

公司代码：600331

公司简称：宏达股份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宏达股份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罗艳辉	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董事会	董事乔胜俊

二、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负责人乔胜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帅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四、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审计，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6,110,271.00元，其中母公司2024年实现净利润44,964,202.01元，截至2024年度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5,567,923,630.43元。

鉴于截至2024年末公司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预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六、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55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责任..... 76

第六节 重要事项.....8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10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最高人民法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成都市中院	指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青羊区法院	指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
什邡市法院	指	四川省什邡市人民法院
宏达股份、公司或本公司	指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国资委	指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蜀道集团	指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宏达实业	指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宏达集团	指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信托	指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天府春晓	指	四川天府春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金鼎锌业或云南金鼎公司	指	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
剑川益云	指	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绵竹川润或川润公司	指	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华磷公司	指	四川华磷科技有限公司
多龙矿业	指	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
西藏地质五队	指	西藏地勘局第五地质大队
董事会	指	宏达股份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宏达股份监事会
股东大会/股东会	指	宏达股份股东大会/股东会
公司章程	指	宏达股份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12 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宏达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CHUAN HONGDA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ONGDA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乔胜俊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延俊	傅婕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499 号 中海国际中心 H 座 14 楼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499 号中海国际中心 H 座 14 楼
电话	028-86141081	028-86141081

传真	028-86140372	028-86140372
电子信箱	dshbgs@sichuanhongda.com	dshbgs@sichuanhongda.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四川省什邡市师古镇九里埂村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499号中海国际中心H座14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95
公司网址	http://www.sichuanhongda.com/
电子信箱	dshbgs@sichuanhongda.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宏达股份	600331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武兴田、黄磊、王学容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3,409,295,468.66	3,025,658,319.37	12.68	2,940,253,84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110,271.00	-95,841,599.13	不适用	60,158,51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115,824.20	-104,625,118.48	不适用	20,769,92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055,007.52	-35,286,873.26	不适用	339,605,768.51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	2022年末

			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9,845,649.25	319,667,332.55	21.95	413,146,196.50
总资产	2,276,237,092.02	2,141,563,498.58	6.29	2,349,986,948.3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178	-0.0472	不适用	0.0296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178	-0.0472	不适用	0.02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065	-0.0515	不适用	0.01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2	-26.16	增加 36.88 个百分点	15.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9	-28.55	增加 32.44 个百分点	5.4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14,179,463.78	1,047,509,563.62	657,447,722.92	990,158,71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74,070.24	63,817,028.96	-37,048,764.13	14,816,07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329,601.40	62,702,185.03	-2,982,076.43	-40,274,68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96,855.94	85,912,184.99	67,777,210.68	43,668,755.9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第二季度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第一季度增加主要是：(1)第二季度磷酸一铵市场需求回升，并持续向好发展，磷化工企业开工率及负荷大幅提升，加之夏季用肥生产集中备货，磷酸一铵产品待发量快速增加，市场供应相对趋紧。复合肥产品也在夏季肥集中出货的支撑下，量增价挺，公司复合肥产品订单充足、磷酸盐系列产品订单大幅增长，公司生产经营产销两旺；同时第二季度锌锭市场价格比第一季度上涨，0#锌月均价从第一季度均价 21010 元/吨上涨至第二季度 23329 元/吨，营业收入增加。受磷酸盐系列产品销量大幅增加和主要原料成本下降影响，第二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第一季度增加。

2、第三季度营业收入比第二季度减少主要是第三季度受市场行情变化影响，磷酸盐系列产品、复合肥销售量比第二季度下降所致。

3、第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第二季度减少主要是：按照四川信托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司无偿让渡持有的四川信托 22.1605%股权。2024 年 9 月 27 日，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公司不再持有四川信托股权，公司将长期股权投资——四川信托进行处置，对应的其他综合收益-3,594.46 万元计入当期损益，故该事项对公司第三季度损益的影响金额为-3,594.46 万元。

4、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第三季度增加主要是：（1）主要是公司对原全资子公司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已全额计提信用损失准备，2024 年 12 月 3 日，公司收到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债权分配款合计 1,189.04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在 2024 年度转回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 1,189.04 万元。（2）2024 年 12 月 10 日，公司收到由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支付的债权清偿款（现金部分）3,911.01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将本次收到的债权清偿款（现金部分）3,911.01 万元计入收益类相关科目，列报在营业外收入。

5、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比第三季度减少主要是：第四季度计提年终结余工资所致。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	----------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333,846.78	主要是按照四川信托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司无偿让渡持有的四川信托 22.1605% 股权。2024 年 9 月 27 日，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公司不再持有四川信托股权，公司将长期股权投资——四川信托进行处置，对应的其他综合收益-3,594.46 万元计入当期损益，故该事项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金额为-3,594.46 万元。	196,732.83	33,215,955.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285,628.79		6,732,310.83	6,602,347.1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011,069.99	主要是公司对原全资子公司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已全额计提信用损失准备，2024 年 12 月 3 日，公司收到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债权分配款合计 1,189.04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在 2024 年度转回其他应收款信	200,000.00	

		用损失准备 1,189.04 万元。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	39,215,100.62	主要是 2024 年 12 月 10 日，公司收到由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	1,748,574.02	319,829.06

入和支出		司管理人支付的债权清偿款（现金部分）3,911.01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将本次收到的债权清偿款（现金部分）3,911.01 万元计入收益类相关科目，列报在营业外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3,425.40		93,873.03	747,741.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0.42		225.30	1,799.05
合计	22,994,446.80		8,783,519.35	39,388,590.4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公司紧紧围绕年度目标任务，坚持市场导向，狠抓内部管理，在经营指标、创新升级、安全环保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

（一）坚持目标导向、攻坚克难，企业经营势头平稳向好。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0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6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11.03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

（二）坚持研发创新，加大技改升级，重点技改项目如期推进，基本实现研发及技改目标。一是高效推进磷化工基地项目技改，完成了“7 万吨磷酸装置技术升级改造”并投入试生产，掌握了半水二水磷酸生产工艺新技术，为持续增强磷化工基地竞争能力奠定了坚实基础；开展了制备工业级磷酸一铵创新实验、磷铵压滤渣高质化利用实验、磷酸膜净化实验和颗粒磷铵装置产能释放论证等研发工作。二是加快推进铅锌冶炼项目技改，完成“土壤与地下水污染防治项目”、“电锌厂锌铅渣洗涤工艺回收铜技改”，完成了“银浮选精矿煅烧脱硫、浸出回收金属锌和铜”研究的煅烧脱硫实验等项目建设；开发了“五元合金”新产品，实现销售；实现了锌冶炼主要伴

生稀贵金属中的 9 种金属回收，极大地提升了有色基地生产技术管理水平，缩短了与同行业的技术差距，有色基地盈利能力显著提高。2024 年 9 月，宏达股份技术中心经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等 6 部门联合认定，被评定为四川省企业技术中心，标志着公司在技术创新和行业示范建设迈上更高台阶。

（三）坚持安全至上，强化环保意识，保护职工健康，实现持续发展。安全方面，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强化安全生产监督，落实安全检查机制，狠抓隐患整改，严厉打击“三违”行为；坚持安全设施投入，应用先进管理手段，努力实现本质安全；落实安全生产“三个责任”，严格执行“三管三必须”工作要求。环保方面，坚持绿色发展理念，严格遵守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加大环保设施投入，积极应用环保治理新技术，提升公司环保治理水平；加强“三废”治理，生产废水遵循内部循环利用原则，严格实施考核，确保废水全部封闭循环利用；严格雨污设施管理，确保厂区雨污分流运行管控有效，确保有组织排放值稳定达标；坚持每天巡检废气处理设施、查阅在线监测平台数据，按照规定的监测频次进行监测，通过在线监测、委托监测、监督性监测，保持稳定达标排放；督促各单位加强各类渣库特别是危废库房日常巡检和定期检查，确保堆存规范；严格按照《固废法》《危险废物名录》等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危险废物管理工作，规范上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与《年度危险废物申报》，严格管理危险废物转移处置、储存、台账等相关工作；顺利通过了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职业健康方面，按制度坚持为员工做好职业健康体检，对重要岗位坚持轮换制度，确保员工职业健康安全。2024 年，公司安全生产事故、环境污染事故为零、生产废水实现零排放；废气排放合格率 100%、磷石膏综合利用率大于 100%，危废处置合规率 100%，织密了安全、环保、职业健康防护网，为公司持续健康经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四）强化内部管理，落实“开源节流、降本增效”措施，盈利能力显著提升。坚持节约就是生产力理念，磷化工板块加强生产组织，提高装置效能；利用硫酸副产蒸汽梯级循环技术，节省了天然气和煤碳消耗，极大提升了能效；绵竹川润通过提高开车率，节约气、电费用。有色金属锌冶炼板块以银、铅、铜为主的渣产品生产上取得较好绩效，减少原材料消耗，节约修理费，有效降低锌冶炼成本。投用电锌厂锌铅渣洗涤工艺回收钢技改项目，锌铅渣中带出的钢平均降低约 50%，同时回收含汞酸泥近百吨，结合银浮选等技术提升，银、铜、铅、汞、金等副产品回收利用收入及毛利润水平同比大幅增加。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化工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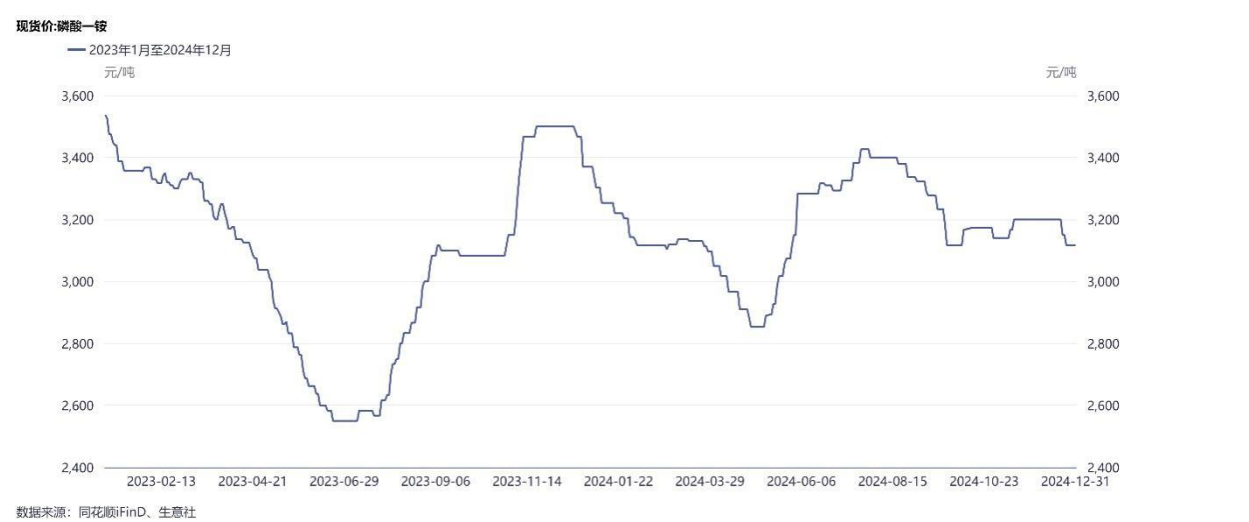
1、磷化工行业

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细分为化肥行业（主要产品为复合肥、磷酸一铵，即磷复肥行业）和建材行业（主要产品为建筑石膏和磷石膏缓凝剂）。公司所从事的磷复肥行业是农业生产的重要支撑产业，目前处于成熟发展阶段，市场竞争激烈。磷复肥行业具有一定的周期

性，受资源供求关系、农产品价格、种植季节等因素影响。公司的复合肥、磷酸一铵和建筑石膏的市场竞争力居于国内同行业中上游水平。

本报告期，磷矿石价格全年维持高位，磷肥出口虽受阶段性波动影响，但龙头企业凭借资源优势 and 产业链协同效应实现业绩增长。行业整体分化显著，磷化工及复合肥领域头部企业表现亮眼，而部分缺乏成本控制能力的企业陷入亏损，部分小型磷复肥企业因无法满足环保标准而退出市场，行业集中度有所提升。

受国际市场行情向好、国内保供稳价政策推动和出口政策支撑的影响，2024 年磷复肥价格整体呈现先抑后扬的市场走势。受磷矿石等原材料价格保持高位、国内市场季节因素扰动以及下游复合肥市场需求延迟等影响，一季度国内磷酸一铵价格下滑至全年最低点。5 月开始随着夏季肥料的集中备货，市场供应一度紧张，价格持续攀升。下半年，市场整体维持高位，受到原材料磷矿价格坚挺和下游提前备货的支撑，磷酸一铵的价格保持在较高水平。7 月中旬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尤其是硫酸供应紧张，磷酸一铵的生产成本增加，产品价格升至年内最高点。8 月份需求端迅速降温，市场价格连续下跌。四季度受出口暂停和保供稳价政策的影响，市场需求停滞，价格维持低位运行。报告期内，由于下游新能源汽车需求持续旺盛，工业级磷酸一铵价格维持高位。



2024 年，复合肥整体价格与上游原料走势呈现相关性。上游硫磺、磷矿、钾肥、氮肥等原料价格震荡严重，因上游行业与复合肥行业关联度较高，复合肥整体市场行情出现较大波动。2024 年第一季度至第二季度初，受原料价格下跌和春耕需求不足影响，复合肥价格持续下行；4 月底春播需求集中释放，叠加高氮复合肥产销超预期，复合肥价格触底反弹；三季度原料成本（磷矿石、硫磺）上涨支撑复合肥价格，但秋季肥市场需求推迟导致价格僵持；四季度受尿素价格阶梯式下跌和钾肥进口货源紧张影响，下游终端客户为规避风险，谨慎储备和购货，导致需求放缓，复合肥企业的生产储备能力经受考验。

生产资料价格:复合肥(硫酸钾复合肥,氮磷钾含量45%)



2、合成氨行业

公司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主要从事合成氨（液氨）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合成氨作为一种基础化工原料，应用领域广泛。

2024 年，合成氨市场国内供需矛盾进一步升级，合成氨产能增加，而相关下游行业开工率低，尿素出口市场叫停，导致液氨需求大幅减少；煤炭价格持续下降，以煤为原料生产成本较前两年大幅下降，对合成氨成本支撑减弱，加剧了合成氨产品价格下滑；而天然气价格稳定，以天然气为原料的生产成本与市场销价倒挂。2024 年国内合成氨价格宽幅下行，全年均价较 2023 年下降 18.73%。合成氨全年价格高点在 1 月份，而后高位回落，价格一直疲软不振，整体弱势震荡调整，8 月初在需求淡季影响下达到最低点。

现货价:液氨



（二）有色金属锌冶炼行业

公司有色基地主要生产锌锭及其合金产品，在生产过程中同时综合回收金、银、铜等有价金属，生产加工成品或半成品外售，副产品硫酸部分用于为公司磷酸盐产品提供原料，部分用于外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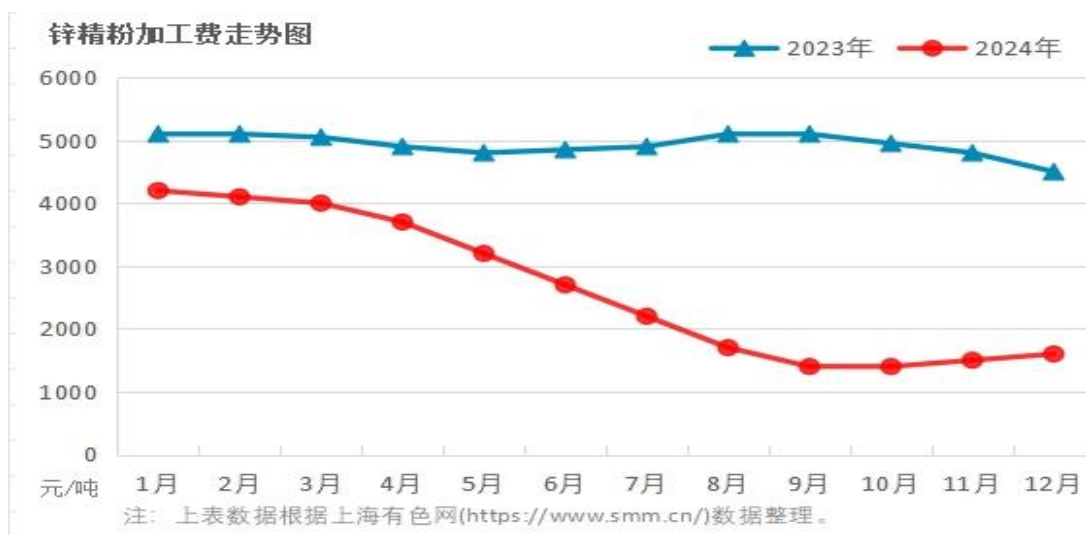
2024 年，全球锌冶炼行业呈现供需错配加剧与价格剧烈波动的特征。受美联储降息预期、地缘政治冲突升级等因素影响，锌锭价格全年震荡上行，根据上海有色金属网数据，2024 年全年 0# 锌市场均价 23397.69/吨，比上年 21633.43/吨上涨 1764.26/吨，同比上涨 8.16%。国际锌矿供应因资源国政策收紧进一步受限，国内冶炼企业加速转向高附加值原料采购，推动稀贵金属副产品的综合回收价值显著提升。行业竞争持续分化，技术升级与环保投入成为企业生存关键，头部企业通过循环经济模式降低综合成本，同时加大高端锌合金产品布局以应对市场需求结构性变化。

平均价:0#锌锭(Zn99.995)



锌冶炼行业已进入技术驱动型结构调整阶段。资源高效利用成为核心竞争力，头部企业通过提升稀贵金属回收率（如金、银、铜）构建“主产品+副产品”双盈利模式，综合成本较传统模式下降。绿色化转型加速，环保政策倒逼企业加大尾气治理、废渣资源化等技术投入，循环经济投入占运营成本比例提升。高端化竞争趋势显著，新能源汽车轻量化、5G 通信设备散热材料等新兴领域驱动锌合金产品升级，高端产能占比扩大，行业逐步从粗放冶炼向高附加值制造转型。

2024 年行业利润结构两极分化加剧。由于国内外锌矿供应持续收紧，锌精矿加工费一路下行至历史低位。传统锌锭冶炼企业受加工费低迷压制，毛利率偏低。国内锌冶炼产能在经过上一轮扩张后，受制于原料端紧缺，冶炼厂利润持续承压，锌冶炼厂生产意愿大幅减弱，并在 2024 年 9 月出现联合减产。2024 年四季度，锌精矿供需边际转松，但受制于冶炼厂抢购原料补库，加工费仍居低位并未反弹。而具备稀贵金属回收能力的企业通过副产品对冲成本，毛利率提升明显。区域供需失衡凸显，国内锌精矿进口依赖度攀升，非洲、南美等资源国政策变动导致供应链风险激增，海运成本波动进一步放大企业运营压力。



2024 年，公司通过技术突破实现扭亏为盈。稀贵金属回收率提升，贵金属价格上涨带动副产品利润贡献占比提升，锌冶炼业务毛利率由负转正；高端锌合金产能利用率增加。含稀贵金属原料采购占比提升，综合成本降幅达行业较高水平。公司通过“峰谷平”错峰生产、原料分选优化，锌冶炼单位能耗同比下降。公司锌合金产品通过战略合作伙伴实现稳定销售，西南、华东区域覆盖率居行业前列，通过区域资源整合与循环经济壁垒持续强化竞争优势。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本部包括磷化工基地和有色基地（2025 年转为分公司模式运行），主要经营模式为以销定产，根据市场需求和订单组织生产，市场化采购磷矿、锌精矿等原辅材料，通过冶化结合构建锌冶炼→尾气→磷、硫→化工产品的循环经济产业链，生产磷酸盐系列产品、复合肥、锌锭、锌合金等产品。

公司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主营天然气化工，生产合成氨（液氨），主要为下游磷铵生产企业提供原料。其生产的合成氨，部分向公司本部磷化工基地提供磷酸盐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料，其余部分合成氨直接对外销售。

1、磷化工

公司本部磷化工基地的主营业务为磷肥（主要为磷酸一铵）、复合肥（常规复合肥和新型复合肥）、磷石膏产品（磷化工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农用磷酸一铵、工业级磷酸一铵、复合肥和建筑石膏。农用磷酸一铵主要用于农业生产，为农作物提供氮、磷养分，以及用于复合肥生产用原料；工业级磷一铵广泛应用于工业领域，可作为新能源电池（磷酸铁锂电池）正极材料磷酸铁锂的前驱体磷酸铁的重要原料之一，也可用于生产全水溶肥料的原料；复合肥是含有氮、磷、钾三种营养元素中的两种及以上且可标明含量的化肥，又称复混肥料，具有养分全面、肥效持久等特点，可同时为农作物提供多种营养元素，并能提高作物产量、改良土壤、

减轻农业面源污染，肥料利用率高；建筑石膏主要用于建筑行业，如石膏板、石膏砌块、水泥缓凝剂等。

公司磷酸一铵和复合肥业务为公司磷化工基地的传统核心业务之一，也是国内较早生产磷酸一铵和复合肥的企业之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磷酸一铵产能 42 万吨/年，复合肥产能 30 万吨/年，处于行业中间水平。产品主要在国内销售，在西北、西南市场具有较强竞争力。公司磷酸一铵产品线覆盖粉状磷酸一铵、粒状磷酸一铵、水溶性磷酸一铵、阻燃剂用磷酸一铵和工业级磷酸一铵等产品，能满足不同客户生产普通复合肥、全水溶复合肥和功能性复合肥的需求；复合肥产品线覆盖高塔氯基、高塔硫基、氨化硫基、氨化氯基、增效功能肥、长效肥、高浓度氯基、高浓度硫基、中低浓度等复合肥，以及水溶肥料等产品，能满足不同区域、不同土壤、不同作物以及作物不同生长期的营养需求。公司产品磷酸一铵曾获国家免检产品，“云顶”牌磷酸一铵及复合肥是中国及四川名牌产品，“云顶”商标是中国驰名商标，具有良好的品牌形象，深受用户信赖。公司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加强与下游厂家、经销商和农户的合作，提高产品的市场覆盖率。本报告期，公司进一步优化供应链管理，降低采购成本和物流成本。

近年来公司加大磷石膏利用，通过技术创新和攻关，磷石膏综合利用具备了大规模、资源化利用的技术条件和装置设施条件，目前能够实现产消平衡，并消化一定的存量。磷化工基地组建了石膏管理部和建材厂，专门负责磷石膏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建有 35 万吨/年建筑石膏粉煅烧线，和下游水泥厂、石膏板厂和石膏砌块厂建立紧密合作关系，磷石膏年处理能力 100 万吨以上。

与国内大型磷复肥企业相比，公司磷酸一铵和复合肥产能规模相对较小；不具有磷矿资源，在原料采购方面受上游原料价格波动影响较大；离国内主要用费地区运距较远，运输成本较高；受环境保护政策要求，生产的磷酸废渣——磷石膏的利用需达到产消平衡，随着环保政策的趋严，公司对磷石膏的综合利用与消化仍需要持续加强。

2、天然气化工

公司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主营业务为合成氨（液氨）产品的制造与销售。合成氨指由氮和氢在高温高压和催化剂存在下直接合成的氨，合成氨工业是基础化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用途广泛，下游产业主要为磷铵肥料行业、水泥行业、新材料行业等。在工业应用中，合成氨主要用于生产硝酸、尿素、己内酰胺、丙烯腈以及其他化学制品，还可用作医药和农药的原料。

绵竹川润现为四川省德阳地区的大型液氨生产企业。绵竹川润现有以天然气和空气为原料的合成氨生产装置一套，设计产能 20 万吨/年，设备、设施、工艺装置先进，产品综合能耗在同行业处于领先水平。液氨属危险化学品，运输困难，一般使用罐车运输，远程发货受限，多为区域性销售。公司地处磷化工生产集中区，该区域对液氨产品需求量较大，在德阳地区具有较好的区位优势，为德阳地区磷铵企业最大的供应商，对川西片区液氨市场价格的波动影响力较大。2024 年以来煤炭价格下跌明显，处于低位震荡阶段，以天然气为原料生产液氨企业成本增加，不时受外省对川内市场冲击，区域间竞争加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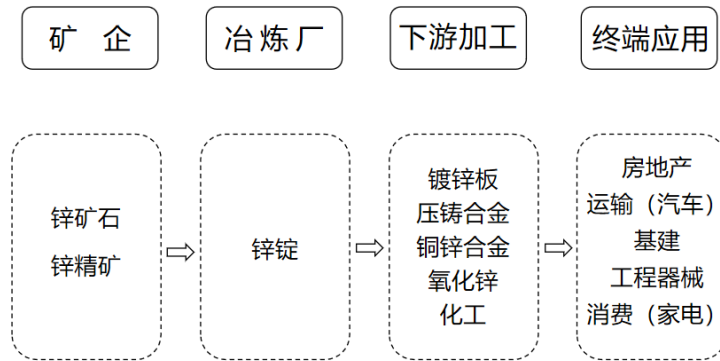
合成氨属危险化学品，必须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资质的企业才能从事经营和贸易。绵竹川润持续完善安全生产条件，并着力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建有防爆中央控制室，生产全过程实现DCS自动化控制，配套SIS、GDS、重大危险源监控、视频监控、消防控制系统等，重大危险源运行参数和监控视频在线传输省市监控平台，确保装置安全稳定长周期运行。

绵竹川润目前装置产品较为单一，产品库存能力有限，产品价格受原材料供应、价格及本地市场的供求关系变化，特别是天然气、煤炭价格变化带来的影响更加直接，另外产品受下游产品尿素、磷铵价格及下游产品的出口情况影响较大。

3、有色金属锌冶炼

公司本部有色基地主营锌锭、锌合金制造，锌合金产品使用自产锌片和对外采购锌锭、锌片相结合的方式生产，产品通过市场化方式对外直接销售。锌具有良好的压延性、抗腐蚀性和耐磨性，且易于加工，广泛应用于有色、冶金、建材、轻工、机电、化工、汽车、军工、煤炭和石油等行业和部门，是重要的有色金属原材料。其中，在初端应用方面，全球锌消费有一半以上应用于防腐蚀镀层（镀锌板），其次是用于生产压铸合金，其余用于黄铜、电池、锌化工及颜料生产，从行业上看，房地产及建筑业、汽车工业、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等是锌的主要需求行业。锌也常和铝制成合金，以获得强度高、延展性好的铸件。

锌产业链可分为上游矿企、中游冶炼、下游深加工以及终端应用四个环节。锌矿经采选成为锌精矿，在冶炼厂冶炼成锌锭，下游加工企业加工成镀锌板、合金、氧化锌等最终应用于房地产、运输、基建等行业，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有色金属冶炼，是指从复杂成分的矿物骨料中提取金属，以得到金属原料，并完成有色金属的粗加工，最终通过原金属的清洗，获得更加精炼的金属产品。冶金的技术通常分为火法冶金、湿法冶金和电冶金三大类。

公司从事湿法炼锌三十载，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营经验，公司有色基地现有锌锭产能 10 万吨/年，锌合金产能 10 万吨/年。产品涵盖锌锭、热镀锌合金、铸造锌合金等。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声誉，其中“慈山”牌锌锭为上海期货交易所和伦敦金属交易所（LME）注册交割产品，公司连续两年通过评估并取得了《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评估证书》。近年来，公司持续调整和增加锌产品深加工项目，锌合金产品得到了众多大型钢厂的肯定与认可，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锌合金产品核心销售区域主要分布在西南、华东、华北、华南等地区，产品质量稳定，销售客户均为

多年以来战略合作伙伴，市场相对稳定。公司近几年来坚持锌合金新产品的研发，新投放市场的铸造合金取得了较好市场认可度，市场份额逐步扩大。2024 年公司成功开发了新产品“五元合金”，与常规合金相比，“五元合金”性能更优，下游企业对“五元合金”表现出更高的青睐度。公司热镀锌合金锭生产过程已取得汽车行业 IATF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为锌合金产品在汽车等高端领域的应用提升了竞争优势。2024 年在锌精粉加工费持续下滑的情况下，公司加大富含稀贵金属的锌精粉采购力度，降低综合生产成本，提升锌产品毛利率。通过优化伴生金属提取工艺，金、银、铜等回收率提升，全年副产品产销量同比增长较大，直接推动锌冶炼业务扭亏为盈。

公司无配套上游铅锌矿山，冶炼所需主原料锌精矿供给完全依赖对外采购，尽管通过优化采购结构（高含贵金属原料占比提升）对冲了部分成本压力，但国际锌价年内 30% 的波动幅度仍显著影响盈利能力，导致锌产品销售抗周期能力弱于具备矿山资源的一体化企业。公司有色基地位于四川省什邡市，离原料产地及连云港、防城港等进口矿主要港口较远，而主要消费区域也大多分布较远，原料及产品在运输上不具备竞争优势。

（二）报告期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09,295,468.66 元，较上年同期 3,025,658,319.37 元增加 383,637,149.29 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110,271.00 元，实现扭亏为盈。公司报告期主要业绩驱动因素为：

1、主营业务方面

（1）磷化工方面，受国际市场行情向好，国内市场拉动和出口政策支撑的影响，磷复肥行业呈现先抑后扬的市场走势。2024 年，公司通过充分研判采购和销售市场趋势，努力踏准市场节拍，在春耕和秋播季节，公司磷酸盐系列产品、复合肥产品订单充足，且大幅增长，公司生产经营呈现产销两旺的状态。受磷酸盐系列产品、复合肥销量大幅增加和液氨等部分大宗原料成本下降影响，公司磷化工业务经营业绩取得了一定幅度的增长。

（2）有色金属锌冶炼方面，公司伴生稀贵金属提取技术取得了较大突破，提高了原料中伴生稀贵金属金、银、铜等的回收率。同时在锌精粉加工费持续下滑的情况下，公司加大富含金、银、铜的锌精粉采购力度，含黄金、白银、铜等稀贵金属的副产品产销量大幅提升，有效降低了锌冶炼综合生产成本。受美联储降息预期增强、地缘政治冲突加剧等国际国内宏观因素影响，黄金、白银、铜等贵金属价格大幅上涨，副产品价值大幅上升。2024 年公司锌产品及副产品毛利率上升，公司锌冶炼业务实现扭亏为盈。

（3）天然气化工方面，受国外合成氨价格低位运行以及国内合成氨产能增加、煤炭价格下跌等因素影响，合成氨市场价格持续下滑，2024 年合成氨全年均价比 2023 年下降 18.73%，2024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合成氨产品盈利水平较上年同期出现一定程度下滑。

2、因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2024 年度公司对尚未返还利润的本金计提延迟履行金 2,713.24 万元计入 2024 年度损益。

3、按照四川信托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司无偿让渡持有的四川信托 22.1605% 股权。2024 年 9 月 27 日，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公司不再持有四川信托股权，公司将长期股权投资——四川信托进行处置，对应的其他综合收益 -3,594.46 万元计入当期损益，该事项对公司 2024 年度损益的影响金额为 -3,594.46 万元。

4、2024 年 12 月 3 日，公司收到原全资子公司剑川益云破产清算案债权分配款合计 1,189.04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在 2024 年度转回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 1,189.04 万元，相应增加 2024 年度利润总额 1,189.04 万元。

5、2024 年 12 月 10 日，公司收到由宏达集团管理人支付的债权清偿款（现金部分）3,911.01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将本次收到的债权清偿款（现金部分）3,911.01 万元计入收益类相关科目，列报在营业外收入，相应增加 2024 年度利润总额 3,911.01 万元。

6、2024 年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合计 628.56 万元。

公司 2024 年度业绩变化情况符合行业发展状况和自身实际情况。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源循环和产业协同综合优势

公司凭借磷化工、有色金属锌冶炼、合成氨业务的深度融合，构建高效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与产业协同效应。实现资源的最大化利用与成本的有效控制，增强磷化工产业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

通过应用锌冶炼尾气制酸、蒸汽及余热回收利用、废液循环利用、废渣回收及稀贵金属提炼等工艺技术，形成治化结合模式（锌冶炼→尾气→磷/硫→化工产品），使锌冶炼和磷化工生产有机融合，节能降耗，有效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实现了资源的循环综合利用。磷化工业务实现了磷矿资源的高效利用，生产过程中对硫酸产蒸汽实行梯级利用，对废渣、废水、废气进行综合处理和循环利用；生产磷酸的废渣——磷石膏用于建筑材料，达到产消平衡。此外，公司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与磷化工业务形成高效协同，磷化工生产基地生产磷铵所需的合成氨来自公司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以天然气为原料的合成氨装置；脱硫尾气所需的氨水也来源于绵竹川润，脱硫生产的硫酸铵则用于磷复肥，进一步提升了资源利用效率。

2、技术优势

化工方面，公司为全国肥料和土壤调理剂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单位，是《磷酸一铵、磷酸二铵》《水溶性磷酸一铵》《阻燃剂用磷酸二氢铵》等国家/行业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公司在磷化工产品的生产技术和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拥有多项涉及磷化工生产的国家发明专利。公司具有国家发明专利的高含量水溶性磷铵生产技术，公司开发的阻燃级磷铵产品、高养分生态肥具有细分市场竞争优势。公司拥有先进的复合肥生产制造技术和装备，产品覆盖满足不同作物、不同生长发育周期所需的高、中、低各档次复合肥产品系列，以及针对特定客户需求的定制产品。

公司拥有磷石膏堆存技术和资源化综合利用关键技术、磷化工清洁生产技术、热能梯级利用技术、中低品位磷矿的利用技术、绿色磷化工技术创新技术（新型湿法磷酸工艺及洁净石膏利用）。近年来，公司加大磷石膏消化利用，通过技术创新和攻关，磷石膏综合利用取得重大突破，具备了大规模、资源化利用的技术条件和装置设施条件，实现产消平衡，并消化一定的存量，夯实了磷化工产业发展基础。公司与国内多所科研院校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通过自主研发并加强对外技术引进和合作，为产品结构提升、可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公司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合成氨装置以天然气为原料，造气采用先进节能工艺技术“双一段”蒸汽直接转化工艺，脱碳采用 MDEA 溶液脱碳工艺，装置产生二氧化碳由下游单位生产工业级和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产品综合能耗在同行业处于领先水平，接近标杆水平。商品液氨产品质量优于 GB536—2017 标准。取得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QES）与能源（EnMS）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建立防爆中央控制室，生产全过程实现 DCS 自动化控制，配套 SIS、GDS、重大危险源监控、视频监控、消防控制系统等，重大危险源运行参数和监控视频在线传输省市监控平台。

有色方面，公司成熟的锌浸出工艺与复杂物料处理技术形成原料适应性优势。

3、品牌效应优势

化工方面，经过多年打造并传承下来的老字号品牌“云顶”、“华云”和“生茂”牌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及品牌价值，有着较强的品牌号召力。公司复合肥料和磷铵系列产品的品牌、产品质量和公司信誉均获得客户认可。公司工业级磷酸一铵产、销量位居国内同行业前列。公司产品不仅有品牌优势和质量优势，同时对西北市场有运距优势，公司工业级磷酸一铵销售量占西北市场约 20% 份额。公司通过参加各种农业展会、举办产品推介会等方式，加强品牌宣传和市场推广。同时，公司积极拓展新的宣传渠道，提高产品的销售效率和市场覆盖面。

公司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具有区域优势，德阳区域内的磷化工生产企业对合成氨需求较大且自给率低，绵竹川润是德阳地区最大的商品液氨生产企业，较大程度上影响着德阳地区的液氨价格走势。

有色方面，公司“慈山”牌锌锭为上海期货交易所和伦敦金属交易所（LME）注册品种，可用于期货交割。公司热镀锌合金锭的生产已取得汽车行业 IATF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为锌合金产品在汽车等高端领域的应用提升了竞争优势。公司依据《中国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第二版）完成了供应链尽责管理评估，连续两年通过评估并取得了《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评估证书》。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取得由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新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IQNet”（国际认证联盟）证书。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取得了由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锌锭、热镀锌合金锭、磷酸一铵、复混肥料（复合肥料）、建筑石膏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4、环保优势

公司环保治理水平优于行业平均指标，特别是在废渣处置能力平衡上处于行业领先水平。近年来公司加大力度进行重金属污染治理和磷石膏堆场综合整治，实现了二氧化硫废气治理专利技术的开发和利用，磷石膏绿色堆存和资源化利用；公司在磷肥行业中率先达到废水全封闭循环。

一直以来，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大力发展新型肥料”产业政策，以“节水农业”“绿色生态”为目标，助力中国农业绿色发展。公司磷酸一铵、复合肥等肥料已通过环保生态肥料产品认证。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09,295,468.66 元，较上年同期 3,025,658,319.37 元增加 383,637,149.29 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110,271.00 元，实现扭亏为盈。

公司本部现有电解锌生产能力 10 万吨/年，2024 年实际生产 4.92 万吨，锌合金生产能力 10 万吨/年，2024 年实际生产 4.34 万吨；公司现有磷酸盐系列产品产能 42 万吨/年，2024 年公司实际生产 34.55 万吨；复肥产能 30 万吨/年，2024 年公司实际生产 21.49 万吨；合成氨设计产能 20 万吨/年，2024 年公司实际生产合成氨 14.22 万吨。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409,295,468.66	3,025,658,319.37	12.68
营业成本	3,127,356,297.12	2,836,913,130.03	10.24
销售费用	27,399,634.92	28,526,088.54	-3.95
管理费用	168,742,382.67	170,798,796.20	-1.20
财务费用	56,423,105.20	58,259,376.79	-3.15
研发费用	1,455,284.33	1,829,005.95	-20.43
投资收益	-36,016,942.86	-321,836.68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288,634.15	-43,231.58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39,885,130.67	2,151,232.73	1,754.06
营业外支出	776,361.57	1,354,931.64	-42.70
所得税费用	365,778.27	19,760,269.82	-9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055,007.52	-35,286,873.2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08,221.41	-2,414,824.3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99,594.82	-48,548,189.88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锌产品、磷酸盐系列产品销量及销售价格比上年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锌产品、磷酸盐系列产品销量比上年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复肥推广费比上年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安全经费、车辆费用等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期存量贷款金额比上年同期减少，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期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

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购买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报告期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按照四川信托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司无偿让渡持有的四川信托 22.1605%股权。2024 年 9 月 27 日，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公司不再持有四川信托股权，公司将长期股权投资——四川信托进行处置，对应的其他综合收益-3,594.46 万元调整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故该事项对公司当期投资收益的影响金额为-3,594.46 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对原全资子公司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已全额计提信用损失准备，2024 年 12 月 3 日，公司收到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债权分配款合计 1,189.04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在 2024 年度转回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 1,189.04 万元。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 2024 年 12 月 10 日，公司收到由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支付的债权清偿款（现金部分）3,911.01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将本次收到的债权清偿款（现金部分）3,911.01 万元计入收益类相关科目，列报在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年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控股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净利润减少，本年计提的应交企业所得税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明细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化工业	1,946,483,062.30	1,749,404,311.03	10.12	7.67	10.42	减少 2.25 个百分点
冶金业	1,343,975,048.50	1,296,538,470.52	3.53	17.74	8.86	增加 7.87 个百分点
酒店业	17,076,939.72	17,356,805.78	-1.64	-21.26	-4.65	减少 17.70 个百分点
工程设计	77,227.72	3,285,899.91	-4154.82	-20.41	25.04	减少 1546.4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锌金属及副产品	1,343,975,048.50	1,296,538,470.52	3.53	17.74	8.86	增加 7.87 个百分点
磷酸盐系列产品	1,138,219,439.65	997,826,870.10	12.33	21.63	22.68	减少 0.76 个百分点
复合肥	553,994,863.86	506,802,952.94	8.52	0.72	-0.09	增加 0.75 个百分点
合成氨	240,540,930.93	222,283,436.70	7.59	-18.37	-2.49	减少 15.05 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	13,727,827.86	22,491,051.29	-63.84	-49.82	-37.07	减少 33.19 个百分点
酒店服务	17,076,939.72	17,356,805.78	-1.64	-21.26	-4.65	减少 17.70 个百分点
工程设计	77,227.72	3,285,899.91	-4,154.82	-20.41	25.04	减少 1,546.4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华东地区	771,092,430.78	784,977,360.92	-1.80	23.51	21.50	增加 1.69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1,424,319,499.69	1,305,491,681.18	8.34	-7.50	-6.40	减少 1.08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152,588,160.35	135,866,917.80	10.96	17.52	19.30	减少 1.32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457,834.85	371,715.32	18.81	-97.24	-97.48	增加 7.63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172,851,914.85	169,820,108.62	1.75	-13.40	-16.98	增加 4.24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521,062,956.47	458,384,271.30	12.03	51.65	44.47	增加 4.37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265,243,814.05	211,673,432.10	20.20	128.49	103.82	增加 9.66 个百分点
港澳台地区	-4,332.80		不适用	-100.32	-100.00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贸易模式	1,518,273.53		100.00	938.32	不适用	0
自产自销模式	3,306,094,004.71	3,066,585,487.24	7.24	11.28	9.67	增加 1.35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锌锭（含锌合金）	吨	57,193.78	56,480.02	1,636.55	1.65	0.27	76.66
磷酸盐系列产品	吨	345,510.86	320,357.22	4,983.81	2.48	17.90	-81.07
复合肥	吨	214,881.91	214,674.92	9,619.70	9.48	6.50	2.20
合成氨	吨	142,196.49	92,716.19	256.88	-0.32	-6.11	25.80

产销量情况说明

2024 年生产磷酸盐系列产品 345,510.86 吨，销售 320,357.22 吨，自用 46,497.59 吨。生产合成氨 142,196.49 吨，销量 92,716.19 吨，自用 49,967.38 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化工业	原材料	1,495,374,815.77	85.48	1,326,403,927.57	83.72	12.74	主要是磷酸盐系列产品销售量增加所致。
	加工费	254,029,495.26	14.52	257,902,712.67	16.28	-1.50	主要是石膏粉销售量降低所致。
冶金业	原材料	964,904,233.85	74.42	883,513,731.08	74.18	9.21	主要是锌产品销售量增加所致。
	加工费	331,634,236.67	25.58	307,508,885.24	25.82	7.85	

酒店服务	成本费	17,356,805.78	100.00	18,203,745.32	100.00	-4.65	主要是本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餐饮业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工程设计收入	成本费	3,285,899.91	100.00	2,627,936.71	100.00	25.0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锌金属及副产品	原材料	964,904,233.85	74.42	883,513,731.08	74.18	9.21	主要是锌产品销售量增加所致。
	加工费	331,634,236.67	25.58	307,508,885.24	25.82	7.85	
磷酸盐系列产品	原材料	881,897,518.11	88.38	711,231,027.30	87.45	24.00	主要是磷酸盐系列产品销售量增加所致。
	加工费	115,929,351.99	11.62	102,099,301.38	12.55	13.55	
复合肥产品	原材料	462,178,585.83	91.19	463,089,212.42	91.29	-0.20	
	加工费	44,624,367.11	8.81	44,195,550.38	8.71	0.97	
合成氨	原材料	150,638,527.88	67.77	151,862,273.77	66.62	-0.81	
	加工费	71,644,908.82	32.23	76,086,737.69	33.38	-5.84	
其他产品	原材料	660,183.95	2.94	221,414.09	0.62	198.17	
	加工费	21,830,867.34	97.06	35,521,123.21	99.38	-38.54	主要是石膏粉销售量降低所致。
酒店服务	成本费	17,356,805.78	100.00	18,203,745.32	100.00	-4.65	主要是本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餐饮业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工程设计	成本费	3,285,899.91	100.00	2,627,936.71	100.00	25.04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75,148.7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2.0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81,486.6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6.9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27,399,634.92	28,526,088.54	-3.95	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复肥推广费比上年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168,742,382.67	170,798,796.20	-1.20	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安全经费、车辆费用等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56,423,105.20	58,259,376.79	-3.15	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期存量贷款金额比上年同期减少，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1,455,284.33	1,829,005.95	-20.43	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期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455,284.3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455,284.3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0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8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1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1
本科	23
专科	39
高中及以下	17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3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51
60岁及以上	1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055,007.52	-35,286,873.26	不适用	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08,221.41	-2,414,824.39	不适用	主要是购买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99,594.82	-48,548,189.88	不适用	主要是本报告期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期期末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27,558,144.78	14.39	175,384,788.05	8.19	86.77	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4,163,738.97	0.62	29,793,000.35	1.39	-52.46	主要是对部分销售订单采用先货后款方式结算，已到收款期收到货款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49,925,838.58	10.98	182,548,873.93	8.52	36.91	主要是本年收到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托收，以及部分票据尚未背书转让所致。
预付款项	107,704,397.10	4.73	37,283,515.03	1.74	188.88	主要是对部分采购订单采用先款后货方式结算，本年末尚未到货结算所致。
其他应收款	7,744,641.08	0.34	2,309,352.28	0.11	235.36	主要是本年支付的应收暂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810,729.72	0.17	28,417,239.51	1.33	-86.59	主要是本年末增值税进项税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9,323,617.21	0.41	21,804,112.96	1.02	-57.24	主要是本年部分在建工程竣工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2,786,735.54	0.13	-100.00	主要是本年末原租赁房屋终止租赁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	0.00	925,095.76	0.04	-89.19	
租赁负债			1,702,045.10	0.08	-1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00,000.00	0.53	23,840,000.00	1.11	-49.66	主要是本年控股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公司收到退回预付土地出让金保证金和搬迁补偿款所致。
合同负债	200,395,286.70	8.80	147,019,726.93	6.87	36.31	主要是本年部分采用先款后货方式结算的销售订单增加，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9,082,554.09	0.84	13,634,702.14	0.64	39.96	
应交税费	3,230,087.66	0.14	9,729,614.95	0.45	-66.80	主要是控股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已缴纳上年年末计提的所得税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5,563,178.05	-0.24	-41,534,253.18	-1.94	-86.61	主要是按照四川信托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司无偿让渡持有的四川信托22.1605%股权。2024年9月27日，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公司不再持有四川信托股权，公司将长期股权投资——四川信托进行处置，对应的其他综合收益-3,594.46万元计入当期损益，故该事项对公司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金额为-3,594.46万元。
专项储备	2,076,510.92	0.09	4,022,599.47	0.19	-48.38	主要是本年计提的安全经费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435,579.42	0.02	-100.00	主要是因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宏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本年购买非全资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少数股权0.08%，导致公司合并层面对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香港宏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已按100%持股计算所致。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751,270.0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年账面余额	本年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21,932.89	621,932.89	保证金
固定资产	799,085,577.39	247,654,045.65	用于借款抵押、司法冻结
无形资产	103,692,457.99	56,945,285.72	用于借款抵押、司法冻结
长期股权投资	144,964,591.02	144,964,591.02	用于司法冻结
其他权益工具	0	0	用于司法冻结
合计	1,048,364,559.29	450,185,855.28	

注 1：2024 年末，因保证金等而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为 621,932.89 元。

注 2：由于借款抵押导致资产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请见“本附注五、18、短期借款，26. 长期借款”。

注 3：由于司法查封、冻结导致资产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请见“本附注十六、3、其他重要事项”。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和“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国家出台了一系列关于化工行业和农业方面的政策法规，包括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产业升级、乡村振兴等方面。政策的实施对公司的当期和未来发展产生了积极影响。在安全生产方面，新政策要求企业加强安全管理，提高安全意识。公司积极响应政策要求，加大安全投入，完善安全管理制度，确保了生产安全。在环境保护方面，政策对企业的污染物排放提出了更严格的要求。公司加大了环保设施建设和技术改造力度，实现了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在产业升级方向，公司积极向国家鼓励的产业发展，做到节能、减碳；在推进乡村振兴方面，公司积极开发绿色、安全、环保的新型肥料。

政策带来的综合影响有如下几个方面：

- 1、行业结构优化：限制类政策压缩低端产能，鼓励类政策推动高端材料占比提升。
- 2、产能优化：通过环保约束（如磷石膏利用）和能耗限制，加速中小产能退出，行业集中度提升。
- 3、技术创新压力：数字化转型和绿色工艺要求倒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
- 4、成本压力：保供稳价政策压缩企业利润空间，磷矿石资源自给率高的企业更具竞争优势。
- 5、新兴市场拓展：新能源材料需求（如磷酸铁锂）推动磷复肥企业向高附加值领域转型。
- 6、绿色转型：测土配方施肥和化肥控量、单产提升政策倒逼传统磷肥向高效复合肥升级。

从未来发展来看，这些政策将促使行业进一步规范和升级，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公司将积极落实国家节能减碳、化肥保价稳供等政策，同时积极关注政策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做好资源配置与优化工作，加快工艺技术升级与改造，增加安全环保设施投入，推进产品转型升级与结构优化，不断提升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1) 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磷肥细分行业情况

磷肥行业是指以磷矿石为主要原料，生产各种类型磷肥的产业。磷肥主要用于农作物的营养补充，提高农作物的产量和品质。产品结构主要包括磷酸一铵、磷酸二铵、过磷酸钙、重过磷酸钙等。其中，磷酸一铵和磷酸二铵是市场上的主要产品，占据较大的市场份额。

磷肥细分行业在全球范围内具有较高的市场地位，受磷矿资源分布的影响，其产业主要集中在几个国家，如中国、美国、俄罗斯、摩洛哥等；国内磷肥产能主要集中于“云、贵、川、鄂”等主要磷矿资源较为丰富的省份。

全球磷肥市场规模庞大，市场需求主要来自农业领域，随着人口增长和粮食需求的增加，磷肥市场需求将持续增长。此外，随着科技发展，新型磷肥产品的研发和推广也将带动市场需求的增长。

全球磷肥市场竞争激烈，主要企业之间通过扩大生产规模、降低成本、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等方面展开竞争；此外，企业还通过兼并重组、技术创新等方式提高市场竞争力。国内近年来对磷肥行业实施了严格的政策法规，如环保政策、能耗标准等。受供给侧改革政策影响，国内新增产能受限。在全球范围内，随着农业现代化的推进，对磷肥的需求将持续增长，磷肥细分行业市场前景看好。

近年来，水溶性磷肥、缓控释磷肥等新型磷肥产品的研发和推广，以及新能源行业对工业级磷铵的需求，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新的增长点，也为行业发展带来新的机遇和市场前景。

复合肥细分行业情况

复合肥细分行业是指以氮、磷、钾等多种营养元素为主要成分，生产各种类型复合肥的产业。复合肥主要用于农作物的营养补充，提高农作物的产量和品质。

随着农业现代化的推进，各国对粮食安全的重视，以及粮食种植面积的增加，对复合肥的需求将持续增长。

我国复合肥行业正处于转型期，技术落后、无资源保障的企业将逐步淘汰；优势企业竞争力进一步提升。随着消费者对农作物品质和安全关注度提高，复合肥终端市场将逐步向高品质、高效能、环保型产品转变，市场结构将得到优化；新型复合肥产品的研发和推广将为行业发展带来新的机遇。

合成氨细分行业情况

全球合成氨产能主要集中在中国、印度、俄罗斯、美国和中东地区。中国是全球最大的合成氨生产国，占全球总产能的三分之一左右，主要分布在山东、山西、河南等煤炭资源丰富的地区。

合成氨以煤制氨和天然气制氨为主。得益于丰富的煤炭资源，中国以煤制氨为主导，而欧美和中东地区则以天然气制氨为主，成本较低。公司为天然气制氨。

合成氨主要用于生产尿素、硝酸铵等氮肥，占合成氨消费量的 70%以上。随着农业现代化推进，化肥需求保持稳定增长。合成氨在化工、制药、制冷剂等领域也有广泛应用，例如用于生产己内酰胺、丙烯腈等化工原料。近几年，氨作为氢能载体和清洁燃料的潜力逐渐被挖掘，未来可能在能源转型中发挥重要作用。

受农业和工业需求驱动，全球合成氨市场需求稳步增长。发展中国家（如印度、巴西）的农业需求增长较快，而发达国家则更关注绿氨的应用。近年来，受环保政策和能源价格波动影响，部分高能耗、高排放的落后产能逐步退出市场，行业供给结构持续优化。各国对合成氨行业的环保要求日益严格，推动企业向清洁生产转型。合成氨行业正处于传统工艺升级与绿色转型的关键阶段，未来将朝着高效、低碳、智能的方向发展。

2) 行业状况与未来趋势

磷复肥行业目前处于成熟发展阶段，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不断提高。随着环保要求的提高和市场竞争的加剧，行业产能过剩的问题得到了一定程度的缓解。目前，行业内企业的开工率有所提高，市场供需关系逐渐趋于平衡。

在准入和生产资质方面，国家对磷复肥行业的准入门槛不断提高，企业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环保许可证等相关资质才能进行生产。

未来，磷复肥行业将朝着绿色化、智能化、高效化的方向发展。企业将更加注重环保和安全生产，加大技术创新投入，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同时，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大型企业将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

随着部分大型企业对合成氨落后装置淘汰，以先进工艺代替旧工艺，并且产能有显著增加，中国合成氨市场供需格局由供应不足转变为供大于求的失衡状态，新增产能投产进程加速，中国合成氨市场供应量进一步增多，各区域间相互竞争加剧。

3)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及应对措施

公司磷化工基地具有悠久的磷复肥生产历史，是磷复肥行业的开拓者，在技术研发、新产品创新、环保节能、成本控制等方面有显著优势。公司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具有区域优势，德阳区域内的磷化工生产企业对合成氨需求较大且自给率低，绵竹川润是德阳地区最大的商品液氨生产企业，较大程度上影响着德阳地区的液氨价格走势。合成氨装置以天然气为原料，设备、设施、工艺装置先进，产品综合能耗在同行业处于领先水平。

面对国家发展绿色高质量农业的要求，公司主要从以下方面积极应对：一是继续深化与国内科研院校合作，加强新技术研发和新产品创新，不断推出适合农业需求的优质、高效、环保的好产品；二是提升工艺和装置水平，坚持以工匠精神夯实产品体系，做强做优产品，提升品牌价值和影响力；三是创新营销模式，加强农化服务能力，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四是强化与上游产业链一体化合作，建立长期稳定的供应关系，增强公司抵御上游原材料波动风险的能力，强化产品竞争力。

2、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磷化工基地主要经营模式

采购模式：生产过程所需资源型主要大宗原燃材料采购实行战略合作，确保供应渠道稳定，价格合理；一般原材料及辅料、设备或生产物资集中招标或比价采购，原则上以销定产，以产定采；

生产模式：基地根据产品市场行情，测算生产成本确定各品种目标产量，优化配置资源，适时调整生产计划，确保综合效益最优的方式组织生产；

销售模式：成立有营销公司负责磷铵、建筑石膏等的销售，成立复肥事业部负责复合肥产供销一体化运行。下设市场发展部、储运部负责市场信息收集，营销推广、农化指导、产品售后服务及发运。

磷化工上下游产业链及产品价格影响因素

复合肥行业上游行业主要为氮肥、磷肥、钾肥等基础化肥行业，主要提供氮、磷、钾元素。其中，氮元素的主要原料为尿素、氯化铵和硫酸铵，其价格受天然气和煤碳的价格影响；磷元素主要原料为磷酸一铵，其价格主要受磷矿石、硫磺资源及磷石膏处理成本的影响；钾元素的基础原料为氯化钾。我国钾肥产能有限，部分通过进口满足，因此钾肥价格受国际市场影响较大。复合肥原材料成本约占总成本的 80%以上，对复合肥产品成本及销售价格影响较大。2024 年，复合肥行业上游硫磺、磷矿、钾肥、氮肥等原料价格震荡严重，因上游行业与复合肥行业关联度较高，复合肥整体市场行情也出现较大波动。

复合肥行业的下游行业是农业生产，复合肥产品的最终使用者为种植户。农业种植结构的调整、农民施肥习惯的改变、极端气候的影响、农产品价格的波动，以及农业产业政策的调整等情况，都将对复合肥需求量造成影响。近年来，国家不断出台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保障粮食安全，推动农业绿色可持续发展等政策，以及土地流转和农业集约化生产，复合肥作为粮食生产的刚需会进一步增加，其需求增长趋势将高于单质肥，且绿色、高效的新型肥料将迎来巨大的发展空间。

天然气化工主要经营模式

绵竹川润主要经营模式为合成氨（液氨）单一产品生产与销售，主要为下游磷化工生产企业提供原料。其生产的合成氨部分向公司本部磷化工基地提供磷酸盐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料，其余部分直接对德阳市周边磷化工企业进行销售。

合成氨品为危险化学品，运输及存储都严格的限制，车辆运输必须有合格的资质和严格的审批手续，存储量非常有限，因此合成氨生产企业必须确保稳定正常生产，尽可能达到产销平衡，以最小化的生产成本参与市场竞争，获取最佳的经济效益。

天然气化工上下游产业链及产品价格影响因素

产品价格主要受到产品供需情况和能源政策变化的影响。上游为能源企业天然气、电、煤炭行业，具有一定的垄断性，谈判能力较强，企业议价能力较弱，占据企业成本较高。下游为磷铵、尿素企业，主要为农资产品，受市场变化影响较大，但因需求量较大，市场的稳定性较高。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工业磷酸一铵	磷肥制造	氨、磷矿石、硫酸	直接农业施用或作 高端水溶肥、新能 源电池、灭火剂、	原材料价格、市场 供需、出口政策

			阻燃剂原料	
粒状/粉状磷酸一铵	磷肥制造	氨、磷矿石、硫酸	直接农业施用或用作复合肥原料	原材料价格、市场供需、出口政策
复合肥	复混肥料制造	磷酸一铵、尿素、硫酸钾、氯化钾、硫酸铵等	直接农业施用	原材料价格、市场供需、出口政策
商品液氨	化肥	天然气	磷肥、水泥、新材料	市场供需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磷化工方面

公司磷化工历经六十余年的发展，在生产和经营管理方面积累了较为丰富经验；拥有一批磷化工领域的专业技术、生产经营管理人才。公司为四川省第二批知识产权试点企业、第三批知识产权优势培育企业，拥有完善的技术研发创新体系、工程技术队伍和技术研究硬件基础。公司技术资源深厚，有企业技术中心平台；并建立了产学研合作的长效机制的研发创新平台，与各大科研院所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创建了“德阳市首批院士专家工作站”、成立了“水溶磷技术研究中心”、“TE 双增功能肥技术研究中心”、“柑橘高效施肥研发中心”。公司建有 500 m²磷资源研究实验室和 3000 m²中试实验基地，进行湿法磷酸、磷石膏制硫酸和磷酸铁等工艺研究和中试。拥有高温煅烧炉、结晶器、过滤器、压滤机、离心机、ICP、原子吸收、粘度计、激光粒度分析仪等多种研究设备与仪器。公司先后承担和参与了国家“863”计划研究项目、四川省科技支撑计划研究项目、四川省重大产业技术创新项目、重大科技专项等关键技术攻关项目。在技术创新和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充分发挥了带动作用，引领了行业进步、带动了区域工业发展，产生了积极的社会影响。

公司为全国肥料和土壤调理剂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单位，是《磷酸一铵、磷酸二铵》、《水溶性磷酸一铵》、《阻燃剂用磷酸二氢铵》等国家/行业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

公司磷化工基地设立了技术研发部门，主要在以下方面进行产品研发和技术攻关，持续提高技术水平和开发新产品。

- 1) 推进磷酸技术升级和伴生资源氟的回收利用技术项目。
- 2) 2024 年完成了“7 万吨磷酸装置技术改造”并投入试生产，掌握了半水二水磷酸生产工艺新技术。半水-二水高浓度磷酸生产工业磷铵尚处于产能爬坡期。
- 3) 开发新型复肥产品。利用高塔复肥装置，开发了禾健素海洋精粹系列产品；利用氨酸法复肥装置，进行缓释肥生产。
- 4) 推进氨酸复合肥装置低温共溶工艺技术开发。
- 5) 开展污水压滤渣应用研究。
- 6) 推进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的应用。开展节能永磁电机应用、节能材料应用等。

公司磷化工方面目前有 20 余项涉及磷化工生产相关的国家发明专利，涵盖了湿法磷酸生产、

全水溶磷铵生产、磷石膏综合利用、磷酸铁和磷酸盐等领域，为公司的生产与可持续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持。

主要技术成果：

1) 料浆法磷酸一铵技术：料浆法磷酸一铵生产技术开创了国内中高杂质低品位磷矿利用和高浓度复合肥发展的新纪元，整体技术水平国际领先。获得喷雾干燥生产粉状磷铵、聚晶湿法磷酸工艺专利。最早开发的生产装置，被指定为国家示范装置；

2) 湿法磷酸肥盐联产精制磷酸一铵技术：公司发明的聚晶法湿法磷酸工艺和肥盐联产制磷酸盐技术，突破行业持续发展技术瓶颈，促进了磷化工行业持续发展，“湿法磷酸肥盐联产精制磷酸一铵工艺”在 2009 年 2 月获全国工商联科技进步二等奖；

3) 石膏粉煅烧技术：利用副产品磷石膏综合制建筑石膏粉，节能减排，石膏粉煅烧工艺获得发明专利，石膏粉煅烧系统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4) 全水溶磷酸一铵技术：自主开发利用中、低品位磷矿制湿法磷酸、并深加工生产全水溶磷酸一铵技术，湿法磷酸生产全水溶磷酸一铵的方法获得发明专利；全水溶磷酸一铵生产装置系统获得实用新型专利；利用技术生产全水溶磷酸一铵，改善了公司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以有限的磷资源实现效益最大化。全水溶磷酸一铵装置系统在 2014 年 12 月获得了全国工商联科技进步三等奖；2016 年 6 月，“湿法磷酸生产全水溶磷酸一铵的方法”德阳市组织评比为“德阳市优秀专利奖”。2018 年 12 月 3 日，公司主导起草编制 HG/T 5010—2016《阻燃剂用磷酸二氢铵》标准，获得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5) 硫酸尾气氨法脱硫技术：处理硫酸尾气，利用二氧化硫尾气生产硫酸铵，并获得发明专利，专利名称为一种氨法脱硫生产硫酸铵的方法。

6) “高品位磷矿生产湿法磷酸联产白石膏”技术可直接利用纯洁的白石膏，解决长期以来行业磷石膏堆存的环境隐患问题。

在研的技术：

序号	项目名称	研究内容	完成情况	应用情况
1	半水-二水高浓度磷酸生产工业磷铵应用研究	半水磷酸与二水磷酸配合生产工业磷铵	完成	储备
2	污水压滤渣应用研究	利用现有磷铵、磷酸装置进行污水压滤渣再利用研究	完成	储备
3	粉状磷酸二氢钾工艺开发	研究应用磷铵装置生产粉状磷酸二氢钾的可行性。	在研（部分完成）	完成部分储备
4	湿法磷酸净化技术	湿法磷酸净化成工业级质量的磷酸，满足下游工业级、电池级和食品级磷系产品的指标需求。	在研（部分完成）	完成部分储备

5	精细磷酸盐深度开发	进行磷酸脲、聚磷酸铵等精细磷酸盐技术开发及应用	在研（部分完成）	完成部分储备
6	磷石膏净化技术	对磷石膏进行深度净化，提高磷石膏纯度，降低杂质含量，满足下游建材市场对磷石膏的质量要求。	在研（部分完成）	完成部分储备

2024 年取得的专利明细：

序号	申请日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状态
1	2020-9-16	一种垂直流式石膏煅烧设备	发明	已授权（2024 年）

合成氨方面
2024 年立项研发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研究内容	完成情况	应用情况
1	低变催化剂氮气配氢升温还原试验项目	低变催化剂升温还原, 传统方法采用蒸汽做载气、中变气做还原介质进行升温还原。 本研发项目采用氮气作载气, 加热循环, 配纯氢还原低变催化剂。	完成	应用

2024 年取得的专利明细：

序号	申请日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状态
1	2022-8-11	一种可防止泄露和防震的液氨储存罐	发明	已授权（2024 年）
2	2023-12-05	一种污水管道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已授权（2024 年）
3	2023-12-25	一种气体分离器的气密性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已授权（2024 年）
4	2023-12-05	一种污水水质检测的多腔体取样装置	发明	已授权（2024 年）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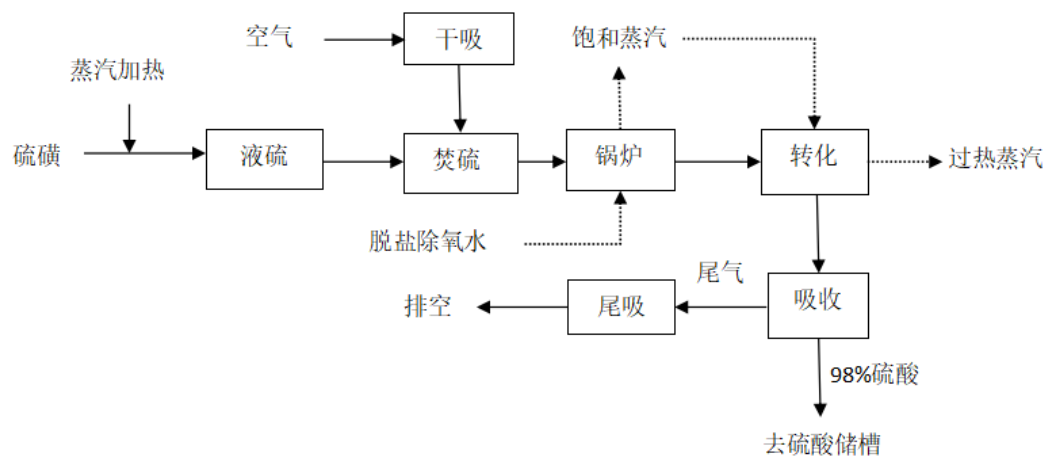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磷化工产品生产工艺

主要产品装置为磷铵、复肥装置，配套中间产品硫酸、磷酸装置，配套磷石膏利用建筑石膏粉装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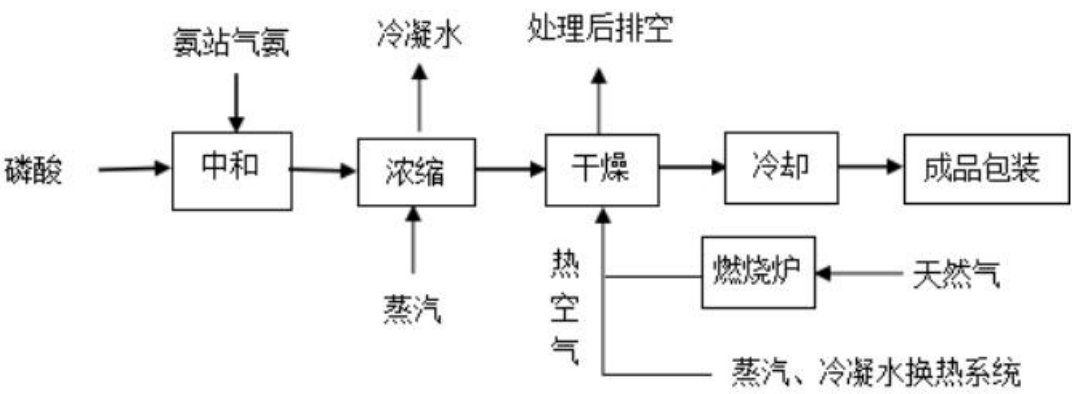
硫磺制硫酸：硫酸生产方法为接触法，尾气处理采用自主专利氨法脱硫技术。其工艺流程：30 万吨/a 生产工艺采用 3+1 两转两吸制硫酸法，12 万吨/a 生产工艺采用 3+2 两转两吸制酸法，但主要工序相同，主要由熔硫、焚硫、转化、干吸及尾气吸收组成。

图 1、硫酸制酸工艺流程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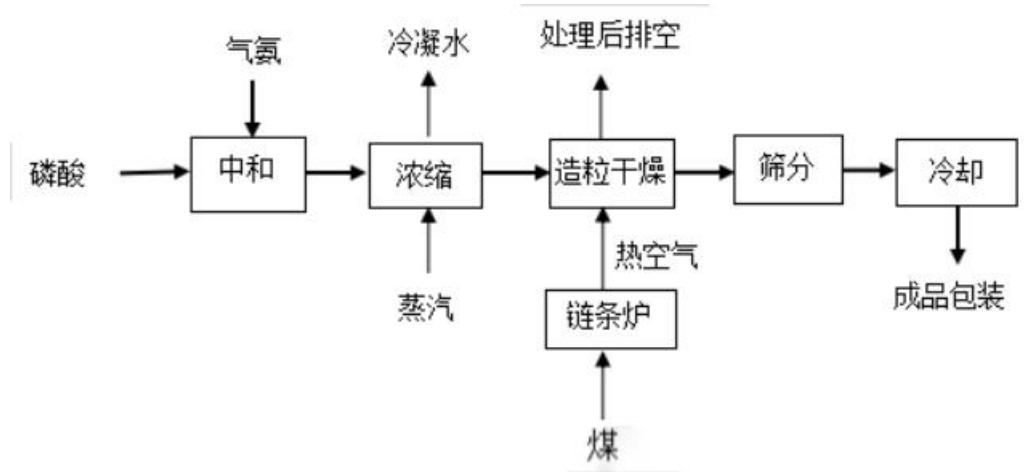
粉状磷酸一铵采用自主研发首创的料浆浓缩喷雾干燥生产工艺，该工艺获得教育部科技进步三等奖；其工艺流程：成品磷酸与气氨反应，生成含水约 65% 的稀料浆，经浓缩后去喷雾干燥塔干燥制得粉状磷酸一铵产品。

图 2、粉状磷酸一铵工艺流程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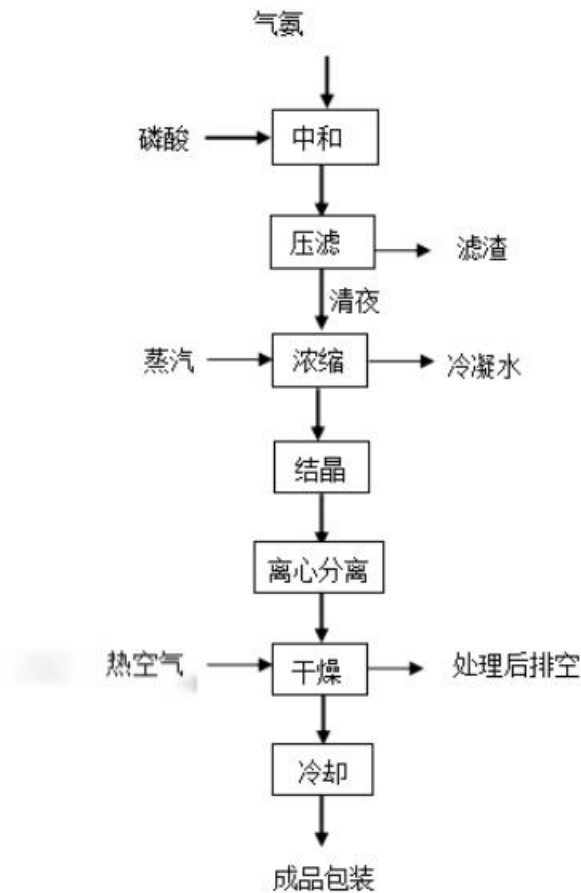
粒状磷酸一铵采用料浆浓缩喷浆转鼓造粒工艺，其工艺流程：成品磷酸与气氨反应，生成含水约 65% 的稀料浆，经两效浓缩为含 H₂O 约 28% 的磷铵料浆，再经造粒、干燥、筛分制得粒状磷酸一铵产品。

图 3、粒状磷酸一铵工艺流程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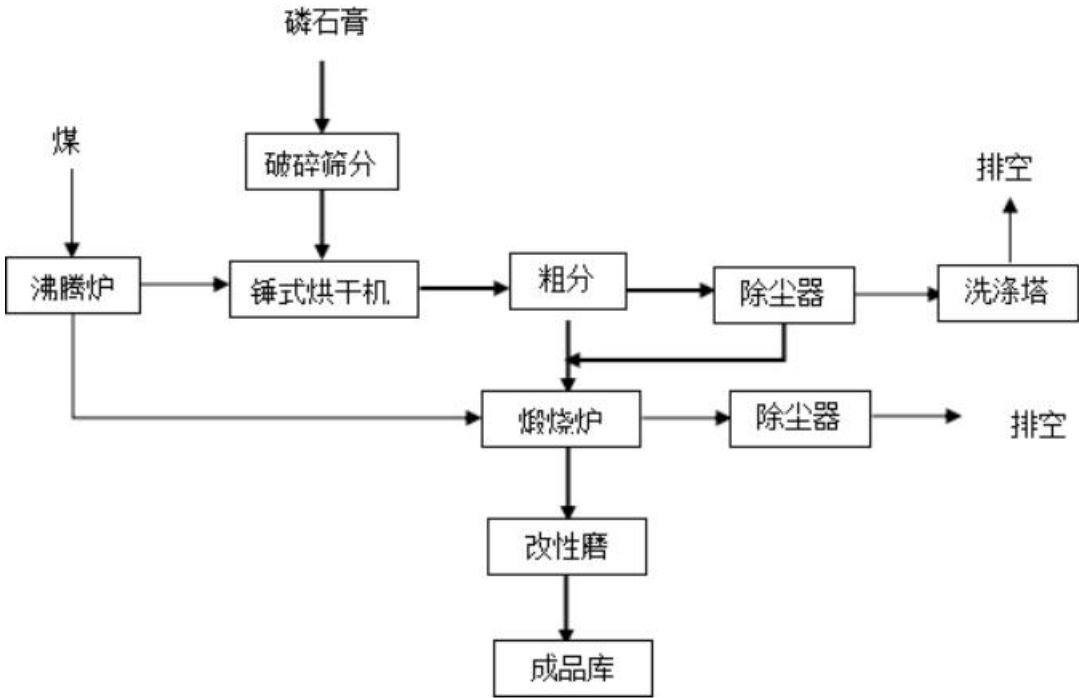


精制磷酸一铵采用独创高铁铝杂质含量的中低品位磷矿制湿法磷酸和肥盐联产法制精细磷酸盐技术，采用磷酸净化除杂、二段中和除杂、清液精密过滤净化、连续结晶技术、连续分离和一烘一冷干燥冷却除湿技术。其工艺流程：磷酸经中和生成磷铵料浆后，经压滤后制得清液，滤渣去粉状磷铵和粒状磷铵调节养分，清液经浓缩、结晶、离心、干燥、冷却后后制得产品。

图 4、精制磷酸一铵工艺流程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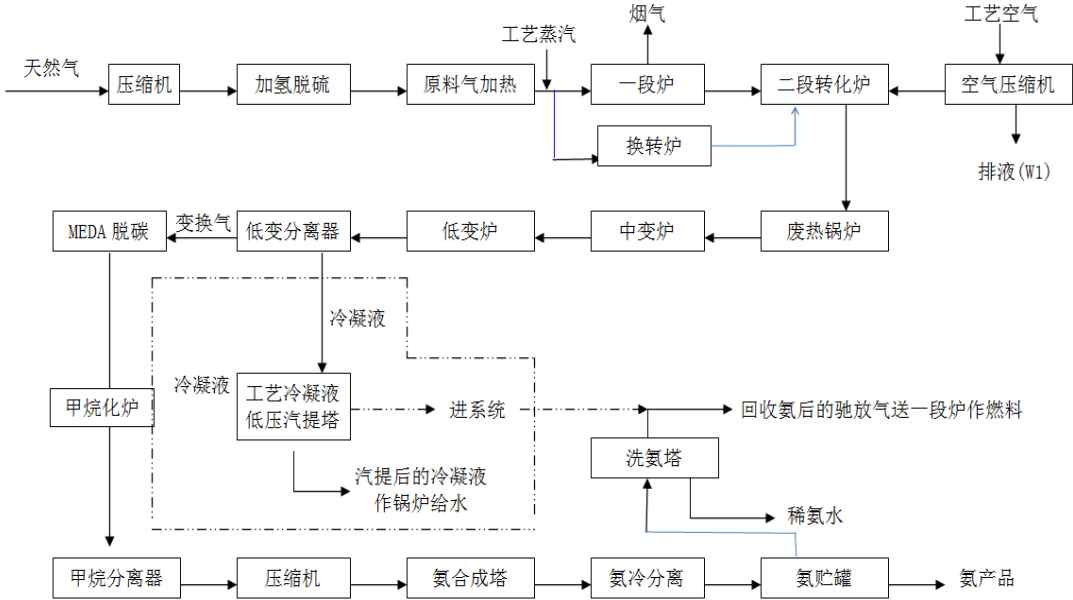
高塔复肥采用熔体料浆塔式复合肥造粒技术，其工艺流程：固体尿素、磷酸一铵、氯化钾等经配方计量后熔融形成均匀的流动性良好的共熔悬浮料浆，该料浆经造粒机喷头旋转形成料浆射



合成氨生产工艺

原料天然气经 6M40 空气天然气联合压缩机压缩提高压力进入脱硫装置脱除天然气中的硫含量，按比例向天然气配入蒸汽后，分别进入方箱炉和换转炉的触媒层成进行转化反应，天然气中的甲烷裂解制得氢气，然后和经压缩后的空气一起进入二段炉进行转化反应，制得氢氮比合格的氢气和氮气，再依次中变炉和低变炉触媒层反应将工艺气中的 CO 转化成 CO₂，经 MDEA 脱碳系统脱除 CO₂后再进入甲烷化炉触媒层反应将工艺气中的 CO+CO₂含量控制在≤20ppm，得到组分合格的工艺气。经 4M50 氢氮气-循环气联合压缩机压缩提高压力进入氨合成塔，在高温、高压、触媒条件下反应生产氨气，经过冷却、分离进入液氨储罐，再输出到液氨充装站进行罐车充装。

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合成氨装置工艺流程示意图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 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 完工时间
磷化工基地-磷酸	20 万吨/年	85.00			
磷化工基地-传统磷酸一铵（粒状/粉状）	25 万吨/年	93.98			
磷化工基地-高浓度磷酸一铵（工业磷酸一铵、全水溶磷酸一铵）	17 万吨/年	65.04			
磷化工基地-硫酸	42 万吨/年	92.31			
磷化工基地-复合肥	30 万吨/年	66.39			
磷化工基地-建筑石膏粉	35 万吨/年	41.03			
绵竹川润-20 万吨/年合成氨装置	20 万吨/年	71.1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单位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 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磷矿石	万吨	外购	批次结算	1.58	65.15	65.67
液氨	万吨	内购加外购	月结	-22.65	4.73	4.69
硫磺	万吨	外购	批次结算	3.11	11.97	12.47
尿素	万吨	外购	批次结算	-13.06	5.93	6.01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3176.48 万元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单位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 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洗煤	万吨	外购	批次结算	-17.37	1.07	1.18
电	万 kwh	外购	月结	-0.26	8369.75	8369.75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342.65 万元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 产品毛利率情 况
磷铵盐系列 产品	1,138,219,439.65	997,826,870.10	12.33	21.63	22.68	-0.76	未知
复合肥	553,994,863.86	506,802,952.94	8.52	0.72	-0.09	0.75	未知
合成氨	240,540,930.93	222,283,436.70	7.59	-18.37	-2.49	-15.05	未知
其他产品	13,727,827.86	22,491,051.29	-63.84	-49.82	-37.07	-33.19	未知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946,487,395.10	7.75
港澳台地区	-4,332.80	-100.32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落实生态环境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参股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

为联合勘查开发西藏阿里地区改则县多龙铜矿，公司与宏达集团、西藏地质五队共同设立合资公司多龙矿业。多龙矿业于 2014 年 9 月成立，注册资金为 2 亿元人民币。多龙矿业成立初期，公司关联方宏达集团以现金出资，占多龙矿业出资比例的 40%，为其控股股东；公司以现金出资，占多龙矿业出资比例的 30%；西藏地质五队以其已经取得的多龙矿区探矿权，即多不杂铜矿、波龙铜矿和多不杂西铜矿的探矿权、相关地质资料及成果作为出资，占多龙矿业出资比例的 30%。2019 年 6 月西藏自治区对西藏盛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进行整合重组，将西藏地质五队原持有的多龙矿业 30%股权变更至西藏盛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名下。公司和宏达集团对多龙矿业的出资比例不变，仍为 30%和 40%。至此，多龙矿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8,000	40%	现金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6,000	30%	现金
西藏盛源矿业有限公司	6,000	30%	探矿权、地质资料及成果出资
合 计	20,000	100%	

根据公司 2014 年 1 月 21 日和 2 月 12 日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及《合作投资协议》《合作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合作条件约定，公司对多龙矿业履行相应的现金出资及前期补偿费支付义务，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6,000 万元，并承担 8,571 万元补偿费。公司于 2016 年对多龙矿业实缴出资 6,000 万元，并分别于 2021 年和 2022 年支付补偿费 1,000 万元和 7,571 万元。该补偿费也为取得多龙矿业 30%股权所必需支付的对价，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投资成本相关，公司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万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	6,000.00	60,000,000.00	30	14,496.46

多龙矿业现持有西藏阿里地区改则县多龙铜矿（由原多不杂铜矿和波龙铜矿整合为一个探矿权）和多不杂西铜矿两宗探矿权。目前，多龙铜矿尚处于探矿权转采矿权前期阶段，现已取得多龙铜矿勘探报告评审意见、多龙铜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评审意见及多龙铜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

方案评审意见，后续多龙铜矿的开发还需履行采矿权证申请、项目立项、行政许可审批等手续的办理，项目可行性和开工前置要件仍在编制中。多不杂西铜矿尚处于地质详查阶段。多龙矿业矿区建设工作尚未开工。

因金鼎锌业合同纠纷诉讼案执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持有的西藏宏达多龙矿业 30%股权处于被冻结状态。

2、参股四川华磷科技有限公司

为加快磷石膏综合利用，经公司 2016 年 10 月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定，公司与福建朗创建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合作成立四川华磷科技有限公司，在什邡京什工业园区建设磷石膏利用项目，开展对磷石膏加工利用。华磷公司成立时注册资金 1000 万元，公司出资 190 万元，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19%。

因华磷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经公司 2017 年 7 月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同意公司对华磷公司增资 190 万元。经公司 2018 年 3 月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同意公司对华磷公司增资 190 万元。期末华磷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本公司持有华磷公司 9.5%的股权，未向其派出董事或其他管理人员，未参与华磷公司的经营管理，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核算。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其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鉴于参股公司华磷公司近年持续出现经营性亏损，华磷公司生产线装置停产，且华磷公司作为被告方存在多项债务诉讼，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2024 年末，公司管理层综合评估认为本报告期末公司对持有华磷公司 9.5%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为 0 元。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万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四川华磷科技有限公司	190.00	5,700,000	9.5	0

因金鼎锌业合同纠纷诉讼案执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持有华磷公司 9.5%股权处于被冻结状态。

3、原参股公司四川信托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

2020 年 12 月，由于违规经营，监管部门联合地方政府派出工作组，对四川信托实施管控，开始进行风险处置。2024 年 4 月 1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部门批复同意关于对四川信托实施破产重整的行政许可申请。2024 年 4 月 7 日，四川信托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已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具备重整原因为由向成都市中院申请重整。2024 年 4 月 23 日，成都市中院裁定受理四川信托破产重整申请，指定四川信托清算组担任管理人，并发布了债权申报和召开一债会的公告。2024 年 6 月 11 日，四川信托管理人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了《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案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2024 年 8 月 8 日，四川信托管理人按计划与重整投资人签订了《重整投资协议》。2024 年 9 月 5

日，四川信托管理人发布《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案关于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成都市中院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召开四川信托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

根据《企业破产法》的规定，鉴于四川信托重整计划（草案）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本次设出资人组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根据《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四川信托现有出资人无偿让渡持有的四川信托 100%的股权，由管理人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置。2024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参股公司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四川信托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同意公司无偿让渡持有的四川信托 22.1605%股权，由管理人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置，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涉及四川信托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的相关事宜。根据公司董事会会议意见和授权，公司作为四川信托的出资人，在规定表决期限内对四川信托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了表决。2024 年 9 月 20 日四川信托管理人发布《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公告》，出资人组表决通过《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2024 年 9 月 27 日，成都市中院裁定批准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程序。

公司原持有四川信托 22.1605%的股权，对其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基于对四川信托风险情况的判断，公司已于 2020 年度对四川信托股权投资的账面金额 19.05 亿元，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按照四川信托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司无偿让渡持有的四川信托 22.1605%股权。鉴于四川信托重整计划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获得法院裁定批准，公司不再持有四川信托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相关规定，公司账面应该将长期股权投资——四川信托进行处置，对应的其他综合收益-3,594.46 万元按相同的基础计入当期损益，故该事项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金额为-3,594.46 万元。

内容详见四川信托及四川信托管理人在其官网和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以及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 日、4 月 24 日、9 月 21 日、9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参股公司破产重整事项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4-004）、《关于参股公司破产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临 2024-005）、《关于参股公司重整计划（草案）所涉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的公告》（临 2024-060）和《关于参股公司破产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临 2024-065）。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工程名称	本年投入金额
电锌二厂实施酸浸渣浮选银技改	267,819.91
清洁安全技术升级项目-70kt/a (P205) 二水湿法装置升级半水-二水工艺项目	31,828,902.71
清洁安全技术升级项目-70kt/a 磷酸装置技术升级项目-脱镁工序	12,215,574.77
清洁安全技术升级项目-70kt/a 磷酸装置技术升级项目-二水转化工序	24,249,305.98
环保提档升级改造	7,866,353.01
合计	76,427,956.38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 动	本期计提的减 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 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0	0						0
合计	0	0						0

本公司持有华磷公司 9.5%的股权，未向其派出董事或其他管理人员，未参与华磷公司的经营管理，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核算。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其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鉴于参股公司华磷公司近年持续出现经营性亏损，2021 年华磷公司生产线装置停产，且华磷公司作为被告方存在多项债务诉讼，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2021 年末，公司管理层综合评估认为公司对持有华磷公司 9.5%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为 0 元。2022 年-2024 年，因华磷公司生产经营未发生变化，2024 年末，公司管理层综合评估认为本报告期末公司对持有华磷公司 9.5%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为 0 元。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利润
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内资	主要从事项目投资；生产、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生产电解锌；批发、零售、代购、代销五金交电、矿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8,000,000.00	44,017,030.98	805,400.51
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内资	液氨、碳铵、活性磷酸钙、磷酸三钙。	523,435,000.00	558,264,214.29	-4,735,700.25
香港宏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从事进出口贸易和投资	(USD) 300,000	1,751,270.07	-28,688.74
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	内资	中餐制售、歌舞娱乐、住宿、健身、美容美发等	60,000,000.00	50,965,997.47	-4,206,154.95
四川宏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内资	化工工程设计、压力容器设计和压力管道设计、工程晒图	5,000,000.00	1,229,090.68	408,991.24
四川宏达铅铜有限公司	内资	铅、铜、铅、锌生产、加工、销售及经营本企业产品进出口业务	100,000,000.00	95,604,882.52	18,139.11

(2) 主要参股控股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	内资	矿产品销售及技术服务；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0,000.00

多龙矿业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8,000	40%	现金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6,000	30%	现金
西藏盛源矿业有限公司	6,000	30%	探矿权、地质资料及成果出资
合 计	20,000	100%	

目前，多龙矿业矿区建设工作尚未开工。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磷复肥行业

中国是全球重要的磷肥生产国和消费国，在全球粮食供需偏紧的情形下，化肥作为粮食的“粮食”，市场需求刚性，我国农产品播种面积稳定，化肥用量需求趋于平稳。

磷复肥行业在中国已经进入了成熟期后期，供给侧改革推动落后产能出清，呈现头部企业主导格局，国内前十大企业占据超 60%市场份额。国内磷肥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云、贵、川、鄂等磷矿石资源较为丰富的省份，形成“资源+产业”集群。头部企业依托磷矿自给和规模化生产形成成本优势，不仅拥有强大的生产能力，还在品牌建设、技术研发和市场拓展方面具有显著优势。随着环保政策的加强和市场竞争的加剧，行业的集中度进一步提高，落后产能淘汰推动资源向技术领先、环保达标的企业集中。

产品结构面临转型，传统低浓度磷肥（如磷酸二铵）需求下降，高效复合肥占比提升，测土配方肥、水溶肥等细分品类增速明显。磷复肥市场已从价格竞争转向差异化竞争，高端水溶肥、特种肥料占比提升，为满足市场需求和应对竞争，企业需要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开发高效、环保型肥料产品。绿色循环经济继续深化，磷矿—磷肥—新能源材料（磷酸铁锂）一体化模式成为主流，磷化工企业向新能源赛道延伸。国家对环境保护的要求日益严格，促使磷复肥企业向绿色生产工艺转型，磷石膏“以渣定产”政策倒逼全产业链资源化。

2、合成氨行业

合成氨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主要用于化肥生产（如尿素、硝酸铵等）以及化工、制药、能源等领域。近年来，随着环保政策趋严、能源结构调整和技术进步，国内合成氨行业格局发生了显著变化，并呈现出新的发展趋势。

中国合成氨产能主要集中在煤炭资源丰富的地区，如山西、山东、河南、内蒙古等地。这些地区依托丰富的煤炭资源，形成了以煤制氨为主的产业格局。天然气制氨占比约 20%，主要集中在天然气资源丰富的西部地区（如新疆、四川）。焦炉气制氨、重油制氨等工艺占比较小，且逐步被淘汰。

下游应用领域方面，合成氨主要用于化肥生产，占国内消费量的七成以上。随着农业现代化推进，化肥需求保持稳定增长。此外，合成氨在化工、制药、能源等领域也有广泛应用。另外，氨作为氢能载体和清洁燃料的潜力逐渐被挖掘，未来可能在能源转型中发挥重要作用。同时，合成氨在高端化学品（如己内酰胺、丙烯腈）生产中的应用逐步扩大。

供应端方面，国内合成氨产能总体过剩，但区域供需不平衡。煤炭和天然气价格波动对合成氨生产成本影响显著，西部地区依托低成本天然气资源，成为重要的合成氨生产基地，并向东部地区输送。

政策引导方面，国家推动能源结构调整，鼓励清洁能源和绿色技术应用。国家持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淘汰高能耗、高排放的落后产能，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

国内合成氨行业正处于转型升级的关键阶段，未来将朝着绿色化、低碳化、高效化和智能化的方向发展。因此，国内合成氨企业将更加注重区域化布局，依托资源禀赋和市场需求，优化产能分布；同时紧跟政策导向和技术变革，积极布局绿色产能，以应对市场变化和竞争挑战。

3、有色金属锌冶炼行业

锌冶炼行业具有高能耗、高污染、资源依赖等特点，同时也具有周期性、地域性和季节性等市场特点。锌冶炼行业的周期性波动性较强，受全球经济形势、政策环境、国内外市场需求、价格波动等多种因素影响。

锌精矿作为锌冶炼核心原料，其供应稳定性直接决定产业链利润分配格局。中国虽以 683.7 万吨锌产量（2024 年，国家统计局数据）稳居全球锌生产首位，但受限于国内锌精矿资源禀赋，原料对外依存度持续高企。最新数据显示，2024 年国内锌精矿产量同比下滑 1.5%至 400 万实物吨（安泰科数据），而进口量更出现显著收缩，全年锌精矿进口量同比锐减 13.2%至 409.2 万实物吨（海关总署数据），打破连续五年增长趋势。

产业链传导效应在加工费端集中显现。2024 年国产锌精矿加工费下探至 1000 元/金属吨的历史低位，倒逼行业启动联合减产机制。据测算，全年锌锭产量同比缩减 3.6%至 683.7 万金属吨，市场供需结构由过剩转为紧平衡。尽管 2025 年全球矿山复产将释放约 30 万吨新增产能（主要来自刚果金、纳米比亚项目），推动加工费预期回升，修复仍需时间。

公司所处的锌冶炼行业正经历结构性调整与绿色转型，行业集中度提升与环保技术迭代成为主要趋势。全球锌冶炼产能逐步向资源禀赋优势区域转移，湿法冶炼工艺占比提升至 65%以上，而火法冶炼因能耗问题加速淘汰。国内锌消费结构呈现新旧动能转换，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需求推动高强度锌合金消费增长，镀锌板在特高压电网领域的应用增速较高，但传统建筑用锌需求受房地产调控影响持续萎缩。行业竞争格局中，具备资源回收技术优势的企业逐步扩大市场份额，再生锌原料使用率头部企业已达 25%，较行业平均高出 8 个百分点。

公司依托磷化工与锌冶炼双主业协同，形成独特的成本调节机制。伴生稀贵金属回收技术突破使金银回收率提升，副产品收入占比提升。有效减少锌精矿加工费下跌对利润的影响。公司锌精矿完全依赖外购，导致成本波动幅度较高。公司锌合金产品通过战略合作伙伴实现稳定销售，西南、华东区域市场占有率居行业前列。公司将继续坚持以“转型升级，创新发展”为指导，立足市场，及时调整优化生产经营策略，探索公司转型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战略定位

秉承“安全至上、质量第一、民生为大、效益优先”的发展理念，坚持“矿化一体、矿冶一体、冶化结合、产业耦合”的发展思路，聚焦绿色磷化工、有色金属采选冶一体化两大产业链，做蜀道集团转型发展的先锋主力军，努力建设成为全国一流磷化工企业、全国一流有色金属企业。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大股东发生变化后，公司在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基础上，将逐步融入国资管理体系，聚焦主责主业，深挖产业优势，实现融合聚变，将绿色磷化工和有色金属采选冶一体化两大产业确定为核心主业。结合行业深入分析自身优劣，积极争取大股东的支持和赋能，围绕两大主业扬长补短，将按照“矿化一体、矿冶一体、冶化结合、产业耦合”的发展思路，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实现高质量发展。

1、绿色磷化工产业方面

作为我国料浆法磷铵工艺的首创者和中低品位磷矿应用技术的代表，公司在湿法磷酸及磷复肥领域深耕 60 余年，配套的有色冶炼和天然气化工具有冶化耦合、产业链互补、锌硫磷氮元素循环利用的跨产业协同成熟运行经验，是公司重要优势。主产品云顶牌磷酸一铵曾是中国名牌、国家免检产品，品牌价值高。在新的历史时期，公司将进一步挖掘和提升产品品牌价值，并将其转化为产业发展的源动力。同时，结合未来市场发展趋势，公司将在新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上下功夫，优化产品结构，根据市场变化精准实施差异化的产品策略。

针对制约公司磷化工产业发展的原料供应、市场拓展、磷石膏消纳三大关键难题将采取以下措施。首先，公司将在维护当前磷矿供应渠道的基础上，积极走出去，寻求优质磷矿山的并购或合作，拓宽磷矿的稳定供应渠道。其次，在巩固当前四川、云南、新疆等优势市场基础上，努力开拓华中、华北以及海外等新市场。最后，将积极协调争取大股东的支持，拓展磷石膏消纳途径，解决制约发展的瓶颈问题。

2、有色金属采选冶一体化产业方面

公司从事锌冶炼超 30 年，“慈山牌”锌锭品牌分别在上海期货交易所和伦敦金属交易所注册、可直接交仓。公司将立足现实，根据产品市场和生产组织的具体情况，继续稳妥对现有产线实施技术改造升级，挖掘生产经营最大潜能，为有色产业发展培养人才。同时，将在原料端发力，以现有锌精矿供应渠道为基础，积极寻求优质铅锌矿的并购或合作，拓宽原料的稳定供应渠道。

西藏多龙铜矿规模大，资源禀赋好，是中国为数不多的待开发的超大规模铜金矿山，项目的开发对于保障国家资源安全具有重要意义。公司将积极协调推进参股的多龙铜矿项目的“探转采”和开发建设工作，力争早日将优质资源转化为现实效益。此外，公司还将积极拓展矿产资源储备，在铜、金等矿种方面加大资源获取力度，夯实产业发展底座。

3、安全环保方面

安全环保是企业的生命线，公司将全面梳理安全生产工作、进一步提升全员安全意识、落实安全环保生产责任。加大安全、环保投入力度，构筑安全环保防线，真正实现经济效益、生态效益、资源效益和社会效益协调统一发展的全新格局。

通过以上发展战略，稳步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回报股东，回馈社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35.54 亿元，成本费用总额控制在 34.89 亿元。计划生产锌产品 8 万吨，磷酸盐系列产品 34 万吨，复合肥 21 万吨，合成氨 12.5 万吨。公司可能根据市场变动情况，适时调整经营计划。

上述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不构成对公司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理解发展战略、经营计划与实际经营之间的差异。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政策与行业风险

公司主营化工产品生产和有色金属锌的冶炼，无配套磷矿和锌矿资源，日常生产经营受宏观经济政策、外部环境和国家产业政策、进出口政策影响较大，原料保障率、原料成本、终端市场波动和行业格局变化，都直接影响主营业务盈利能力。

(1) 磷化工

复合肥行业上游行业为基础化肥，即尿素、磷酸一铵、氯化钾、硫酸钾等；而基础化肥在复合肥的成本构成中占比达到 80%以上；磷酸一铵所用主要原料磷矿石，作为国家战略性非金属矿产资源，其开采量受国家和地方政策调控，2024 年国内磷矿石平均品位下降，开采成本同比上升，资源约束加剧。加之近几年来，国际硫磺价格大幅波动，原燃材料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一定影响。公司复合肥产品与下游农产品行业具有高度关联性，如果下游农产品价格低迷，或受极端气候影响，或种植结构发生变化，都将影响公司复合肥的销量，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在国家实施“双碳”目标，“三磷整治”、“以渣定产”等各级政策的持续推动下，磷化工行业准入条件和污染物防控标准的不断提升，磷酸一铵供给端落后产能显著出清，在有利于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的同时，也导致了行业现存企业面临较大的竞争压力，尤其是高端产品的市场竞争，可能导致利润率下降。

公司大宗原料供应采取战略合作模式，公司自有合成氨和冶炼硫酸做为磷化工主要原料保障，供应渠道稳定，在行业内具有一定优势。公司磷酸一铵和复合肥生产装置配套齐全，产品品类丰富，可满足现代农业和生产工厂对产品的需求。公司将优化供应链管理；根据市场需求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加大高效复合肥、特种肥料研发投入，增加差异化产品的生产；借助智能制造和工业互联网平台，提升生产效率和精细化管理水平，降低成本，增强市场响应能力。

(2) 天然气化工

合成氨产品市场价格一方面与下游企业景气度相关性大，价格波动幅度大；另一方面与以煤为原料制合成氨成本存在竞争关系，天然气价格比较稳定，如果煤炭价格下降幅度大，其成本将比以天然气为原料的企业低，区域优势将降低，存在竞争加剧和价格下行的风险；同时，还存在天然气供应不均衡的风险，“气荒”问题仍可能不同程度出现，天然气气质、气量、气价稳定供应存在受制于供给的风险。

公司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持续强化生产装置管控，确保合成氨生产装置安全、优质、高效、低耗、长周期、高负荷运行，降低气电消耗，实现降本增效；实行订单制销售策略，抓市场节奏，不断开拓发展新用户，准确预判市场价格趋势，掌握市场价格主动权；积极协调各天然气公司，着力化解天然气供应不均衡的风险，使公司天然气资源保质保量稳定供应，以保障装置产量最大、消耗最低。

（3）有色金属锌冶炼

随着国内新建锌产能投产，国内产量和锌消费占比全球均超过 50%，国内锌精粉的需求量将进一步扩大，进口比重大幅增加，这对锌冶炼行业的技术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生产成本低的冶炼企业会更有生存能力，公司将继续加快行业对标，改进生产工艺，推动装置的技术进步，降低生产成本，增强企业盈利水平。

由于锌产品产能的扩大，下游消费变化较大，日常生产经营受宏观经济政策、外部环境和国家产业政策、进出口政策影响较大，原料保障率、原料成本、终端市场波动和行业格局变化，都直接影响主营业务盈利能力。

在 2024 年锌冶炼行业格局中，锌精矿加工费的结构性调整对企业利润形成持续压力。原料保障方面，锌精矿进口依存度维持高位，美元结算比例扩大使汇率波动对采购成本的影响幅度扩大。

终端需求呈现明显分化态势，基建领域特高压电网建设加速推动镀锌用量增长，但房地产新开工面积同比下滑使建筑用锌需求持续萎缩，镀锌管销量同比下降。汽车行业结构性调整显著，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趋势拉动高强度锌合金消费增长，但传统燃油车产销量下降导致压铸锌合金需求减少。这种需求分化使企业产品毛利率差距扩大，迫使生产计划向高附加值产品倾斜。

公司在 2024 年面临多重宏观经济政策与行业风险的交织影响。为应对成本压力，公司通过治化协同模式提升资源利用效率，稀贵金属综合回收技术突破使副产品收入提高，有效减少锌精矿加工费下跌对利润的影响。

2021 年，LME（伦敦金属交易所）正式启用“负责任采购政策”，矿产品种覆盖铜、铝、铅、锌等大宗金属。公司连续两年通过评估并取得了《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评估证书》。欧盟碳边境调节机制（CBAM）已于 2023 年 10 月 1 日正式实施，镀锌钢材等产品的出口面临 CBAM 的约束，未来随着覆盖范围的扩大，全球金属贸易竞争格局将加剧。从未来全球有色金属产业体系建设看，“负责任采购政策”、“欧盟碳边境调节机制”也正在成为新的具备执行力的全球贸易规则和贸易壁垒。

《有色金属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对铅锌行业提出了具体目标和任务：在产业结构调整方面，提出了要防范铅锌冶炼产能盲目扩张，加快建立防范产能严重过剩的市场化、法治化长效机制。在全球能源转型以及“双碳”目标的大背景下，绿色低碳发展已成为产业的必然选择。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加强市场调研和分析预测，提升产品营销价值和效益；保障原料供应，优化原料及产品库存。加强行业对标，持续改进生产工艺，提高稀贵金属回收率，充分体现伴生有价金属价值，以此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公司竞争力。公司计划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以对冲价格波动风险。公司计划在绿色低碳发展方面加大投入，着力打造“绿色工厂”，实现产业发展高效化、集约化和绿色化。

2、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本部磷化工生产基地、有色生产基地及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为环境监管重点单位，所从事化工产品生产和锌冶炼业务均属于安全生产事故高发、易发的行业，且环保治理压力较大。

（1）磷化工方面

自2019年4月30日，国家生态环境部印发《长江“三磷”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实施方案》以来，国家对磷肥行业的环保标准和监察力度越来越严，不达标企业有被勒令停产的风险。以及国家前后发布的《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计划》、《到2025年化肥减量化行动方案》等环保法规，体现了国家对环境污染治理的决心，这给行业发展带来的挑战，也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公司严格执行环保法律法规及地方政策，采用新技术降低消耗和排放量，废水实施全封闭循环不外排。

公司磷化工基地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有一级重大危险源一处，安全方面属于高危企业，具有燃烧、爆炸、中毒，发生较大以上安全事故的风险。生产过程中涉及的液氨属易燃易爆物质，硫酸具有较强腐蚀性，生产过程中还使用有高温高压蒸汽。虽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管理制度，详细的生产操作规程，以及不断强化安全培训工作，严加防范安全生产隐患，但仍可能因设备故障、管理疏忽、操作人员出现懈怠，以及自然灾害等原因发生安全生产事故，进而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磷化工基地重大危险源（液氨站）现使用四川省应急管理厅统建系统“双重预防机制信息化管理系统”，目前运行良好。磷化工基地建设并运行了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人员定位系统、电子作业票。通过科技兴安，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安全生产风险防范与应急处置能力。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及相关部委颁布的安全生产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遵循“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对重大危险源配置DCS、GDS和SIS系统。其他生产储存场所配备有液位、压力、浓度检测等自动控制设施，实行安全标准化管控。同时，公司持续强化管理和人员培训，通过技改等措施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和清洁生产能力，从软件和硬件两个方面提升环境和安全风险的防范能力。报告期公司生产设备稳定运行，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无重大安全环保事故发生。公司被评为环保诚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危化）。

（2）天然气化工方面

公司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有一级重大危险源一处，安全方面属于高危企业，具有燃烧、爆炸、中毒，发生较大以上安全事故的风险。生产过程中产生含氨废水、废气等，存在较大环境风险，如管理失控将造成水环境、大气环境污染，甚至引发群体事件。

绵竹川润生产装置及储存设施配置 DCS、GDS 和 SIS 系统，具备温度、液位、压力、浓度、流量自动监测报警功能，重要参数实时上传省级监管平台，安全生产实行安全标准化管控。绵竹川润建有综合污水处理站、废水和清净下水在线监测、直转烟气在线监测，装置区建有氨气等有毒有害气体检测报警仪系统，确保不发生水环境污染事故、大气环境污染事故。

（3）有色金属冶炼方面

公司有色基地属于有色金属冶炼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铅、镉等有害重金属，如管理失控将造成大气、水、土壤重金属污染。

公司实施重金属污染防治工程，采用先进的尾气处理工艺，在废气主要排放口增加电除雾设备降低有组织排放对大气的污染。废水实施全封闭循环，不外排。

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并按省生态环境厅要求实施全过程物联网工作。在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移、处置利用等环节安装数字化标签、视频监控等物联网设备，与省固体废物综合管理平台联网，加快提升危险废物监管能力水平。

（五）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断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规范表决，确保全体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本报告期，蜀道集团通过参与公司原控股股东宏达实业司法重整成为公司控股股东。蜀道集团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控股股东行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承担

股东义务，未利用其控制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未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地位谋取非法利益。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业务、机构、财务、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财务资助、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党委：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公司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现为 5 人，设党委书记 1 人、党委副书记 2 人，纪委书记 1 人，党委书记、董事长由一人担任。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公司重大事项。公司为党的活动开展提供必要条件，保障党组织活动场所和经费。党的领导和公司治理有机结合，促进了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4、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会有效地履行职责。

公司董事会成员专业结构合理，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相关程序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公司董事了解董事权利、义务和责任，能够履行诚信和勤勉尽职的职责，并持续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对于需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做到了会前了解议案相关信息，会中认真审议，并客观、审慎行使表决权。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所处行业、财务管理和法律等领域具备较高的专业水平和丰富的实践经验；独立董事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5、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规范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认真履行职责并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公司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6、信息披露透明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能够按照《证券法》《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股东均能公平、公正地获得信息。公司董事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接待来访、回答咨询等。在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使所有投资者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第一季度和 2024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报告期公司共召开 2 场业绩说明会，涉及问题包括公司业务模式的竞争优势、经营状况及发展战略、行业政策带来的影响等，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积极保障中小股东的知情权。

7、内部控制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有效防范内部控制的风险，保证公司资产的真实和完整，确保公司治理规范。公司编制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计机构为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8、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报告期，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内幕信息管理，按相关事项逐项登记，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防范内幕交易情况的发生，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磷化工与有色金属锌冶炼，主要产品包括磷酸盐系列产品、复合肥、合成氨及锌锭与锌合金等。公司控股股东蜀道集团间接控制的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也从事磷酸盐生产、销售业务，蜀道集团与公司在磷酸盐业务领域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该同业竞争系蜀道集团通过参与公司原控股股东宏达实业司法重整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控制权变更所致。

为规范和解决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或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潜在同业竞争，蜀道集团在取得公司控股权相关的权益变动信息披露时（2024 年 7 月 24 日）作出了如下承诺：

“1、就目前与宏达股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五年内，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运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业务调整、委托管理等方式，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

2、为避免本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在现有业务外新增与上市公司磷酸盐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包括不通过投资、收购、受托经营等方式新增从事与上市公司磷酸盐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下属公司，如出售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业务，上市公司在同等条件下均享有优先购买权。

3、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上述避免同业竞争相关承诺履行情况良好，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内容详见公司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宏达股份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4-019)	2023 年 5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1、宏达股份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宏达股份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宏达股份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宏达股份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宏达股份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6、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7、宏达股份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8、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津贴的议案 9、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津贴的议案 10、关于公司申请 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3、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6、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7、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9 月 27 日	内容详见公司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宏达股份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4-062)	2024 年 9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2.01 选举乔胜俊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 选举罗艳辉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0 月 9 日	内容详见公司在选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宏达股份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4 年 10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通过了：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2.04 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2.05 发行数量；2.06 限售期；2.07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2.08

		2024-066)		上市地点;2.09 未分配利润的安排;2.10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3、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 7、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关于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蜀道集团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乔胜俊	董事、董事长	男	39	2024 年 9 月 27 日	2026 年 5 月 9 日	0	0	0		20	是
王 浩	董事、副董事长	男	52	2025 年 1 月 24 日	2026 年 5 月 9 日	0	0	0		0	是
黄建军	董事长（报告期内离任）	男	61	2023 年 5 月 9 日	2024 年 9 月 27 日	143,000	143,000	0		196.92	否
	董事、总经理			2023 年 5 月 9 日	2026 年 5 月 9 日						
罗艳辉	董事	女	42	2024 年 9 月 27 日	2026 年 5 月 9 日	0	0	0		16	是
帅巍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男	50	2023 年 5 月 9 日	2026 年 5 月 9 日	10,000	10,000	0		135.29	否
刘应刚	董事（2025 年离任）	男	54	2023 年 5 月 9 日	2025 年 1 月 7 日	0	0	0		155.19	否
	副总经理			2023 年 5 月 9 日	2026 年 5 月 9 日						
张建	董事	男	51	2023 年 5 月 9 日	2026 年 5 月 9 日	0	0	0		7.79	是
郑亚光	独立董事	男	53	2023 年 5 月 9 日	2026 年 5 月 9 日	0	0	0		10.74	否
陈云奎	独立董事	男	57	2023 年 5 月 9 日	2026 年 5 月 9 日	0	0	0		10.74	否

李军	独立董事	男	59	2023 年 5 月 9 日	2026 年 5 月 9 日	0	0	0		10.74	否
王延俊	董事(报告期内离任)	男	51	2023 年 5 月 9 日	2024 年 9 月 10 日	0	0	0		127.60	否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023 年 5 月 9 日	2026 年 5 月 9 日						
杨守明	总工程师(2025 年离任)	男	61	2023 年 5 月 9 日	2025 年 2 月 17 日	0	0	0		101.41	否
蒲堂东	董事(报告期内离任)	男	45	2023 年 5 月 9 日	2024 年 9 月 10 日	0	0	0		30.49	否
钟素清	监事会主席、非职工监事(2025 年离任)	女	54	2023 年 5 月 9 日	2025 年 1 月 24 日	0	0	0		27.17	否
金代勇	监事会主席、非职工监事	男	58	2025 年 1 月 24 日	2026 年 5 月 9 日	0	0	0		0	是
邓 佳	职工监事	女	40	2023 年 5 月 9 日	2026 年 5 月 9 日	0	0	0		27.09	否
宋 杨	职工监事	女	48	2023 年 5 月 9 日	2026 年 5 月 9 日	0	0	0		20.05	否
合计	/	/	/	/	/	153000	153000		/	897.22	/

备注：1、2024 年 1-9 月，董事乔胜俊、罗艳辉在关联方任职并领取薪酬；9-12 月为预估数，后续工资清算后方可确定；
2、王浩自 2025 年 1 月 24 日起担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金代勇自 2025 年 1 月 24 日起担任公司非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本报告期，王浩和金代勇全年在公司关联方任职并领取薪酬，该 2 人在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为 0 元。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乔胜俊	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四川省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道路与桥梁工程毕业；中共四川省委党校公共管理专业研究生。2002 年 7 月-2004 年 3 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射洪涪江三桥任技术员；2004 年 3 月-2005 年 4 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地铁清河斜拉桥任技术员；2005 年 4 月-2008 年 11 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西攀高速 C11 项目部任科长；2008 年 11 月-2009 年 9 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成彭高速三标段任副总工程师兼工程科长；2009 年 9 月-2010 年 7 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巴南高速 D9 任总工程师；2010 年 7 月-2012 年 12 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武胜嘉陵江大桥任项目经理；2012 年 12 月-2015 年 4 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任市

	场开发部副经理；2015 年 4 月-2019 年 11 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2019 年 11 月-2020 年 3 月，就职于四川叙古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0 年 3 月-2021 年 3 月，就职于四川叙古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川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1 年 3 月-2022 年 5 月就职于四川叙古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川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2022 年 5 月-2024 年 9 月，就职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土地事务与矿产资源部部长。2024 年 9 月 27 日起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
王 浩	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采矿高级工程师。1989 年 9 月-1993 年 6 月，重庆大学资源及环境工程学院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及环境保护专业本科学习；1993 年 7 月-1996 年 2 月，四川省清平磷矿三根杉工区技术员；1996 年 2 月-2001 年 8 月，任四川省清平磷矿三根杉工区副主任；2001 年 8 月-2002 年 8 月，任四川省清平磷矿安全处副处长；2002 年 8 月-2010 年 11 月，任四川省清平磷矿安全生产设备处处长、安全设备处处长、安全处处长；2010 年 11 月-2017 年 6 月，任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安全副总监、安全环保处处长、安全环保部主任；2017 年 6 月-2017 年 10 月，任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安全总监、矿区生产管理办公室主任；2017 年 10 月-2019 年 5 月，任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安全总监、矿业公司经理；2019 年 5 月-2019 年 8 月，任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矿业公司经理；2019 年 8 月-2020 年 6 月，任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矿业公司经理、延伸接替项目办公室主任；2020 年 6 月-2021 年 12 月，任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矿业公司经理、延伸接替项目办公室主任；2021 年 12 月-2022 年 2 月，任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矿业公司经理、延伸接替项目办公室主任；2022 年 2 月-2022 年 4 月，任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矿业公司经理；2022 年 4 月-2023 年 11 月，任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工程师、矿业公司经理；2023 年 11 月-2023 年 12 月，任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工程师、矿业公司经理；2023 年 12 月至今，任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工程师；2025 年 1 月 24 日起担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黄建军	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中共党员，工程师，高级经济师，工商管理硕士。1987 年 7 月，重庆大学采矿系毕业。2005 年 7 月，考获中国市场学会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总监业务资格证书》。2006 年 6 月，获得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四川省什化股份有限公司矿山矿长助理、副矿长，矿长兼书记；四川省什化股份有限公司供销公司经理、四川省什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长、总经理。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
罗艳辉	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四川大学水利水电学院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本科毕业；中共四川省委党校公共管理专业研究生。2005 年 7 月-2010 年 5 月，任职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市场开发部；2010 年 5 月-2011 年 4 月，任职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基础设施事业部团支部书记；2011 年 4 月-2012 年 8 月，任职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2012 年 8 月-2015 年 10 月，任职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15 年 10 月-2016 年 8 月，任职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人力资源部；2016 年 8 月-2018 年 6 月，任职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人力资源部薪酬管理绩效考核科科长，其间（2014 年 9 月-2017 年 6 月）参加中共四川省委党校公共管理专业学习；2018 年 6 月-2019 年 5 月，任职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人事干部管理）；2019 年 5 月-2021 年 2 月，任职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21 年 2 月-2021 年 8 月，任职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21 年 8 月-2024 年 9 月，任职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24 年 9 月 27 日起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帅 巍	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财务部经理。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2011 年 7 月毕业于南开大学 EMBA 专业，获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3 年 2 月获得证券从业资格。历任四川什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四川信托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四川宏达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财务部经理。
刘应刚	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磷化工基地常务副总经理。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先后从事磷复肥及湿法炼锌生产技术与经营工作。2001 年至今历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分厂厂长，分公司总经理助理，主管公司生产技术与经营工作副总经理，董事。于 2025 年 1 月 7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张 建	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工商管理硕士。张建先生在投资银行及企业融资方面有超过 20 年经验，持有中国江西财经大学经济学及法律学士学位以及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张建先生现任新华联集团董事兼任新丝路文旅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新华联资本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以及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1216）、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058）董事。
郑亚光	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001696）、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688302）独立董事。四川大学锦江学院商学院副院长，管理学博士，副教授，四川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资深财务专家。1989 年 9 月-1996 年 7 月，在西南农业大学完成本科和硕士研究生学习；1996 年 7 月-1999 年 2 月，任职财政部驻四川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其间（1998.2-1999.2）在南充市财政局锻炼；1999 年 3 月-2011 年 3 月，任职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其间（2001-2006）师从郭复初教授攻读博士学位（会计学专业财务管理方向），任财务系副主任、硕士研究生导师、博士研究生导师组成员；2011.3-2012.3 由独立董事出任原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200）董事长，并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2009 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2011 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秘资格。2012.4 起在西南财经大学从事 MBA、MPAcc《财务管理》《财务报表分析》《财务管理理论与实践》等课程教学工作，并于 2014.12 任四川大学锦江学院会计学院副院长、商学院副院长至今。
陈云奎	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时代经纬律师事务所律师。1989 年毕业于四川大学法律系，获法学学士，1999 年获得执业律师资格，2015 年获得独立董事资格。先后在渠县人民检察院、深圳中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君合律师事务所、四川展华律师事务所工作。
李 军	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大学化工系教授。1995 年毕业于四川联合大学，取得博士学位；1996 年 12 月-2000 年 6 月，任职成都科技大学化工系副教授；2000 年 10 月-2001 年 11 月，为东京农工大学访问学者；2000 年 7 月至今，任职四川大学化工系教授。2007 年 4 月 10 日，参加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并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王延俊	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第十九期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1999 年-2014 年 5 月，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 年 6 月-2015 年 6 月，任四川信托有限公司机构客户部副总经理。2015 年 10 月-2021 年 4 月 27 日，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6 月至今，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23 年 5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杨守明	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辞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职务。
蒲堂东	现任公司机关党支部书记（改革办主任）。中共党员，大学学历，人力资源管理师，具备证券公司经营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国家保密人员从业资格。先后从事行政后勤管理、物资采购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基建工程项目管理、保密管理及营销管理相关工作。2007 年至今历任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行政管理部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总裁办公室、保密办公室总经理，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下属分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纪委书记；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磷化工基地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经理。于 2024 年 9 月辞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钟素清	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资金中心）副部长。1994 年至 1999 年就职于四川什化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2000 年至 2007 年就职

	于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任主办会计；2008 年至 2014 年担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磷化工基地财务部副经理。2015 年至今担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24 年 1 月担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磷化工基地财务部经理。2017 年 5 月 18 日起任宏达股份监事，2017 年 11 月 30 日起任宏达股份监事会召集人。2025 年 1 月 24 日辞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非职工监事职务。
金代勇	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非职工监事。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1982 年 9 月—1985 年 7 月，于甘孜州卫生学校西医专业学习；1985 年 7 月—1985 年 9 月，毕业待分配；1985 年 9 月—1995 年 6 月，任中共甘孜州委组织部干事、副主任干事（其间：1990 年 4 月—1991 年 8 月，下派至色达泥曲克戈，任副乡长，1991 年 9 月—1993 年 6 月，于中共四川省委党校政治专业学习）；1995 年 6 月—1995 年 9 月，任中共甘孜州委组织部干训科副科长；1995 年 9 月—1998 年 6 月，任中共甘孜州委组织部办公室副主任；1998 年 6 月—1999 年 12 月，任甘孜州政府办公室秘书科副科长；1999 年 12 月—2001 年 10 月，任甘孜州政府办公室秘书科科长；2001 年 10 月—2003 年 4 月，任甘孜州政府办公室副主任；2003 年 4 月—2005 年 8 月，任四川省交通厅航务管理局办公室助理调研员（其间：2004 年 10 月，兼任局办公室副主任）；2005 年 8 月—2009 年 2 月，任四川省交通厅航务管理局办公室主任（其间：2006 年 9 月—2008 年 6 月于中共四川省委党校函授学院法律专业学习）；2009 年 2 月—2009 年 10 月，任四川省港航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9 年 10 月—2016 年 2 月，任四川省港航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候选人、董事、副总经理；2016 年 2 月—2021 年 1 月，任四川省港航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2021 年 1 月—2022 年 4 月，任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四监事会主席；2022 年 4 月至今，任四川蜀道城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3 年 10 月至今，任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5 年 1 月 24 日起担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非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邓 佳	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监事、四川宏达钼铜有限公司监事、中共党员。2007 年 7 月-2008 年 5 月，就职于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磷化工基地磷铵分厂；2008 年 5 月-2011 年 11 月，就职于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磷化工基地安全保卫部；2011 年 11 月-2016 年 12 月，就职于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2016 年 12 月-2022 年 2 月，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副经理；2022 年 2 月-2025 年 1 月，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2017 年 11 月 30 日起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
宋 杨	现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磷化工基地行政部副经理、磷化工基地党委副书记、磷化工基地工会副主席。中共党员。2000 年 1 月-2015 年 3 月，就职于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磷化工基地行政部，2015 年 3 月-2017 年 3 月，就职于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2017 年 3 月至今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磷化工基地行政部副经理；2022 年 4 月 28 日起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 浩	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	董事、党委委员、总工程师	2023 年 12 月	至今
张 建	新活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7 月	至今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620）	董事	2011 年 5 月	2024 年 10 月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058）	董事	2022 年 6 月	至今
	深圳新华联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10 月	2024 年 12 月
	北京市欧佳力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4 月	至今
	北京绘本之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2 月	至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1216）	董事	2016 年 9 月	至今
	新彼岸（海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4 月	至今
	恒天金石（深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2 月	至今
	恒天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2 月	至今
	长石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6 月	至今
	新华联资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8 月	至今
	新华联亚洲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5 月	至今
	新华联南方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9 月	2024 年 8 月
	东岳氟硅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6 月	2024 年 8 月
	新丝路文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4 年 2 月	至今
	新华联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8 月	至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499）	董事	2021 年 8 月	2024 年 8 月
郑亚光	四川大学锦江学院会计学院、商学院	副院长	2014 年 12 月	至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1696	独立董事	2022 年 6 月	至今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302）	独立董事	2023 年 9 月	至今
陈云奎	四川展华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04 年 2 月	2024 年 12 月
李 军	四川大学化工系	教授	2000 年 7 月	至今
	什邡市新易达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4 月	至今
	四川鑫瑞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3 月	至今
金代勇	四川蜀道城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外部董事	2022 年 4 月	至今
	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2 年 4 月	至今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3 年 10 月	至今
邓佳	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11 月	至今
	四川宏达钼铜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6 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薪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提出建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后，由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监事薪酬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高级关联人员薪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提出建议后，由董事会审议审批。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意见，均为同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公司制定的工资分配制度和目标责任考核管理办法。董事津贴根据其任职情况、结合资本市场津贴水平和参考其他相同类上市公司董津贴标准而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薪酬严格按照股东会、董事会决议和公司相关制度予以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在公司领取报酬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报酬合计为 897.22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乔胜俊	董事、董事长	选举	工作原因
罗艳辉	董事	选举	工作原因
王 浩	董事、副董事长	选举	工作原因
金代勇	非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选举	工作原因
黄建军	董事长	离任	工作原因
王延俊	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蒲堂东	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刘应刚	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钟素清	非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工作原因
杨守明	总工程师	离任	个人原因，已到法定退休年龄

具体情况：

1、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因工作原因，公司原董事王延俊先生、蒲堂东先生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向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经公司控股股东蜀道集团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乔胜俊先生、罗艳辉女士的董事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乔胜俊先生、罗艳辉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乔胜俊先生、罗艳辉女士的非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4 年 9 月 27 日起计算，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止。

因工作原因，公司原董事刘应刚先生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向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经公司控股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王浩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浩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王浩先生的非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5 年 1 月 24 日起计算，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止。

2、选举新任董事长、选举副董事长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收到黄建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黄建军先生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黄建军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选举董事乔胜俊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新任董事长，并将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变更为乔胜俊先生，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乔胜俊先生的董事长任期自 2024 年 9 月 27 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完成了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并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取得了德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选举董事王浩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 2025 年 1 月 24 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调整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并选举新任监事会主席

因工作原因，公司原监事会主席、非职工监事钟素清女士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向公司递交书面辞职申请，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经公司控股股东蜀道集团推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选举金代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任期自 2025 年 1 月 24 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4、公司总工程师辞职

2025 年 2 月 17 日，公司原总工程师杨守明先生向董事会递交辞职报告，因其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在辞去上述职务后，杨守明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杨守明先生辞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规定，杨守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28 日、2024 年 10 月 22 日、2025 年 1 月 25 日和 2025 年 2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选举新任董事长、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公告》（临 2024-064）《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并换领营业执照的公告》（临 2024-068）《于选举董事、副董事长、监事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临 2025-014）《关于公司总工程师辞职的公告》（临 2025-018）。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8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详见公司于选定媒体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4-006）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9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详见公司于选定媒体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4-037）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11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详见公司于选定媒体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4-042）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18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详见公司于选定媒体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4-048）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19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详见公司于选定媒体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4-059）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27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详见公司于选定媒体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4-063）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宏达股份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8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详见公司于选定媒体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4-075）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乔胜俊	否	3	3	1	0	0	否	2
黄建军	否	8	8	2	0	0	否	3
罗艳辉	否	3	2	1	1	0	否	3
帅 巍	否	8	8	2	0	0	否	3
刘应刚	否	8	8	2	0	0	否	3
张 建	否	8	8	4	0	0	否	2
郑亚光	是	8	8	2	0	0	否	3
陈云奎	是	8	7	2	1	0	否	3
李 军	是	8	7	2	1	0	否	1
王延俊	否	2	2	1	0	0	否	3
蒲堂东	否	2	2	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郑亚光（主任委员）、李军、陈云奎
提名委员会	陈云奎（主任委员）、罗艳辉、郑亚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郑亚光（主任委员）、帅巍、李军
战略委员会	乔胜俊（主任委员）、李军、黄建军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17 日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沟通会	1、与外部审计机构年审会计师讨论和沟通 2023 年度审计计划、审计工作开展、重点审计区域与审计策略、风险评估判断等情况，并就 2023 年度审计工作重点事项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2、与公司管理层讨论和沟通公司 2023 年年度业绩预告情况； 3、拟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部分委员。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2、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 3、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2024 年 4 月 28 日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1、审议《宏达股份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审议《宏达股份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审议《宏达股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4、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 5、审议《宏达股份 2024 年第一季报告》； 6、审议《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8、审议《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修订）； 9、审议《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10、提请董事会调整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	
2024 年 8 月 29 日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宏达股份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宏达股份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8 日	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修订）	
2024 年 9 月 11 日	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对公司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	
2024 年 9 月 27 日	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	对公司选举第十届董事会新任董事长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17 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讨论优化 2024 年度公司高管薪酬构成等相关事项	审查公司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
2024 年 4 月 28 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津贴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津贴的议案》； 3、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 4、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修订）。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8 日	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申请 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审议《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修订）。	
2024 年 9 月 18 日	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	

		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	---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9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5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55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970
销售人员	115
技术人员	219
财务人员	51
行政人员	196
合计	2,55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29
本科	197
专科	382
中专、中技、高中、职高等	827
初中及以下	1,116
合计	2,55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薪酬政策遵循：以岗定薪、按劳分配、业绩优先原则；知识与能力优先原则；劳动力价格与市场接轨原则；内部公平性原则；市场竞争性与成本控制性原则；岗位测评确定基本薪酬，员

工的劳动业绩和企业的经济效益确定绩效薪酬。通过合理的薪酬结构、薪酬水平和激励机制，使员工与企业利益共享，从而提高公司在人才市场的竞争力，以利于吸引人才、留住人才。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按计划完成各类培训 712 期，其中：职业技能培训 205 期，安全环保及职业卫生防护培训 275 期，管理培训 201 期，财会培训 22 期，法律法规培训 9 期。采取了以会代训、以岗带训、跟师学艺、行业交流学习、讲座、一帮一等多种形式。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61662.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691.17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现金分红政策和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有关条款中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制定和执行利润分配方案，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表了意见，公司对包括利润分配方案在内的需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了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的执行情况：鉴于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6,110,271.00 元，其中母公司 2024 年实现净利润 44,964,202.01 元，截至 2024 年度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5,567,923,630.43 元。鉴于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	-------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 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目标责任考核管理制度”, 高管每年与公司签订“绩效考核责任书”, 从实现利润、产品产量、成本管控、安全环保等方面设定考核指标, 按照签订的《岗位绩效目标责任书》约定的评分方式及计分标准进行考核并实施兑现。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了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并严格执行,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健全现金分红机制、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等相关要求,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改,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11个内部制度进行了修订,并新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舆情管理制度》3个内部制度。上述《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制度在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发布实施。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对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对控股子公司的设立、治理结构、经营管理、财务、审计、信息披露、内部报告、人事、绩效考核等进行指导、管理及监督。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发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认为:宏达股份于2024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容详见2025年3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宏达股份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通过前期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公司发现存在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情况,公司已按规定自2021年起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和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完成整改,并建立了长效机制,使公司治理符合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5,084.63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部（磷化工基地、有色基地）及其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以下简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是 2024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认真落实污染治理减排各项措施，各类污染物均按国家相关标准排放，未受到生态环境部门处罚。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名称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磷化工和有色基地)		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废气	SO ₂ 、NO _x 、颗粒物、铅及其化合物、汞及其化合物	废气	NO _x
	废水	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废水	氨氮、COD _{Cr}
排放方式	连续排放		连续排放	
排放口数量	废气	21个	废气	2个
	废水	0个	废水	1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	废气	磷酸萃取尾气（4个） 硫酸尾气（4个） 磷铵烘干尾气（6个） 复合肥尾气（2个） 建筑石膏粉尾气（2个） 氧化锌工段尾气（1个） 锌合金工段尾气（1个） 锌锭尾气（1个）	废气	直转方箱炉排气筒（1个）、 开工锅炉排气筒（1个）
			废水	厂区西南侧污水站排放口（1个）

排放浓度 限值	磷化工基地： SO_2 : 200mg/m ³ (硫酸装置) SO_2 : 550mg/m ³ (磷铵装置) SO_2 : 850mg/m ³ (氨酸法复肥、建筑石膏粉装置) NO_x : 240mg/m ³ 颗粒物: 120mg/m ³ 氟化物: 9.0mg/m ³	废水： 氨氮: 15mg/L 总氮: 25mg/L COD_{Cr} : 50mg/L 直转排气筒： NO_x : 1400mg/m ³ 烟（粉）尘: 200mg/m ³
	有色基地： SO_2 : 100mg/m ³ NO_x : 100mg/m ³ 颗粒物: 10mg/m ³ 铅及其化合物: 2mg/m ³ 汞及其化合物: 0.05mg/m ³	开工锅炉： NO_x : 150mg/m ³ 颗粒物: 20mg/m ³ SO_2 : 50mg/m ³
是否超标 排放	否	否
实际排放 总量	磷化工基地废气： SO_2 : 36.9吨 NO_x : 25.26吨 氟化物: 4.0669吨 颗粒物: 50.6282吨	废气： NO_x : 21.6777吨 烟（粉）尘: 0.901吨 废水：
	有色基地废气： SO_2 : 29.0669吨 NO_x : 35.6293吨 颗粒物: 0.5449吨 铅及其化合物: 0.017628吨 汞及其化合物: 0.005015吨	氨氮: 0.02522吨 COD_{Cr} : 3.05981吨 总磷（以P计）: 0.02536吨 总氮（以N计）: 1.04217吨
是否超总 量排放	否	否
执行的污 染物排放 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GB9078-1996、《硫酸工业污 染物排放标准》GB26132-2010、《铅、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GB16297-1996、《合成氨工业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8-2013、

	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6-2010及修改单、《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公告》（2020年 第2号）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公告》（2020年 第2号）
排放总量可量	磷化工基地废气： SO ₂ ：173.7吨/年 NO _x ：299.3吨/年 颗粒物：271.24吨/年 氟化物：40.008吨/年 有色基地废气： SO ₂ :100吨/年 NO _x :100吨/年 颗粒物:10吨/年 铅及其化合物:0.6926吨/年 汞及其化合物:0.05吨/年	废气： NO _x :48.39吨/年 烟（粉）尘：6.45吨/年 废水： 氨氮:2.41吨/年 COD _{Cr} :46.72吨/年 总磷（以P计）:1吨/年 总氮（以N计）:35吨/年
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	每套装置均有配套的尾气处理系统,设有污水处理站，与主体设施同步运行。	每套装置均有配套的尾气处理系统,设有污水处理站，与主体设施同步运行。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建有尾气吸收塔、淋洗塔、布袋收尘器等环保设施，在日常生产过程中，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稳定，环境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见下表：

（1）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各成员企业主要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如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生产装置或技术	主要污染物	削减措施	运行绩效
1	有色基地	100+40kt/a 硫酸生产线	SO ₂ 、NO _x 、硫酸雾、铅及其化合物、汞及其化合物	两转两吸、碱液洗涤、电除雾	废气达标排放

		100kt/a 锌锭生产线	颗粒物	布袋除尘	废气达标排放
		25kt/a 氧化锌生产线	SO ₂ 、NO _x 、颗粒物、铅及其化合物、汞及其化合物	耐高温覆膜滤袋除尘、ZnO 浆液脱硫、多级洗涤除沫、电除雾	废气达标排放
		100kt/a 锌合金生产线	颗粒物	布袋除尘	废气达标排放
2	磷化工基地	130+70kt/a 磷酸萃取系统	氟化物	水洗、旋流、复档除沫	废气达标排放
		100+200kt/a 复合肥生产线	颗粒物	重力除尘、布袋除尘、二级水洗	废气达标排放
		150kt/a 粉状磷酸一铵生产线	SO ₂ 、NO _x 、颗粒物	布袋除尘、喷淋洗涤、重力除尘	废气达标排放
		70kt/a 全水溶磷酸一铵生产线	颗粒物	布袋除尘	废气达标排放
		100kt/a (50kt/a+50kt/a) 精制磷酸一铵生产线	颗粒物、NO _x	布袋除尘	废气达标排放
		120+300kt/a 硫磺制酸生产线	SO ₂ 、硫酸雾	氨法脱硫+电除雾	废气达标排放
		100kt/a 粒状磷酸一铵生产线	SO ₂ 、NO _x 、颗粒物	文丘里管、复喷复档、喷淋洗涤、湿式静电除尘器	废气达标排放
		150+200kt/a 建筑石膏粉生产线	SO ₂ 、NO _x 、烟(粉)尘	脱硝系统(SNCR)、碱法脱硫、布袋除尘、湿法除尘	废气达标排放
3	川润化工	200kt/a 天然气-蒸汽直接催化转化生产合成氨	NO _x	方箱炉采用低 NO _x 燃烧嘴；含氨废气、弛放气等经水洗塔洗涤回收氨，尾气作方箱炉燃料	废气达标排放
		WNS6-1.6-QT 全自动燃气开工锅炉低氮燃烧技术	NO _x	采用超低氮排放燃烧器+烟气再循环(FGR)技术改造	满足安全性、超低氮排放和能效指标要求

		液氨分装设施氨回收	NH ₃	驰放气吹扫充装鹤管余氨+压力罐回收充装液相鹤管残余液氨制稀氨水	减少无组织排放
--	--	-----------	-----------------	---------------------------------	---------

(2) 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各成员企业主要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如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生产装置或技术	主要污染物	削减措施	运行绩效
1	有色基地	硫酸、氧化锌尾气洗涤水	Hg、Pb	中和、絮凝沉淀	返回生产系统回用
		锌合金电炉烟气洗涤水	SS	循环使用	循环使用
		氧化锌冲渣水	Pb、Cd、Zn、Hg	循环使用	循环使用
		电锌滤布冲洗水	Pb、Cd、Zn、Hg	循环使用	循环使用
		硫酸、氧化锌装置冷却水	---	收集	循环使用
		污水处理站	Pb、Zn、Cd、Cu、Hg、As	中和+电化学+膜处理	返回生产系统回用
		地上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COD、NH ₃ -N	二级生化处理	循环使用
2	磷化工基地	150kt/a 粉状磷酸一铵生产线过滤滤布清洗废水	SS、F ⁻ 、磷酸盐（以 P 计）	回用于球磨制浆加水	回用于球磨制浆加水
		150kt/a 粉状磷酸铵生产线冷却水	SS、F ⁻ 、磷酸盐（以 P 计）	回用于球磨制浆加水或清洗滤布	回用于球磨制浆加水或清洗滤布
		50kt/a+50kt/a 精制磷酸铵生产线结晶冷却水	SS、F ⁻ 、磷酸盐（以 P 计）	循环使用	循环使用
		污水处理总站	SS、F ⁻ 、磷酸盐（以 P 计）、COD	中和、絮凝沉淀	处理达标后水回用于各生产分厂
		地上式生活污水处理	COD、NH ₃ -N	二级生化处理	循环使用

		设施			
3	川润化工	含油含氨废水处理装置	石油类、NH ₃ -N	综合污水一体化处理	处理达标后排放
		地埋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COD、NH ₃ -N	二级生化处理	处理达标后排放

(3) 噪声污染状况及控制措施

公司各成员企业噪声源及控制措施见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生产装置或技术	控制措施	运行绩效
1	有色基地	硫酸生产线风机	消声、隔声、减震	达标
		氧化锌生产线风机、破碎机	隔声、减震	达标
		电锌生产线球磨机	隔声、减震	达标
		硅整流变压器	厂房隔声	达标
2	磷化工基地	破碎机	基座减振	达标
		球磨机	基座减振，内衬橡胶护板	达标
		干燥风机	设置隔声罩、风机出风口装消音器、基座安装减振垫	达标
		空压机	设置隔声罩	达标
		塔顶风机	设置隔声罩、风机出风口装消音器	达标
		鼓风机	风机进出口安装消音器，风机主体安装于室内	达标
3	川润化工	压缩机空气进口隔音室	密闭隔音	达标

(4)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处置情况

公司以资源的高效利用和循环利用为核心，按“3R”原则，在整个工业生产流程中系统地节约资源和减少废物，达到实现经济增长下的污染物减量化。报告期内，公司各成员企业认真落实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源头防控法定义务，组织召开专题会议，传达党和国家在推动落实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源头防控的有关要求，开展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培训，成员企业加强源头控制固体废物产生，不断完善固体废物储存设施，依法依规处置固体废物；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完成了土壤、地下水隐患排查整治，以及土壤、地下水定期检测，督促检查落实固体废物、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固体废物处置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废物名称		产生量	贮存(暂存)情况	综合利用		安全处置		处理率
						综合利用量	处理方式及去向	安全处置量	处理方式及去向	
1	有色基地	危险废物	锌铅渣	6732t (2023年结存681.792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 设置有专门库房, 地面硬化处理, 防火防渗。设置危险废物标志牌	/	/	7405.51t (剩余8.282t安全储存)	按危废转移联单进行转移	100%
			锌铜渣	1399.4t(2023年结存165.65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 设置有专门库房, 地面硬化处理, 防火防渗。设置危险废物标志牌	/	/	1544.17t (剩余20.933t安全储存)	按危废转移联单进行转移	100%
			钴渣	206.1648t (2023年结存53.03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 设置有专门库房, 地面硬化处理, 防火防渗。设置危险废物标志牌	/	/	249.9408t (剩余9.254t安全储存)	按危废转移联单进行转移	100%
			废钒触媒	16.358t(2023年结存2.15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 设置有专门库房, 地面硬化处理, 防火防渗。设置危险废物标志牌	/	/	18.5t (剩余0.008t安全储存)	按危废转移联单进行转移	100%

			废机油	0.095t (2023 年结存 0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 设置有专门库房，地面硬化处理，防火防渗。设置危险废物标志牌	/	/	0t (剩余 0.095t 安全储存)	安全 存储	100%
			废铅蓄电池	0.4382t (2023 年结存 0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 设置有专门库房，地面硬化处理，防火防渗。设置危险废物标志牌	/	/	0t (剩余 0.4382t 安全储存)	安全 存储	100%
			含汞酸泥	98.2329t (2023 年结存 0.1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 设置有专门库房，地面硬化处理，防火防渗。设置危险废物标志牌	/	/	96.6959t (剩余 1.637t 安全储存)	按危废转移联单进行转移	100%
			含汞废物	0t (2023 年结存 0.209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 设置有专门库房，地面硬化处理，防火防渗。设置危险废物标志牌	/	/	0.209t (剩余 0t)	按危废转移联单进行转移	100%
2	磷化工基地	一般工业固	磷石膏	855431t	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进行堆	866338t	生产建材制品原料	/	/	101.27%

3	川润 化工	体 废 物			存和管理。					
			燃煤炉渣	340.31t	设置有临时堆场，地面硬化处理，及时清运。	/	/	340.31t	外售	100%
		危 险 废 物	废钒触媒	3.45t (2023年末暂存6.97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管理，设置有专门库房，地面防渗、硬化处理，设置有危废标志牌。	/	/	10.42t (2024年末暂存0t)	按危废转移联单进行转移	100%
			废矿物油	6.64t (2023年末暂存1.2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管理，设置有专门库房，地面防渗、硬化处理，设置有危废标志牌。	/	/	7.84t (2024年末暂存0t)	按危废转移联单进行转移	100%
			废矿物油	9.25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管理，设置有专门库房，地面防渗、硬化处理，设置有危废标志牌。	/	/	9.25t	按危废转移联单进行转移	100%
			浮油	55.21t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管理，设置有专门库房，地面防渗、硬化处理，设置有危废标志牌。	/	/	55.21t	按危废转移联单进行转移	100%
			含油污泥	33.5668t (上年)	按危废标准及要求管	/	/	31.21t	按危废转移联	87%

			结存 2.1974t)	理, 设置有 专门库房, 地面防渗、 硬化处理, 设置有危废 标志牌。				单进行 转移/ 安全暂 存	
		实验室 废液	0.3902t (上年结 存 0.1398t)	按危废标准 及要求管 理, 设置有 专门库房, 地面防渗、 硬化处理, 设置有危废 标志牌。	/	/	0.48t	按危废 转移联 单进行 转移/ 安全暂 存	91%
		废铜触 媒	53.963t	按危废标准 及要求管 理, 设置有 专门库房, 地面防渗、 硬化处理, 设置有危废 标志牌。	/	/	53.963t	按危废 转移联 单进行 转移	100%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着生产发展与环境保护并重的原则, 对新、改、扩建项目都进行详细的论证,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在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环保设计方案。建设项目均按国家相关法规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应对生产过程中存在的环境风险, 迅速有效控制和处置重大突发性环境事故, 最大程度地预防和减少环境污染事故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及社会负面影响, 按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2014〕34号)《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和《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指南(试行)》(环办应急〔2019〕17号)要求, 公司各成员企业根据生产工艺、产污环节及环境风险进行了环境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 制定了相应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经过专家评审并报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均编制了企业自行监测方案，并经县、市（州）生态环境部门审核备案，严格按照监测方案开展自行监测工作，自行监测结果及在线监测数据按要求及时在“全国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共享系统”和“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企业端)”进行填报和发布。

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根据《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在“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披露了环境信息；并在在厂区大门口明显位置公布了企业相关环境信息。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按照环境保护税法的相关规定缴纳了环境保护税，未发生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情况和环境污染事件。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除公司本部（磷化工基地、有色基地）及其控股子公司绵竹川润外，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其中，四川宏达钼铜有限公司处于停工未建状态；四川宏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和香港宏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属于技术咨询机构和贸易公司；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等非重点排污单位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加大环境污染整治力度，强化过程管控，积极推进清洁生产工作，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报告期内，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1）排污信息

公司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有生活废水、生活废气、固体废弃物。（1）废水排放：废水污染物主要有化学需氧量、氨氮，废水排入城市生活污水管网。（2）废气排放：废气污染物主要有厨房油烟，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3）固体废弃物：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

公司建有废水处理设施和废气处理设施等，环保设施运行稳定，废水建有初期处理装置，厨房油烟配套建设有油烟净化器，生活垃圾设置有收集和暂存设施。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设对环境有影响的项目，依法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指导和规范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确保处置迅速有效，将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造成的损失降低到最小程度。

(5)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未发生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情况和环境污染事件，未受到生态环境部门的处罚。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部门处罚的情况。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运行各套生产装置，持续有效管控环境保护设施，未发生有关大气、水、土壤和噪声等方面的环保事故和投诉。同时，按照生态环境部门要求，通过网络、现场公示栏等方式及时发布公司环境信息，参与环境信用评价，接受管理部门和社会监督。通过技术改造和管理完善，降低污染物排放量，不断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清洁能源发电（利用余热蒸汽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

经第三方机构核查，公司磷化工基地 2023 年度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23552 吨二氧化碳当量；2024 年度正在核算中，第三方机构尚未开展核查。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和节能减排办公室，将碳排放纳入节能减排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制定了节能减排目标，与各单位签订节能减排目标责任书分解落实减排目标；制定了节能减排相关管理制度，定期开展节能减排自查活动，开展节能减排技术革新，推动节能减排和碳排放达到企业和行业优秀水平。

报告期内，宏达股份开展节能技改，持续保持硫酸装置余热发电及蒸汽回收利用、热空气替代天然气、锅炉煤改气等节能减碳项目稳定正常运行，工业硫酸产品单位能耗达先进值。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蜀道集团	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将保持与上市公司之间业务独立、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对上市公司的控股关系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4年7月24日	是	于蜀道集团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蜀道集团	1、就目前与宏达股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五年内，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运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业务调整、委托管理等方式，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2、为避免本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在现有业务外新增与上市公司磷酸盐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包括不通过投资、收购、受托经营等方式新增从事与上市公司磷酸盐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下属公司，如出售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业务，上市公司在同等条件下均享有优先购买权。3、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4年7月24日	是	于蜀道集团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蜀道集团	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按照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相关关联交易，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	2024 年 7 月 24 日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控股股东 蜀道集团	本次权益变动中，蜀道集团受让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股票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其自有或自筹资金，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间接使用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认购对象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保底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不存在利用本次收购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2024 年 7 月 24 日	否	无	是
	其他	控股股东 蜀道集团	1、本次要约收购所需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并拥有完全的、有效的处分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2、本次要约收购所需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宏达股份及其子公司的情形。3、本次要约收购所需资金不直接或间接来自于利用本次收购所得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的融资。4、收购人已将 1,270,143,961.45 元（不低于收购资金总额的百分之二十）存入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账户，作为本次要约收购的履约保证金。5、收购人承诺具备本次要约收购所需要的履约能力。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收购人将根据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临时保管的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确认收购结果，并按照要约条件履行收购要约。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否	无	是
	其他	宏达实业	1、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保持与上市公司之间业务独立、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一致行动人的关系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上述承诺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且本公司作为蜀道	2024 年 10 月 30 日	是	于蜀道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且宏达实业作为蜀道集团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是

			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其他	天府春晓	1、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保持与上市公司之间业务独立、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一致行动人的关系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上述承诺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且本公司作为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4年10月30日	是	于蜀道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且天府春晓作为蜀道集团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宏达实业	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按照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相关关联交易，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	2024年10月30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天府春晓	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按照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相关关联交易，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	2024年10月30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宏达实业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主营业务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承诺人将采取积极措施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并努力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3、上述承诺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且本公司作为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4年10月30日	是	于蜀道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且宏达实业作为蜀道集团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天府春晓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主营业务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承诺人将采取积极措施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并努力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3、	2024年10月30日	是	于蜀道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且天府春晓作为蜀道集团的一	是

			上述承诺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且本公司作为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 蜀道集团	本公司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以“名股实债”形式入股的情形，亦不存在以理财资金或其他金融产品等形式入股的情形；不存在任何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亦不存在对外募集、利用杠杆或其他结构化的方式进行融资的情形；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代为认购、代他人出资受托持股、信托持股及其他代持情形；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的情形，不存在通过与上市公司的资产置换或者其他交易取得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直接或间接向本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或者变相承诺保底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不存在认购资金来源于股权质押，发行完成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高比例质押风险的情形。本公司作为宏达股份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情形；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等不存在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权益财产份额的情形；本公司不存在违规持股、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公司穿透后各层股东均不存在中国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不存在中国证监会离职人员不当入股的情形。	2025 年 1 月 21 日	否	无	是
	其他	控股股东 蜀道集团	1、不会越权干预宏达股份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宏达股份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宏达股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所作出的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公司承诺严格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宏达股份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公司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公司将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给宏达股份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宏达股份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2024 年 9 月 18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其他	宏达股份 董事、高级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	2024 年 9	否	长期有效	

		管理人员	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如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月 18 日、2025 年 1 月 21 日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 蜀道集团	一、自宏达股份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主体不存在减持宏达股份股票的情形。二、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主体不减持所持有的宏达股份股票，亦不存在减持宏达股份股票的计划。三、本公司自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至解除限售之日止，本公司于本次发行中取得的股票，因宏达股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遵守上述限售安排。若上述股份限售安排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监管意见进行调整。四、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主体因减持所得收益将全部归宏达股份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2024 年 9 月 18 日	是	1、自 2024 年 3 月 19 日至 2024 年 9 月 18 日，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控制主体不存在减持宏达股份股票的情形。2、自 2024 年 9 月 18 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不减持所持有的宏达股份股票，亦不存在减持宏达股份股票的计划。3、自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认购的股票。4、自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至解	是

						除限售之日止，本公司于本次发行中取得的股票，因宏达股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遵守上述限售安排。若上述股份限售安排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监管意见进行调整。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 蜀道集团	一、自宏达股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定价基准日（2024 年 9 月 19 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减持宏达股份的情形。二、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一致行动人不减持所持有的宏达股份股票，亦不存在减持宏达股份股票的计划。	2025 年 1 月 21 日	是	1、自 2024 年 3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 月 21 日，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减持宏达股份股票的情形。2、自 2025 年 1 月 21 日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不减持所持有的宏达股份	是

						股票，亦不存在减持宏达股份股票的计划。	
	其他	宏达股份	宏达股份就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完成后相关事项出具承诺：“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承诺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2）承诺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3）承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本公司保证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没有虚假记载或者重大遗漏，并在提出上市申请期间，未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不得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2014年8月27日	否	长期	是
	股份限售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自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本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不会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在本次发行前所控制的宏达股份股票，在本公司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的情形除外。	2025年3月17日	是	自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	是

注：因执行原控股股东宏达实业重整计划，2024 年 9 月 5 日公司控股股东由宏达实业变更为蜀道集团，实际控制人由刘沧龙先生变更为四川省国资委。公司原控股股东宏达实业、原实际控制人刘沧龙先生 2013 年就避免同业竞争事宜所作出的承诺履行完毕。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2、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比较财务报表无影响。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和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 2024-012）和（临 2025-036）。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武兴田、黄磊、王学容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5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
财务顾问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 (申请) 方	应诉 (被申 请)方	承担 连带 责任 方	诉讼 仲裁 类型	诉讼 (仲裁) 基本情 况	诉讼(仲裁) 涉及金额	诉讼 (仲裁) 是否形 成预计 负债及 金额	诉讼 (仲裁) 进展情 况	诉讼 (仲裁) 审理结 果及影 响	诉讼 (仲裁) 判决执 行情况
云南金 鼎锌业 有限公 司	四川宏 达股份 有限公 司	无	诉讼	原告金 鼎锌业 向成都 市成华 区人民 法院提 起诉讼 ，主张 宏达	21,685,302.32	否	一审判 决驳回 金鼎锌 业的全 部诉讼 请求。二 审（终 审）驳	二 审 （ 终 审）已 判决， 驳回金 鼎锌业 上诉， 维持原 判。	不涉及

				股份向金鼎公司支付“宏达大厦”以物抵债过程中因过户完税需要而“垫付”的税费			回金鼎锌业上诉，维持原判。		
--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金鼎锌业合同纠纷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

2018 年 12 月 24 日最高人民法院对公司原控股子公司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做出终审判决。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7）最高法民终 915 号判决结果：公司原持有金鼎锌业 60% 股权无效，金鼎锌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告范围；判决公司扣除已经支付的增资款 496,342,200 元后，向金鼎锌业返还 2003 年至 2012 年获得的利润 1,074,102,155.40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现金加资产抵债方式已向金鼎锌业返还利润 650,668,824.32 元，尚有应付金鼎锌业返还利润款本金 423,433,331.08 元及延迟履行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延迟履行金 222,998,087.17 元。返还利润本金公司已在 2018 年年度报告中计入损益；延迟履行金计入各期损益，其中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延迟履行金 27,132,395.55 元计入公司当期损益。

2025 年 3 月，公司通过自筹资金以现金方式向金鼎锌业返还利润款本金 423,433,331.08 元及延迟履行金 227,907,338.81 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涉及需向金鼎锌业返还的利润款本金和案件延迟履行金已全额返还，有关各方正在积极办理相关资产的解封和解冻手续，后续不会再对公司损益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4 日、3 月 22 日和 3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执行的进展公告》（临 2025-023）（临 2025-025）和（临 2025-027）。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执行案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二、宏达大厦资产过户税费不当得利案

2020 年 12 月 21 日，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执行裁定书》（2019）云执 12 号之十，裁定将被执行公司名下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锦里东路 2 号（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1534419 号、房权证：0813299 号）-1 层车库、2-6 层商业用房及办公房以第二次拍卖保留价 269,561,376 元以物抵债，作为被执行公司抵欠其部分债务 269,561,376 元。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上述房屋的所有权自裁定送达时发生转移。

金鼎锌业为办理上述房屋的过户手续，支付了 21,685,301.32 元税款，金鼎锌业认为全部税费应由公司承担，故向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公司向其返还垫付税费 21,685,302.32 元及因诉讼产生的相关费用。

2024 年 9 月 10 日，成都市成华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4）川 0108 民初 10655 号，认为公司并未因金鼎锌业缴纳案涉税款而获利，无须赔偿金鼎锌业因支付案涉款项提起诉讼而产生的各项费用。故金鼎锌业诉请公司向其返还垫付税费 21,685,302.32 元及其他费用的主张不符合不当得利的构成要件，驳回金鼎锌业的全部诉讼请求。

金鼎锌业不服一审判决，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民事判决书》（2024）川 0108 民初 10655 号，改判支持其一审诉讼请求。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作出终审判决，驳回金鼎锌业上诉，维持原判。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的预计金额（元）	自成为关联人（2024 年 7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	磷矿石等	70,000,000.00	21,413,699.53	昊华清平磷矿产量下降，双方协商调整供货数量。
	四川蜀物广润物流有限公司	预付锌精矿货款及保证金	100,000,000.00	54,180,000.00	公司已支付进口锌精矿保证金和部分货款等款项，部分锌精矿已到港，货权尚未转移。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盐产品		496,513.76	见注释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盐产品		18,172,477.06	见注释
	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	液氨	30,000,000.00	17,622,869.38	受市场影响，双方协商调整供货数量。
合计			200,000,000.00	111,885,559.73	

注：公司职工监事宋杨女士配偶的兄弟张旭先生自 2024 年 6 月 13 日起担任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发龙蟒”）非独立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和 15.1 条之规定，张旭先生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关联自然人张旭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的川发龙蟒自 2024 年 6 月 13 日起成为公司的关联方。因此，自 2024 年 6 月 13 日起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川发龙蟒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华宏国际 2024 年 6 月 13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与川发龙蟒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确认。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5-005）。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提供劳务	酒店服务	市场价格		85,433.02	0.44	现金		
成都江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租入租出	租赁房屋	市场价		527,815.08	58.20	现金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什化汽修厂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汽车配件	市场价格		161,113.04	100.00	现金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什化汽修厂	其他	接受劳务	接受修理修配劳务	市场价格		1,258,029.58	87.90	现金		
合计				/	/	2,032,390.72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提供劳务是报告期内原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分别为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酒店服务收取的酒店服务费，成都江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房屋租赁服务，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什化汽修厂为公司提供修理修配劳务，公司为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什化汽修厂提供汽车配件，具有必要性和持续性，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参考，遵循公允、公平、自愿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 609,600,000 股股票（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简称“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蜀道集团，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4.6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为 285,292.80 万元，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取得了蜀道集团的批复同意。目前，本次发行正处于上交所审核阶段，尚需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会同相关中介机构，针对审核意见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争取尽快完成本次发行工作。同时，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9 月 24 日、10 月 10 日和 2025 年 2 月 11 日、3 月 21 日披露的《宏达股份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4-048）、《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获得蜀道集团批复的公告》（临 2024-061）、《宏达股份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4-066）、《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临 2025-016）和《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5-026）等系列公告。

（二）公司就金鼎锌业 9%股权事项向宏达集团申报债权及债权清偿款领受情况

公司原持有金鼎锌业 60%股权，其中 51%的股权系 2003 年-2006 年通过向金鼎锌业增资 49,634.22 万元取得，9%的股权系 2009 年 3 月公司与宏达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从宏达集团以 92,873.52 万元受让取得。因合同纠纷，金鼎锌业四家股东起诉宏达集团和公司。2018 年 12 月最高人民法院对此案做出终审判决〔（2017）最高法民终 915 号〕，判决公司持有金鼎锌业 60%股权无效。

收到终审判决后，公司多次商请宏达集团就金鼎锌业 9%股权后续事项进行协商。在宏达集团、宏达实业破产重整期间，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6 日向宏达集团管理人正式报送了《债权申报材料》，就 2009 年 3 月公司受让宏达集团原持有的金鼎锌业 9%《股权转让协议》项下的普通债权，向宏达集团管理人提出债权申报。

2024 年 7 月 2 日，法院发布《民事裁定书》（2023）川 0682 破 1 号之二，对债权人宏达股份普通债权审查确定金额为 1,092,459,606.57 元（其中债权本金 928,735,200.00 元，利息 163,724,406.57 元）。

2024 年 7 月 19 日，什邡法院作出（2023）川 0682 破 1 号之三《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宏达集团、宏达实业合并重整计划草案，并终止宏达集团、宏达实业重整程序。根据重整计划，除拟继续保留在宏达集团、宏达实业名下的资产外，宏达集团、宏达实业剩余账面值共计 1,266,611.02 万元的资产以及宏达集团、宏达实业作为担保方或连带债务人清偿债务后形成的对主债务人或其他连带债务人的追偿权将通过资产注入信托计划并将信托受益权分配给债权人的方式、或者将资产处置变现的方式筹集偿债资源并用于清偿债务人所负债务。公司作为本次重整案的普通债权人，自法院裁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将一次性获得现金清偿 39,110,053.92 元；剩余未获现金清偿债权部分，将以每 1 元普通债权分得 1 份上述信托受益权份额。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收到管理人支付的债权清偿款（现金部分）39,110,053.92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将本次收到的债权清偿款（现金部分）3,911.01 万元计入收益类相关科目，列报在营业外收入，相应增加 2024 年度利润总额 3,911.01 万元。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领受宏达实业、宏达集团破产服务信托的受益权份额 1,053,349,553.00 份。本次公司领受信托受益权份额并不代表公司作为受益人能够实际取得相应的信托利益，以实际最终能够获得分配的信托利益为准。鉴于本信托不设置固定的信托利益核算日和信托利益分配日，本信托尚未进行分配，公司尚无法判断该事项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及具体影响金额，若出现影响上述事项的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情况，及时进行会计处理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09-009），2019 年 1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民事诉讼二审判决结果的公告》（临 2019-001），2024 年 7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确认公司债权申报的公告》（临 2024-023），2024 年 7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重整的进展公告》（临 2024-026），2024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宏达股份 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 12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宏达集团和宏达实业合并重整案债权清偿款（现金部分）的公告》（临 2024-081），2025 年 1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领受宏达集团和宏达实业企业破产服务信托受益权份额的公告》（临 2025-00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8,6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0,688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6,314,805	486,314,805	23.93	0	无	0	国有法人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 用账户	115,628,233	115,628,233	5.69	0	无	0	其他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四川信托一名嘉百货 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0	100,000,000	4.92	0	无	0	其他
弘康人寿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自有	71,015,834	71,015,834	3.49	0	无	0	其他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 司	-486,237,405	50,000,000	2.46	0	质押	50,000,000	国有法人
付金朋	11,289,667	24,558,133	1.21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 司	23,836,885	24,283,985	1.20	0	无	0	其他
向克坚	3,656	23,483,706	1.16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 司	-21,466,235	21,938,340	1.08	0	无	0	其他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156,181,254	19,255,366	0.95	0	冻结	19,255,366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6,314,805		人民币普通股			486,314,805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 置专用账户	115,628,233		人民币普通股			115,628,233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一名嘉 百货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弘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	71,015,834		人民币普通股			71,015,834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付金朋	24,558,133		人民币普通股			24,558,13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4,283,985		人民币普通股			24,283,985	
向克坚	23,483,706		人民币普通股			23,483,70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938,340		人民币普通股			21,938,340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19,255,366		人民币普通股			19,255,366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 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和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一名嘉百货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公司控股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注：“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是由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管理人开立的临时账户，不受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管理，该账户持有股份期间不行使对应股东表决权。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正红
成立日期	2021 年 5 月 2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蜀道集团产业布局包括公路铁路投资建设运营、交通工程建设、清洁能源、矿业新材料、交通物流、交通服务、交通沿线新型城镇化、工程设计咨询、智慧交通、产融结合等领域，其中，公路铁路投资建设运营系蜀道集团的核心主业。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四川路桥（600039.SH），直接持股 56.87%；直接和间接通过全资子公司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四川藏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蜀道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高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股 79.56% 2、四川成渝/四川成渝高速公路（601107.SH./00107.HK），直接持股 39.86% 3、蜀道装备（300540.SZ），通过全资子公司蜀道交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股 29.11% 4、宜宾纸业（600793.SH），直接持股 14.17% 5、招商公路（001965.SZ），通过全资子公司蜀道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5.77%
其他情况说明	2024 年 9 月 5 日，蜀道集团通过参与公司原控股股东宏达实业重整成为宏达股份控股股东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控股股东宏达实业于 2023 年 6 月进入破产重整程序。2024 年 7 月 19 日，什邡法院裁定批准《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宏达集团、宏达实业重整程序。根据重整计划，蜀道集团承接宏达实业所持公司 536,237,405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26.39%。因执行重整计划，2024 年 9 月 5 日原登记在宏达实业证券账户中 486,237,405 股宏达股份股票（无限售流通股）过户至蜀道集团的证券账户，占公司总股本的 23.93%。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蜀道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四川省国资委。2024 年 9 月 14 日，什邡法院根据重整计划出具协助执行通知书，宏达实业 100%股权变更登记至蜀道集团名下。至此，蜀道集团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宏达股份 536,237,405 股，占宏达股份总股本的 26.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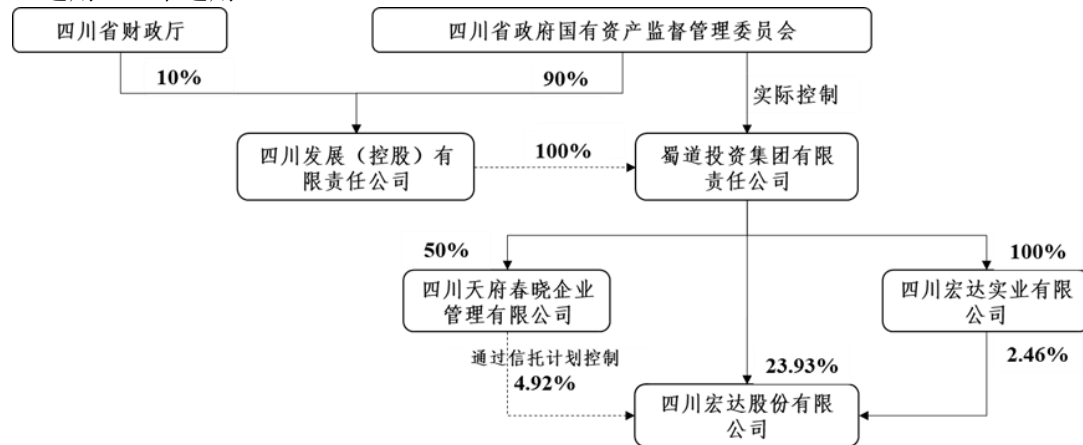
2024 年 10 月 31 日，蜀道集团披露《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蜀道集团向除蜀道集团、宏达实业、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一名嘉百货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外的宏达股份其他股东发出全面要约收购。本次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 1,395,762,595 股，占宏达股份总股本的 68.69%，要约收购价格为 4.55 元/股，要约收购期限为 2024 年 11 月 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 日，要约收购期限届满，预受要约的股东账户总数为 27 户，预受要约股份总数共计为 77,400 股，占宏达股份总股本的 0.0038%。2024 年 12 月 11 日，本次要约收购清算过户手续办理完毕。至此，蜀道集团直接及间接通过宏达实业合计持有宏达股份 536,314,805 股，占宏达股份总股本的 26.39%，蜀道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宏达股份 636,314,805 股，占宏达股份总股本的 31.31%。

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5 月 13 日、6 月 13 日、10 月 11 日、10 月 17 日、12 月 26 日、2024 年 5 月 28 日、6 月 19 日、7 月 6 日、7 月 22 日、7 月 25 日、8 月 31 日、9 月 6 日、9 月 19 日、10 月 10 日、10 月 31 日、11 月 19 日、12 月 5 日和 12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破产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3-023）、《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临 2023-024）、《关于法院受理申请人对控股股东重整申请的公告》（临 2023-028）、《关于控股股东重整进展暨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情况的公告》（临 2023-037）、《关于控股股东重整进展暨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临 2023-038）、《关于控股股东重整的进展公告》（临 2023-039）、《关于控股股东重整的进展公告》（临 2024-021）（临 2024-022）（临 2024-024）（临 2024-026）《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4-027)《宏达股份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宏达股份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宏达股份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完成过户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临 2024-04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进展公告》(临 2024-047)《关于收到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4-067)《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关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申报公告》(临 2024-071)、《关于收到要约收购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4-072)、《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报告》《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的法律意见书》《宏达股份董事会关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要约收购事宜致全体股东的报告书》《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要约收购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关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面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清算公告》(临 2024-079)、《关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面要约收购公司股份交割完成的公告》(临 2024-082)。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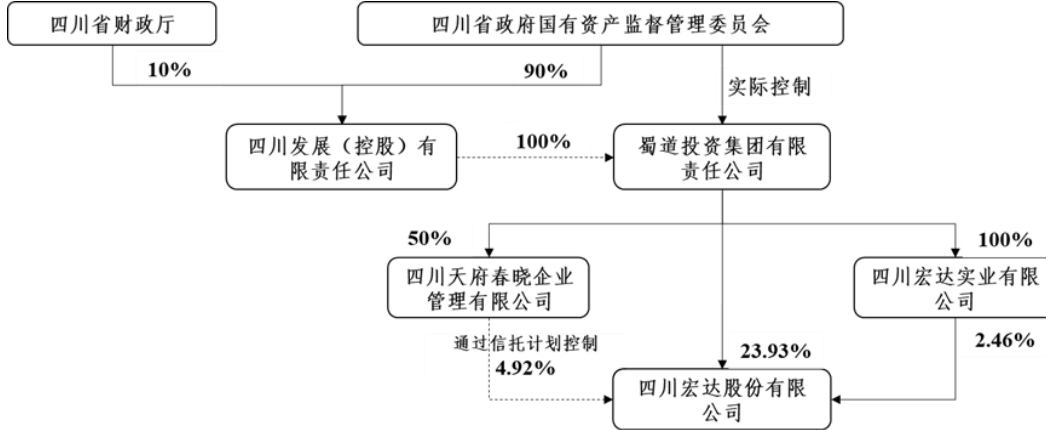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因执行原控股股东宏达实业重整计划，2024 年 9 月 5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刘沧龙先生变更为四川省国资委。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适用 ☐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川华信审（2025）第 0042 号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股份”）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宏达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宏达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 及五、36。

宏达股份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锌锭等有色金属产品销售和化肥等化工产品销售，2024 年度，宏达股份营业收入为 340,929.55 万元；宏达股份按照约定的交货方式交货后，以双方确认的成交价格 and 成交数量确认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是宏达股份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宏达股份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同时，收入确认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我们就营业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宏达股份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测试和评价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运行的有效性；
-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 了解宏达股份各产品的发运及交付方式，抽样检查相应的发运记录、提货单证等原始单据，验证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收入确认依据进行抽查，评价销售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4) 查询、收集主要销售客户的相关资料，询问宏达股份相关人员，了解本期新增或减少及销售额变动较大的客户，分析其变动原因，判断宏达股份是否与销售客户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提前或滞后确认收入的情况；
- 5) 获取宏达股份 NC 供应链系统记录、开票系统记录，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验证收入金额是否真实准确；
- 6) 分产品类别，对收入及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检查和评价营业收入、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7) 对报告期主要客户的收入发生额、应收账款及预收款进行了函证，对未回函的样本执行替代测试；

8) 评价财务报表附注中营业收入的相关披露是否恰当。

四、其他信息

宏达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宏达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如适用)，管理层负责评估宏达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宏达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宏达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宏达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宏达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宏达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武兴田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学容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27,558,144.78	175,384,788.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14,163,738.97	29,793,000.35
应收款项融资	五、3	249,925,838.58	182,548,873.93
预付款项	五、4	107,704,397.10	37,283,515.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7,744,641.08	2,309,352.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397,154,761.38	498,829,972.9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3,810,729.72	28,417,239.51
流动资产合计		1,108,062,251.61	954,566,742.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144,964,591.02	145,385,623.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901,372,693.02	888,896,800.42
在建工程	五、11	9,323,617.21	21,804,112.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2	-	2,786,735.54
无形资产	五、13	68,285,632.37	72,648,476.2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五、14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31,938,904.86	30,976,991.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289,401.93	658,016.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12,000,000.00	23,84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8,174,840.41	1,186,996,756.51
资产总计		2,276,237,092.02	2,141,563,498.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639,620,000.00	71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20	177,433,718.34	180,055,577.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1	200,395,286.70	147,019,726.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46,228,692.85	40,543,142.45
应交税费	五、23	3,230,087.66	9,729,614.95
其他应付款	五、24	743,055,177.30	697,353,689.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五、24	10,057.80	200,117.5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100,000.00	925,095.76
其他流动负债	五、26	19,082,554.09	13,634,702.14
流动负债合计		1,829,145,516.94	1,801,261,549.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7	40,9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8	-	1,702,045.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9	14,539,944.18	16,425,610.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1,805,981.65	2,071,381.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245,925.83	20,199,037.01
负债合计		1,886,391,442.77	1,821,460,586.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30	2,032,000,000.00	2,03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1	3,076,735,909.51	3,076,692,850.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2	-5,563,178.05	-41,534,253.18
专项储备	五、33	2,076,510.92	4,022,599.47
盈余公积	五、34	172,703,990.51	172,703,990.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5	-4,888,107,583.64	-4,924,217,854.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9,845,649.25	319,667,332.55
少数股东权益		-	435,579.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9,845,649.25	320,102,911.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76,237,092.02	2,141,563,498.58

公司负责人：乔胜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8,362,209.59	10,087,405.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9,521,660.86	29,563,389.20
应收款项融资		214,549,047.15	94,450,789.86
预付款项		92,701,774.46	42,952,296.54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9,727,193.95	127,292,090.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87,942,986.89	489,920,514.2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99,920.02	28,406,341.65
流动资产合计		985,104,792.92	822,672,827.0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902,749,454.78	903,231,486.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6,885,967.37	621,334,880.79
在建工程		9,456,135.76	22,336,750.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	2,786,735.54
无形资产		41,500,186.29	45,359,370.0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	394,071.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0,591,744.20	1,595,443,294.87
资产总计		2,605,696,537.12	2,418,116,121.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9,620,000.00	71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7,050,933.76	261,859,510.7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6,644,074.85	137,771,847.16
应付职工薪酬		39,664,515.72	29,676,926.02
应交税费		460,587.43	308,709.37
其他应付款		886,751,036.16	840,577,522.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	925,095.76
其他流动负债		17,350,519.48	12,473,881.83
流动负债合计		2,067,641,667.40	1,995,593,493.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9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	1,702,045.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539,944.18	16,425,610.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94,071.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439,944.18	18,521,727.13
负债合计		2,123,081,611.58	2,014,115,220.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32,000,000.00	2,03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49,458,054.54	3,849,806,709.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700,000.00	-41,644,565.52
专项储备		2,076,510.92	4,022,599.47
盈余公积		172,703,990.51	172,703,990.51
未分配利润		-5,567,923,630.43	-5,612,887,832.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2,614,925.54	404,000,901.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2,605,696,537.12	2,418,116,121.95
-----------------------	--	------------------	------------------

公司负责人：乔胜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09,295,468.66	3,025,658,319.37
其中：营业收入	五、36	3,409,295,468.66	3,025,658,319.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93,890,688.47	3,107,625,894.43
其中：营业成本	五、36	3,127,356,297.12	2,836,913,130.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7	12,513,984.23	11,299,496.92
销售费用	五、38	27,399,634.92	28,526,088.54
管理费用	五、39	168,742,382.67	170,798,796.20
研发费用	五、40	1,455,284.33	1,829,005.95
财务费用	五、41	56,423,105.20	58,259,376.79
其中：利息费用		57,735,128.35	60,169,006.16
利息收入		1,557,006.89	2,018,501.45
加：其他收益	五、42	6,285,628.79	6,692,310.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36,016,942.86	-321,836.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1,032.06	-321,836.6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12,288,634.15	-43,231.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1,959,651.83	-2,384,868.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6	1,368,395.54	1,189,005.76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29,156.02	-76,836,195.60
加：营业外收入	五、47	39,885,130.67	2,151,232.73
减：营业外支出	五、48	776,361.57	1,354,931.6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479,613.08	-76,039,894.51
减：所得税费用	五、49	365,778.27	19,760,269.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113,834.81	-95,800,164.33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113,834.81	-95,800,164.3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110,271.00	-95,841,599.1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563.81	41,434.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971,064.10	30,227.59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971,075.13	30,224.5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971,075.13	30,224.5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944,565.5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509.61	30,224.57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03	3.02
七、综合收益总额		72,084,898.91	-95,769,936.7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081,346.13	-95,811,374.5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52.78	41,437.8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8	-0.047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8	-0.047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乔胜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147,076,791.01	2,707,383,061.27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880,093,401.64	2,619,708,975.60
税金及附加		8,672,665.06	7,762,748.93
销售费用		26,530,168.92	27,530,891.41
管理费用		149,714,088.37	145,747,651.80
研发费用		65,839.84	-
财务费用		57,443,855.36	59,793,860.47
其中：利息费用		57,639,408.51	59,854,743.02
利息收入		357,611.30	77,895.85
加：其他收益		5,840,247.26	6,090,790.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36,016,942.86	-321,836.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1,032.06	-321,836.6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50,102.51	-24,249.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59,651.83	-2,332,061.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1,618.30	1,189,005.7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92,145.20	-148,559,418.43
加：营业外收入		39,534,010.53	1,874,533.56
减：营业外支出		761,953.72	1,161,634.5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964,202.01	-147,846,519.4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964,202.01	-147,846,519.4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964,202.01	-147,846,519.4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944,565.5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944,565.5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944,565.5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908,767.53	-147,846,519.4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乔胜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52,823,182.91	2,595,760,651.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			

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195,177.33	19,480.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95,250,769.40	29,333,27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6,269,129.64	2,625,113,401.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25,389,073.11	2,247,352,798.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1,048,061.53	265,399,948.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481,891.40	77,422,207.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78,295,096.08	70,225,320.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5,214,122.12	2,660,400,27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055,007.52	-35,286,873.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25,755.36	6,264,235.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2,840,000.00	2,8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65,755.36	9,104,23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437,706.07	11,519,060.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6,270.7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73,976.77	11,519,060.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08,221.41	-2,414,824.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9,440,000.00	58,8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	71,689,969.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440,000.00	130,529,969.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6,943,920.00	74,1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386,671.38	33,942,084.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2,201,757.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709,003.44	70,986,074.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039,594.82	179,078,158.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99,594.82	-48,548,189.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087.76	30,585.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172,279.05	-86,219,302.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763,932.84	260,983,234.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936,211.89	174,763,932.84

公司负责人：乔胜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92,285,116.62	2,173,158,341.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167,550.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575,099.29	17,758,303.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3,027,766.77	2,190,916,644.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50,088,533.91	1,920,227,176.8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957,134.23	221,637,286.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58,935.55	10,170,919.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90,501.47	60,119,290.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2,295,105.16	2,212,154,672.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32,661.61	-21,238,028.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37,804.36	6,264,235.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8,804.36	6,264,23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246,709.42	8,444,767.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246,709.42	8,444,767.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47,905.06	-2,180,531.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9,440,000.00	58,8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5,274,430.29	1,526,334,482.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4,714,430.29	1,585,174,482.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6,943,920.00	74,1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386,671.38	31,740,327.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8,994,583.73	1,451,915,739.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6,325,175.11	1,557,806,066.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389,255.18	27,368,415.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0.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274,791.86	3,949,855.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65,484.84	5,515,629.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740,276.70	9,465,484.84

公司负责人：乔胜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32,000,000.00				3,076,692,850.39		-41,534,253.18	4,022,599.47	172,703,990.51		-4,924,217,854.64		319,667,332.55	435,579.42	320,102,911.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2,000,000.00	-	-	-	3,076,692,850.39	-	-41,534,253.18	4,022,599.47	172,703,990.51		-4,924,217,854.64		319,667,332.55	435,579.42	320,102,911.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059.12	-	35,971,075.13	-1,946,088.55	-		36,110,271.00		70,178,316.70	-435,579.42	69,742,737.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971,075.13				36,110,271.00		72,081,346.13	3,552.78	72,084,898.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391,713.84	-	-	-	-		-		391,713.84	-439,132.20	-47,418.3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91,713.84								391,713.84	-439,132.20	-47,418.36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946,088.55					-1,946,088.55		-1,946,088.55
1. 本期提取							20,766,472.26					20,766,472.26		20,766,472.26
2. 本期使用							22,712,560.81					22,712,560.81		22,712,560.81
（六）其他					-348,654.72							-348,654.72		-348,654.72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32,000,000.00				3,076,735,909.51	-5,563,178.05	2,076,510.92	172,703,990.51		-4,888,107,583.64		389,845,649.25		389,845,649.25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32,000,000.00				3,076,692,850.39		-41,564,477.75	1,690,088.86	172,703,990.51		-4,828,376,255.51		413,146,196.50	394,284.00	413,540,480.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2,000,000.00				3,076,692,850.39		-41,564,477.75	1,690,088.86	172,703,990.51		-4,828,376,255.51		413,146,196.50	394,284.00	413,540,480.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224.57	2,332,510.61			-95,841,599.13		-93,478,863.95	41,295.42	-93,437,568.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224.57				-95,841,599.13		-95,811,374.56	41,437.82	-95,769,936.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332,510.61					2,332,510.61	-142.40	2,332,368.21
1. 本期提取								24,352,281.66					24,352,281.66	3,807.03	24,356,088.69
2. 本期使用								22,019,771.06					22,019,771.06	3,949.42	22,023,720.4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32,000,000.00				3,076,692,850.39		-41,534,253.18	4,022,599.47	172,703,990.51		-4,924,217,854.64		319,667,332.55	435,579.42	320,102,911.97

公司负责人：乔胜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股本)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32,000,000.00	-	-	-	3,849,806,709.26	-	-41,644,565.52	4,022,599.47	172,703,990.51	-5,612,887,832.44	404,000,901.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2,000,000.00	-	-	-	3,849,806,709.26	-	-41,644,565.52	4,022,599.47	172,703,990.51	-5,612,887,832.44	404,000,901.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	-	-	-	-348,654.72	-	35,944,565.52	-1,946,088.55	-	44,964,202.01	78,614,024.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944,565.52			44,964,202.01	80,908,767.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946,088.55	-	-	-1,946,088.55
1．本期提取								15,485,660.77			15,485,660.77
2．本期使用								17,431,749.32			17,431,749.32
（六）其他					-348,654.72	-	-	-	-	-	-348,654.72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32,000,000.00	-	-	-	3,849,458,054.54	-	-5,700,000.00	2,076,510.92	172,703,990.51	-5,567,923,630.43	482,614,925.54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32,000,000.00				3,849,806,709.26		-41,644,565.52	1,512,235.11	172,703,990.51	-5,465,041,313.00	549,337,056.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2,000,000.00				3,849,806,709.26		-41,644,565.52	1,512,235.11	172,703,990.51	-5,465,041,313.00	549,337,056.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0,364.36		-147,846,519.44	-145,336,155.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7,846,519.44	-147,846,519.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2,510,364.36			2,510,364.36
1．本期提取								19,597,304.03			19,597,304.03
2．本期使用								17,086,939.67			17,086,939.6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32,000,000.00				3,849,806,709.26		-41,644,565.52	4,022,599.47	172,703,990.51	-5,612,887,832.44	404,000,901.28

公司负责人：乔胜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四川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批准，由四川省宏达联合化工总厂（后更名为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等八家企业和内部职工定向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4 年 6 月 30 日在四川省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公司股票已于 2001 年 12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注册地址：四川省什邡市师古镇九里埂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600205363163Y。总部办公地址：四川省什邡市师古镇九里埂村。

经过历次股份发行等股份增加及股权变更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 2,032,000,000.00 元，股份总数 2,032,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实际控制人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股 486,314,805 股，间接通过宏达实业持股 5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36,314,805 股，占注册资本的 26.39%。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化肥、工业级磷酸一铵等化工产品，以及锌锭、锌合金、氧化锌、稀有金属（钼、铟、锗）等的生产与销售。产品主要有：复合肥、磷酸、磷酸一铵、工业硫酸、锌锭、锌合金、氧化锌等。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配套指南、解释等（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经营活动有足够的财务支持。从公司目前获知的信息，综合考虑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企业目前或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资源支持等因素，本公司认为不存在对公司未来 12 个月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如下：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一年（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1 年以上的重要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超过 3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单个在建工程项目金额超过 500 万元
账龄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占应付账款或其他应付款总额 10%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的 10%
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合并总资产的 5%以上，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绝对值占合并利润总额绝对值的 10%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

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本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在划分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依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欠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欠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即“资产减值损失科目”）。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当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企业已经向客户转移了商品或服务，则将因已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列示为合同资产，在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确认为应收账款或长期应收款。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11、（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

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50	3.00	1.94—12.1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2	3.00	8.08—2.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00	9.70—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2	3.00	8.08—32.33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本公司各类在建工程具体转固的标准与时间：

类别	时点	转固标准
机器设备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 (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 (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 (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房屋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 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 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 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	----------------------------

23、 借款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 适用 ☐ 不适用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受益年限
专利权	5—10
财务软件及其他	合同规定年限或受益年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燃料及动力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

2、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经取得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

公司主要销售复合肥、磷酸盐、锌锭、锌合金等系列产品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客户接受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公司考虑的因素包括：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或由购货方自提，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1）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成本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对于合同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①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

在租赁开始日后，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直线法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及其处理请见“本附注三、21、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②租赁负债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开始日后的每个会计期末，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租赁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调整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租赁。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本公司简化处理，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

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出租人应当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①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③租赁变更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②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①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②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③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会计处理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经被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且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套期会计

本公司的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以及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

1) 公允价值套期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则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相关利得和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其他综合收益。

当本公司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或不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2) 现金流量套期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的预期交易随后确认为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适用公允价值套期的确定承诺时，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其余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

损益的相同期间，如预期销售发生时，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会发生时予以保留，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时，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采用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的方法进行核算。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无效部分的利得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在处置境外经营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分部信息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比较财务报表无影响。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销项税额减去进项税抵扣	0.00%、1%、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0%、1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香港宏达公司	16.50
宏达工程技术公司	20.0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21 号文规定，本公司磷化工基地销售生物有机肥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宏达工程技术公司符合前述认定，故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生产经营属税收优惠范围，故 2024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00%的税率计缴。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宏达工程技术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2024 年度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9, 507. 45	416, 025. 07
银行存款	322, 656, 742. 14	174, 347, 907. 77
其他货币资金	4, 781, 895. 19	620, 855. 21
合计	327, 558, 144. 78	175, 384, 788. 0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 751, 270. 07	1, 752, 561. 70

其他说明：

年末使用受到限制货币资金金额 621,932.89 元，详见“本附注五、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908,777.44	31,359,999.31
1 年以内小计	14,908,777.44	31,359,999.31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02.00
4 至 5 年	2,002.00	
5 年以上	3,581,226.48	3,581,226.48
小计	18,492,005.92	34,943,227.79
减：信用损失准备	4,328,266.95	5,150,227.44
合计	14,163,738.97	29,793,000.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85,318.08	12.9	2,385,318.08	100.00		2,385,318.08	6.83	2,385,318.08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385,318.08	12.9	2,385,318.08	100.00		2,385,318.08	6.83	2,385,318.0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106,687.84	87.1	1,942,948.87	12.06	14,163,738.97	32,557,909.71	93.17	2,764,909.36	8.49	29,793,000.35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106,687.84	87.1	1,942,948.87	12.06	14,163,738.97	32,557,909.71	93.17	2,764,909.36	8.49	29,793,000.35
合计	18,492,005.92	/	4,328,266.95	/	14,163,738.97	34,943,227.79	/	5,150,227.44	/	29,793,000.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成都新益饲料添加剂厂	2,385,318.08	2,385,318.0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2,385,318.08	2,385,318.08	100.00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908,777.44	745,438.87	5.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2,002.00	1,601.60	80.00
5 年以上	1,195,908.40	1,195,908.40	100.00
合计	16,106,687.84	1,942,948.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2,385,318.08					2,385,318.08
按组合计提	2,764,909.36		821,960.49			1,942,948.87
合计	5,150,227.44		821,960.49			4,328,266.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9,994,973.55		9,994,973.55	54.05	499,748.68
中电建成都铁塔有限公司	4,446,458.48		4,446,458.48	24.05	222,322.92
成都新益饲料添加剂厂	2,385,318.08		2,385,318.08	12.90	2,385,318.08
四川宏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523,755.00		523,755.00	2.83	523,755.00
自贡拉链厂	257,922.60		257,922.60	1.39	257,922.60
合计	17,608,427.71		17,608,427.71	95.22	3,889,067.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9,925,838.58	182,548,873.93
合计	249,925,838.58	182,548,873.9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7,200,048.26	
合计	257,200,048.2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7,659,524.88	99.96	33,624,364.88	90.19
1 至 2 年	7,300.00	0.01	284,024.05	0.76
2 至 3 年			3,337,553.68	8.95
3 年以上	37,572.22	0.03	37,572.42	0.10
合计	107,704,397.10	100.00	37,283,515.0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四川蜀物广润物流有限公司	54,180,000.00	1 年以内	50.3
建发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7,171,638.99	1 年以内	6.6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油气销售中心	6,146,668.25	1 年以内	5.71
湖南省机械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	6,065,834.81	1 年以内	5.63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德阳市菱华供电分公司	5,305,000.91	1 年以内	4.93
合计	78,869,142.96		73.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44,641.08	2,309,352.28
合计	7,744,641.08	2,309,352.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298,790.41	1,332,441.27
1 年以内小计	7,298,790.41	1,332,441.27
1 至 2 年	387,907.41	332,945.83
2 至 3 年	130,669.00	993,464.8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62,915.25	2,271,934.45
4 至 5 年	2,261,934.45	15,185,753.40
5 年以上	132,267,639.49	129,224,701.10
合计	143,309,856.01	149,341,240.87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付款项	95,316,120.56	93,028,897.50
押金保证金	4,116,988.48	950,005.11
应收暂付款	43,029,728.11	54,255,695.85
个人借款	847,018.86	1,106,642.41
合计	143,309,856.01	149,341,240.87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14,851.30		146,017,037.29	147,031,888.5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一转入第三阶段				
一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44,396.33			544,396.33
本期转回			12,011,069.99	12,011,069.9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559,247.63		134,005,967.30	135,565,214.9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7,031,888.59	544,396.33	12,011,069.99			135,565,214.93
合计	147,031,888.59	544,396.33	12,011,069.99			135,565,214.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2,011,069.99	收到破产清算资产	现金	子公司破产清算
合计	12,011,069.99	/	/	/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35,699,590.92	24.91	往来款	1-5 年, 5 年以上	35,699,590.92
康定富强有限责任公司	27,810,735.22	19.41	预付款项	5 年以上	27,810,735.22
四川什邡市鑫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8,459,667.49	12.88	预付款项	5 年以上	18,459,667.49
刘章林	8,300,000.00	5.79	预付款项	5 年以上	8,300,000.00
刘章德	6,055,503.67	4.23	预付款项	5 年以上	6,055,503.67
合计	96,325,497.30	67.22			96,325,497.30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27,168,101.27	88.74	127,168,101.27	100.00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6,141,754.74	11.26	8,397,113.66	52.02	7,744,641.08
合计	143,309,856.01	100	135,565,214.93		7,744,641.08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39,179,171.26	93.20	139,179,171.26	100.00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0,162,069.61	6.80	7,852,717.33	77.27	2,309,352.28
合计	149,341,240.87	100	147,031,888.59		2,309,352.28

2) 本年信用损失准备的计提情况：

本年末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35,699,590.92	35,699,590.92	100.00	破产清算中
康定富强有限责任公司	27,810,735.22	27,810,735.2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四川什邡市鑫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8,459,667.49	18,459,667.4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绵阳市安州区宏海化工有限公司	4,928,726.97	4,928,726.9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什邡市远宏矿业有限公司	3,693,622.26	3,693,622.2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甘肃省天水宏瑞贸易有限公司	2,704,569.64	2,704,569.6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四川鲸渤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康定县三合乡矿产公司	2,266,183.36	2,266,183.3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镇安县恒欣矿业有限公司	2,269,096.96	2,269,096.9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陇南荣鑫矿业有限公司	1,037,689.89	1,037,689.8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刘章林	8,300,000.00	8,30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刘章德	6,055,503.67	6,055,503.6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尤光洪	5,819,575.51	5,819,575.51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李小军	2,223,041.01	2,223,041.01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单位零星款项	3,400,098.37	3,400,098.3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27,168,101.27	127,168,101.27	100.00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1,994,944.84	472,639.57	251,522,305.27	263,094,154.13	522,868.23	262,571,285.90
在产品	64,226,335.79	464,989.50	63,761,346.29	88,889,734.64	1,020,742.91	87,868,991.73
库存商品	62,749,599.97	1,033,669.67	61,715,930.30	137,700,000.36	1,378,760.14	136,321,240.22
发出商品	17,989,537.94	459,916.25	17,529,621.69	7,293,026.23	746,247.10	6,546,779.13
委托加工物资				2,092,556.32		2,092,556.32
包装物	2,611,398.58		2,611,398.58	3,422,029.40		3,422,029.40
低值易耗品	14,159.25		14,159.25	7,090.22		7,090.22
合计	399,585,976.37	2,431,214.99	397,154,761.38	502,498,591.30	3,668,618.38	498,829,972.9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22,868.23			50,228.66		472,639.57
在产品	1,020,742.91	464,989.50		1,020,742.91		464,989.50
库存商品	1,378,760.14	944,837.40		1,289,927.87		1,033,669.67
发出商品	746,247.10	549,824.93		836,155.78		459,916.25
合计	3,668,618.38	1,959,651.83		3,197,055.22		2,431,214.9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 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生产领用转销
在产品		生产领用转销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原因
包装物		生产领用转销
库存商品		价值回升、对外销售
发出商品		价值回升、对外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804,262.73	
增值税留抵税额	604,375.79	27,525,958.01
预缴企业所得税	2,402,091.20	891,281.50
合计	3,810,729.72	28,417,239.51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	30.00	145,385,623.08			-421,032.06						144,964,591.02	
小计		145,385,623.08			-421,032.06						144,964,591.02	
合计		145,385,623.08			-421,032.06						144,964,591.02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 1：长期股权投资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请见“本附注五、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注 2：公司持有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22.1605%股权，2024 年 9 月 27 日，成都市中院裁定批准《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终止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程序。四川信托《重整计划》（草案）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根据《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四川信托原有出资人无偿让渡持有的四川信托 100%的股权，由管理人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置。公司作为四川信托的出资人之一，无偿让渡持有的四川信托 22.1605%股权，由管理人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置。因此，将原账面计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868,688,187.65 元，损益调整 1,071,077,669.27，其他权益变动 348,654.72 元，其他综合收益 35,944,565.5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904,169,946.12 元，一并转出。具体详见“本附注十六、3.（3）原联营企业四川信托有限公司计提减值准备事项”。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的 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利 得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其他					
四川华磷科 技有限公司										5,700,000.00	计划长期持 有
合计										5,700,000.00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持有为长期持有、不以出售为目的，根据合同按照比例承担投资风险。

注 2：其他权益投资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请见“本附注五、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01,372,693.02	888,896,800.4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01,372,693.02	888,896,800.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28,398,354.68	1,016,152,617.80	30,596,121.70	141,035,445.56	2,116,182,539.74
2. 本期增加金额	22,456,512.97	70,068,185.04	1,914,789.47	12,602,271.05	107,041,758.53
(1) 购置	101,912.51	3,891,130.51	1,914,789.47	2,452,291.49	8,360,123.98
(2) 在建工程转入	22,354,600.46	66,177,054.53		10,149,979.56	98,681,634.55
3. 本期减少金额	8,604,248.82	8,129,935.18	1,274,666.24	423,099.48	18,431,949.72
(1) 处置或报废	8,604,248.82	8,129,935.18	1,274,666.24	423,099.48	18,431,949.72
(2)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942,250,618.83	1,078,090,867.66	31,236,244.93	153,214,617.13	2,204,792,348.5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22,184,455.58	643,475,372.34	23,423,265.46	112,659,555.91	1,201,742,649.29
2. 本期增加金额	26,263,471.48	54,889,358.83	1,824,482.00	5,410,100.86	88,387,413.17
(1) 计提	26,263,471.48	54,889,358.83	1,824,482.00	5,410,100.86	88,387,413.17
3. 本期减少金额	1,724,251.15	7,199,836.93	1,236,426.26	378,673.99	10,539,188.33
(1) 处置或报废	1,724,251.15	7,199,836.93	1,236,426.26	378,673.99	10,539,188.33
4. 期末余额	446,723,675.91	691,164,894.24	24,011,321.20	117,690,982.78	1,279,590,874.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5,654,360.32	9,815,638.73		73,090.98	25,543,090.0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696,736.13	17,572.50			1,714,308.63
(1) 处置或报废	1,696,736.13	17,572.50			1,714,308.63
4. 期末余额	13,957,624.19	9,798,066.23		73,090.98	23,828,781.4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81,569,318.73	377,127,907.19	7,224,923.73	35,450,543.37	901,372,693.02
2. 期初账面价值	490,559,538.78	362,861,606.73	7,172,856.24	28,302,798.67	888,896,800.42

注 1：固定资产的本年增加系清洁安全技术升级项目-70kt/a (P205) 二水湿法装置升级半水-二水工艺项目、脱镁工序、二水转化工序、电锌二厂实施酸浸渣浮选银技改转固等形成；本年减少-处置或报废主要系宏达新城职工住房销售、厂区老旧设备的淘汰报废等形成。

注 2：截至 2024 年末，本公司被司法冻结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40,914,340.79 元，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32,470,505.71 元，其中同时受司法冻结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5,730,800.85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川润化工公司办公楼及厂房	32,907,176.33	正在办理中
合计	32,907,176.33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固定资产所有权受限系司法冻结、借款抵押引起，请见“本附注五、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323,617.21	21,804,112.96
工程物资		
合计	9,323,617.21	21,804,112.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环保提档升级改造	7,866,353.01		7,866,353.01			
磷铵厂13万吨磷酸装置2#转台过滤器更换改造技改				3,245,214.86		3,245,214.86
电锌二厂实施酸浸渣浮选银技改				6,280,427.81		6,280,427.81
12万吨（II）硫酸装置尾气处理系统升级改造				1,519,031.61		1,519,031.61
清洁安全技术升级项目-70kt/a(P205)二水湿法装置升级半水-二水工艺项目				7,322,188.64		7,322,188.64
其他工程	1,457,264.20		1,457,264.20	3,437,250.04		3,437,250.04
合计	9,323,617.21		9,323,617.21	21,804,112.96		21,804,112.9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电锌二厂实施酸浸渣浮选银技改	6,713,000	6,280,427.81	267,819.91	6,548,247.72			97.55	100.00%				自筹
清洁安全技术升级项目-70kt/a(P205)二水湿法装置升级半水-二水工艺项目	69,550,000	7,322,188.64	31,828,902.71	39,151,091.35			109.56	100.00%				自筹

清洁安全技术升级项目-70kt/a磷酸装置技术升级项目-脱镁工序		584,971.63	12,215,574.77	12,800,546.40				100.00%				自筹
清洁安全技术升级项目-70kt/a磷酸装置技术升级项目-二水转化工序			24,249,305.98	24,249,305.98				100.00%				自筹
环保提档升级改造	23,130,000		7,866,353.01			7,866,353.01	34.01	60%				自筹
合计		14,187,588.08	76,427,956.38	82,749,191.45		7,866,353.01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70,515.71	2,870,515.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新增租赁		
3. 本期减少金额	2,870,515.71	2,870,515.71
(1) 处置	2,870,515.71	2,870,515.71
4.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3,780.17	83,780.17
2. 本期增加金额	797,365.48	797,365.48
(1) 计提	797,365.48	797,365.48
3. 本期减少金额	881,145.65	881,145.65
(1) 处置	881,145.65	881,145.65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2,786,735.54	2,786,735.5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8,398,830.52	17,194,261.59	6,351,696.06	121,944,788.17
2. 本期增加金额			370,310.00	370,310.00
(1) 购置			370,310.00	370,31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691,865.56			691,865.56
(1) 处置	691,865.56			691,865.56
4. 期末余额	97,706,964.96	17,194,261.59	6,722,006.06	121,623,232.6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5,727,675.38	8,800,415.56	4,768,220.95	49,296,311.89
2. 本期增加金额	1,937,593.62	1,573,846.20	682,578.40	4,194,018.22
(1) 计提	1,937,593.62	1,573,846.20	682,578.40	4,194,018.22
3. 本期减少金额	152,729.87			152,729.87
(1) 处置	152,729.87			152,729.87
4. 期末余额	37,512,539.13	10,374,261.76	5,450,799.35	53,337,600.2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194,425.83	6,819,999.83	1,271,206.71	68,285,632.37
2. 期初账面价值	62,671,155.14	8,393,846.03	1,583,475.11	72,648,476.2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末，被司法冻结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35,562,552.20 元，用于借款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29,708,479.55 元，其中同时受司法冻结与借款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8,325,746.03 元。

年末无形资产所有权受限系诉讼冻结、借款抵押引起，请见“本附注五、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川润化工公司	4,991,665.44			4,991,665.44
合计	4,991,665.44			4,991,665.4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川润化工公司	4,991,665.44			4,991,665.44
合计	4,991,665.44			4,991,665.4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合成催化剂	490,318.44	3,352,424.77	856,261.36		2,986,481.85
农户搬迁款	26,977,843.61		754,625.04		26,223,218.57
土地租赁款	625,920.00		104,320.00		521,600.00
其他	2,882,909.62		675,305.18		2,207,604.44
合计	30,976,991.67	3,352,424.77	2,390,511.58		31,938,904.86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7,293.90	121,723.48	592,959.55	124,239.89
信用损失准备	606,553.81	167,678.45	558,822.15	139,705.54
租赁负债			2,627,140.86	394,071.13
合计	1,253,847.71	289,401.93	3,778,922.56	658,016.5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与税法差异	7,223,926.58	1,805,981.65	6,709,239.49	1,677,309.88
使用权资产			2,627,140.86	394,071.13
合计	7,223,926.58	1,805,981.65	9,336,380.35	2,071,381.0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02,449,833.29	205,594,014.48
资产减值准备	152,137,168.84	1,023,831,402.86
信用损失准备	139,286,928.07	151,623,293.88
商誉减值准备	4,991,665.44	4,991,665.44
合计	498,865,595.64	1,386,040,376.6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8,648,872.69	
2025 年	1,231,432.77	1,607,508.93	
2026 年			
2027 年	67,547,388.95	68,676,028.71	
2028 年	131,270,237.54	126,661,604.15	
2029 年	2,400,774.03		
合计	202,449,833.29	205,594,014.4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系根据 2023 年所得税汇算报告，并结合 2024 年当期所得税预计情况汇总统计而来。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预付款注 1				2,840,000.00		2,840,000.00

搬迁补偿款注 2	12,000,000.00		12,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股权投资——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注 3	120,824,466.35	120,824,466.35		120,824,466.35	120,824,466.35	
合计	132,824,466.35	120,824,466.35	12,000,000.00	144,664,466.35	120,824,466.35	23,840,000.00

其他说明：

注 1：2009 年 11 月 2 日，川润化工公司与绵竹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合同》，为取得 100 亩建设用地使用权预付土地出让金 1,310.00 万元。2020 年 12 月，公司与绵竹市政府达成保证金退还协议，2021 年退还 458.00 万元，2022 年退还 284.00 万元，2023—2024 年每年退还 284.00 万元，直至全部退还。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退还。

注 2：川润公司因原老厂区搬迁进行的资产处置，根据与政府签订的协议，政府约定自 2021 年开始分五年支付，其中：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付 500.00 万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付 500.00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付 700.00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付 900.00 万元，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付 1,200.00 万元。

注 3：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原全资子公司，2022 年进入破产清算程序，2023 年由剑川县人民法院宣告破产，详见本附注十六、3、（3）。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21,932.89	621,932.89	其他	保证金	620,855.21	620,855.21	其他	保证金
固定资产	799,085,577.39	247,654,045.65	其他	用于借款抵押、司法冻结	809,255,637.56	278,466,375.90	其他	用于借款抵押、司法冻结
无形资产	103,692,457.99	56,945,285.72	其他	用于借款抵押、司法冻结	79,702,121.19	42,535,783.25	其他	用于借款抵押、司法冻结
长期股权投资	144,964,591.02	144,964,591.02	其他	用于司法冻结	145,385,623.08	145,385,623.08	其他	用于司法冻结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用于司法冻结			其他	用于借款质押、司法冻结
合计	1,048,364,559.29	450,185,855.28	/	/	1,034,964,237.04	467,008,637.44	/	/

其他说明：

注 1：2024 年末，因保证金等而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为 621,932.89 元。

注 2：由于借款抵押导致资产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请见“本附注五、19、短期借款，27、长期借款”。

注 3：由于司法查封、冻结导致资产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请见“本附注十六、3、其他重要事项”。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1,400,000.00
抵押借款	639,620,000.00	670,600,000.00
合计	639,620,000.00	712,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短期借款年末利率区间在 3.35%~4.30%之间。

注 1：本公司向中国银行什邡支行借款 36,822.00 万元，以本公司所有的房屋建筑物（川（2018）什邡市不动产权第 0008595 号、川（2020）什邡市不动产权第 0019066 号、川（2020）什邡市不动产权第 0019052 号）及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房屋建筑物抵押期限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机器设备抵押期限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成都锦城支行借款 27,140.00 万元，以本公司的子公司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所有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什房权证方亭镇字第 7418 号、什房权证方亭镇字第 7419 号、什房权证方亭镇字第 7420 号、什房权证方亭镇字第 7421 号、什房权证方亭镇字第 7422 号、什房权证方亭镇字第 7423 号、什房权证方亭镇字第 7424 号、什房权证方亭镇字第 7425 号、什国用（1995）字第 010933 号）提供抵押，抵押期限为 2023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并由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74,104,666.94	175,276,494.66
工程款	2,501,605.97	3,738,146.91
质保金	827,445.43	1,040,936.32
合计	177,433,718.34	180,055,577.8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00,395,286.70	147,019,726.93
合计	200,395,286.70	147,019,726.9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0,543,142.45	256,198,774.30	250,513,223.90	46,228,692.8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496,630.56	28,496,630.56	
三、辞退福利		1,499,192.49	1,499,192.4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0,543,142.45	286,194,597.35	280,509,046.95	46,228,692.8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878,638.58	218,745,154.23	212,131,115.57	41,492,677.24
二、职工福利费	706,487.11	7,195,306.13	7,713,593.24	188,200.00
三、社会保险费	13,860.00	16,060,394.75	16,039,900.16	34,354.5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739,097.78	13,719,443.19	19,654.59
工伤保险费		2,088,867.40	2,088,867.40	
生育保险费		88,246.15	88,246.15	

补充医疗保险费	13,860.00	144,183.42	143,343.42	14,700.00
四、住房公积金	49,512.72	13,190,677.60	13,179,647.60	60,542.7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94,644.04	1,007,241.59	1,448,967.33	4,452,918.3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0,543,142.45	256,198,774.30	250,513,223.90	46,228,692.8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469,742.93	27,469,742.93	
2、失业保险费		1,026,887.63	1,026,887.6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8,496,630.56	28,496,630.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辞退福利		1,499,192.49	1,499,192.49	
合计		1,499,192.49	1,499,192.49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92,421.05	2,987,342.21
个人所得税	452,955.05	318,501.30
印花税	179,215.55	46,142.97
企业所得税	110,833.04	6,043,816.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626.82	150,871.29
教育费附加	46,843.92	89,845.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229.29	59,896.94
资源税	27,922.07	33,198.22
环境保护税	8,040.87	
合计	3,230,087.66	9,729,614.95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0,057.80	200,117.54
其他应付款	743,045,119.50	697,153,571.94
合计	743,055,177.30	697,353,689.48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0,057.80	200,117.54
合计	10,057.80	200,117.5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项目	年末金额	未支付原因
职工个人股	10,057.80	暂留作为流动资金
小计	10,057.80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返还利润及延迟履行金	646,431,418.25	619,299,022.70
保证金	38,718,300.98	35,773,887.03
应付暂收款	29,506,405.35	17,765,115.78
风险代理费	17,720,441.66	17,720,441.66
其他	10,668,553.26	6,595,104.77
合计	743,045,119.50	697,153,571.94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其中 1 年以上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	646,431,418.25	619,299,022.70	注 1
合计	646,431,418.25	619,299,022.70	/

注 1：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原控股子公司，偿还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六、3 其他重要事项”。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25,095.76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925,095.76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9,082,554.09	13,634,702.14
合计	19,082,554.09	13,634,702.1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抵押借款	41,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	
合计	40,9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长期借款年利率为 4.3%。

注 1：本公司向什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4,100.00 万元，以本公司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所有的土地使用权竹国用(2010)第 0634 号提供抵押，抵押期限为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1 日，并由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627,140.86
减：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925,095.76
合计		1,702,045.10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425,610.90		1,885,666.72	14,539,944.18	
合计	16,425,610.90		1,885,666.72	14,539,944.1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项目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 益金额	其他变动 (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1) 沱江流域专项资金补助[注 1]	398,666.67		104,000.00		294,666.67	与资产相关
2) 新型湿法磷酸联产白石膏[注 2]	585,277.56		81,666.72		503,610.84	与资产相关
3) 200kt/a 绿色化新型复合肥高塔装置配套 180kt/a 硫酸装置节能环保技术升级项目[注 3]	15,441,666.67		1,700,000.00		13,741,666.6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6,425,610.90		1,885,666.72		14,539,944.18	

注 1：德阳市财政局、环境保护局《关于德阳市财政局，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 2016 年第一批节能减排沱江流域“德阳成都控制单元”水污染综合整治项目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德市财建[2017]17 号）拨付的专项资金，2017 年开始按资产使用年限 10 年摊销。

注 2：系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发川经信财资函[2019]120 号文中关于做好 2019 年第一批省级工业发展基金相关工作的预通知,用于工业技术开发支出,相应项目已完工于 2019 年投入运行，2019 年开始按照资产使用年限 12 年摊销。

注 3：系根据德阳市财政局德市财投〔2021〕67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21 年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节能减碳方向）中央基建投资支出预算的通知》拨付的经费，用于 200kt/a 绿色化新型复合肥高塔装置配套 180kt/a 硫酸装置节能环保技术升级项目，相应项目已完工于 2023 年 1 月转固并投入运行，2023 年开始按照资产使用年限 10 年摊销。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32,000,000.00						2,032,00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35,561,232.32	391,713.84	348,654.72	3,035,604,291.44
其他资本公积	41,131,618.07			41,131,618.07
合计	3,076,692,850.39	391,713.84	348,654.72	3,076,735,909.5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变动系：①处置四川信托，减少资本公积 348,654.72 元；②本年购买非全资子公司少数股权增加资本公积 391,713.84 元，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00,000.00							-5,700,00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00,000.00							-5,700,000.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834,253.18	26,498.58	-35,944,565.52			35,971,075.13	-11.03	136,821.95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944,565.52		-35,944,565.52			35,944,565.5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0,312.34	26,498.58				26,509.61	-11.03	136,821.9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1,534,253.18	26,498.58	-35,944,565.52			35,971,075.13	-11.03	-5,563,178.05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022,599.47	20,766,472.26	22,712,560.81	2,076,510.92
合计	4,022,599.47	20,766,472.26	22,712,560.81	2,076,510.92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3,231,595.33			143,231,595.33
任意盈余公积	29,472,395.18			29,472,395.18
合计	172,703,990.51			172,703,990.51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924,217,854.64	-4,828,376,255.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924,217,854.64	-4,828,376,255.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110,271.00	-95,841,599.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88,107,583.64	-4,924,217,854.6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07,612,278.24	3,066,585,487.24	2,971,179,876.65	2,796,160,938.59
其他业务	101,683,190.42	60,770,809.88	54,478,442.72	40,752,191.44
合计	3,409,295,468.66	3,127,356,297.12	3,025,658,319.37	2,836,913,130.0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锌金属及副产品	1,343,975,048.50	1,296,538,470.52	1,343,975,048.50	1,296,538,470.52	1,141,496,306.95	1,191,022,616.32
磷铵盐系列产品	1,138,219,439.65	997,826,870.10	1,138,219,439.65	997,826,870.10	935,829,683.54	813,330,328.68
复合肥产品	553,994,863.86	506,802,952.94	553,994,863.86	506,802,952.94	550,049,926.24	507,284,762.80
合成氨	240,540,930.93	222,283,436.70	240,540,930.93	222,283,436.70	294,661,976.00	227,949,011.46
其他产品及服务	30,881,995.30	43,133,756.98	30,881,995.30	43,133,756.98	49,141,983.92	56,574,219.33
其他业务	101,683,190.42	60,770,809.88	101,683,190.42	60,770,809.88	54,478,442.72	40,752,191.44
小计	3,409,295,468.66	3,127,356,297.12	3,409,295,468.66	3,127,356,297.12	3,025,658,319.37	2,836,913,130.0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地区	771,092,430.78	784,977,360.92	771,092,430.78	784,977,360.92	624,314,229.07	646,088,776.47
华南地区	172,851,914.85	169,820,108.62	172,851,914.85	169,820,108.62	199,589,405.19	204,553,703.42
西南地区	1,526,002,690.11	1,366,262,491.06	1,526,002,690.11	1,366,262,491.06	1,594,285,216.49	1,435,505,329.24
西北地区	521,062,956.47	458,384,271.30	521,062,956.47	458,384,271.30	343,590,311.09	317,282,360.44
华北地区	152,588,160.35	135,866,917.80	152,588,160.35	135,866,917.80	129,839,489.44	113,888,984.57
华中地区	265,243,814.05	211,673,432.10	265,243,814.05	211,673,432.10	116,083,885.96	103,853,402.04
东北地区	457,834.85	371,715.32	457,834.85	371,715.32	16,613,517.60	14,755,563.97
港澳台地区	-4,332.80		-4,332.80		1,342,264.53	985,009.88
小计	3,409,295,468.66	3,127,356,297.12	3,409,295,468.66	3,127,356,297.12	3,025,658,319.37	2,836,913,130.0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3,409,295,468.66		3,409,295,468.66		3,025,658,319.37	
在某一时段确认						
小计	3,409,295,468.66		3,409,295,468.66		3,025,658,319.37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交付时	预收账款、	有色金属产	是	0.00	保证类质保金

		应收账款	品、磷铵产 品、复肥产 品			
提供服务	提供服务时	预收账款	租赁服务	是	0.00	否
合计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7,529,621.69 元，其中：17,529,621.69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年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客户 1	311,673,935.61	9.14
单位客户 2	133,346,516.37	3.91
单位客户 3	112,514,041.28	3.3
单位客户 4	99,455,243.56	2.92
单位客户 5	94,498,149.46	2.77
合计	751,487,886.28	22.04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5,134,171.83	4,689,994.11
印花税	2,500,887.53	1,344,194.41
土地使用税	1,049,013.72	985,044.35
环境保护税	866,554.41	1,064,508.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6,512.40	817,438.97
教育费附加	509,125.06	860,418.98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9,416.68	573,612.67
资源税	396,033.69	413,114.84
车船税	30,899.40	28,412.10

其他	821,369.51	522,758.10
合计	12,513,984.23	11,299,496.92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444,702.32	17,529,647.00
业务招待费	2,265,018.60	2,685,306.27
复肥推广费	1,727,325.62	3,565,347.52
差旅费	142,404.61	91,623.92
办公通讯费	18,353.17	24,043.64
其他	4,801,830.60	4,630,120.19
合计	27,399,634.92	28,526,088.54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4,548,704.68	101,494,154.86
折旧与摊销	18,017,535.64	17,769,414.30
磷石膏堆场及防治经费	17,455,213.58	12,937,689.62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5,181,803.51	4,753,260.63
维修费	5,171,188.33	5,200,084.99
安全经费	2,678,626.74	6,036,775.73
业务招待费	2,005,196.37	2,430,441.16
办公费	2,790,362.08	2,984,490.20
车辆费用	1,152,486.88	3,652,586.52
差旅费	768,600.59	340,007.75
技术顾问、咨询费	710,883.87	1,098,064.14
租赁费	608,832.58	570,065.47
其他	7,652,947.82	11,531,760.83
合计	168,742,382.67	170,798,796.20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93,834.88	1,491,534.25
材料费	351,421.89	235,072.41
折旧与摊销		16,803.85
其他费用	10,027.56	85,595.44
合计	1,455,284.33	1,829,005.95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7,735,128.35	60,169,006.16
减：利息收入	1,557,006.89	2,018,501.45
加：汇兑损益	-17,888.18	61,633.40
加：其他支出	262,871.92	47,238.68
合计	56,423,105.20	58,259,376.79

其他说明：
利息支出本期发生额中包含根据云南省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计算应付返还利润款的延迟履行金 27,132,395.55 元。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754,749.32	6,610,006.52
稳岗补贴	477,338.64	
个税手续费返还	53,540.83	82,304.31
合计	6,285,628.79	6,692,310.83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的明细请见“本附注九、政府补助”。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1,032.06	-321,836.6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5,595,910.8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6,016,942.86	-321,836.68

其他说明：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	-421,032.06	-321,836.68
合计	-421,032.06	-321,836.68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21,960.49	111,394.1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466,673.66	-154,625.6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2,288,634.15	-43,231.58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959,651.83	-2,384,868.8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959,651.83	-2,384,868.87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368,395.54	1,189,005.76
合计	1,368,395.54	1,189,005.76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49,474.04	25,483.18	249,474.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49,474.04	25,483.18	249,474.0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0,000.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321,786.23	1,997,135.32	321,786.23
罚款及违约赔款收入	10,350.00	14,055.00	10,350.00
其他	39,303,520.40	74,559.23	39,303,520.40
合计	39,885,130.67	2,151,232.73	39,885,130.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中包含收到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债权清偿款 39,110,053.92 元,具体详见“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3.(2)宏达集团重整事项”

(2)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0,000.00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55,805.56	1,017,756.11	355,805.5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55,805.56	1,017,756.11	355,805.5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70,000.00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63,495.63	158,146.69	63,495.63
其他	357,060.38	9,028.84	357,060.38
合计	776,361.57	1,354,931.64	776,361.57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2,563.00	19,349,377.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3,215.27	410,892.59
合计	365,778.27	19,760,269.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479,613.0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471,941.9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29,274.5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1,729.96
税法规定的加计扣除项目的影响	-378,266.7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12,669.6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185,474.4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630,541.6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07,384.41
所得税费用	365,778.27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之注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权清偿款	51,000,406.53	
收到的各类经营性保证金	19,108,478.70	10,351,988.75
收到政府补助款项	4,399,962.07	1,672,632.47
银行利息收入	1,557,006.89	2,018,501.45
往来款及其他等	19,184,915.21	15,290,147.51
合计	95,250,769.40	29,333,270.1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类经营性保证金	37,846,042.64	20,483,565.54
付现期间费用	35,742,743.72	44,860,884.70
其他代收代付款项	4,706,309.72	4,880,870.47
合计	78,295,096.08	70,225,320.71

(2). 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预付土地款返还	2,840,000.00	2,840,000.00
合计	2,840,000.00	2,84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受限货币资金解冻		71,689,969.04
合计		71,689,969.0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4,154,740.16
支付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		65,661,130.03
租赁负债	703,753.44	1,157,133.06
其他	5,250.00	13,071.00
合计	709,003.44	70,986,074.25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712,000,000.00	308,440,000.00		380,820,000.00		639,620,000.00
应付股利	200,117.54			190,059.74		10,057.8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27,140.86			670,241.36	1,956,899.5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000,000.00				41,000,000.00
合计	714,827,258.40	349,440,000.00		381,680,301.10	1,956,899.50	680,630,057.8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背书转让的银行承兑汇票	783,530,977.06	744,928,781.90
——支付货款	783,530,977.06	744,928,781.90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113,834.81	-95,800,164.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59,651.83	2,384,868.87
信用减值损失	-12,288,634.15	43,231.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8,387,413.17	87,727,680.65
使用权资产摊销	797,365.48	1,160,682.65
无形资产摊销	4,194,018.22	4,200,964.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90,511.58	2,241,053.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8,395.54	-1,189,005.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331.52	992,272.9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717,240.17	60,230,639.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016,942.86	321,836.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8,614.63	176,998.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5,399.36	233,894.1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912,614.93	-18,185,536.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315,239.99	1,993,052.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328,137.36	-81,819,342.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055,007.52	-35,286,873.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6,936,211.89	174,763,932.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4,763,932.84	260,983,234.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172,279.05	-86,219,302.0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6,936,211.89	174,763,932.84
其中：库存现金	119,507.45	416,025.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2,656,742.14	174,347,907.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159,962.3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936,211.89	174,763,932.8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保证金	621,932.89	620,855.21	保证金
合计	621,932.89	620,855.2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详见“本附注五、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46,978.31	7.1884	1,775,378.88
英镑	320.00	9.0765	2,904.48
港币	30,557.55	0.92604	28,297.5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4 年末，本公司境外经营实体包含以下 1 家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备注
香港宏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美元	无实际经营活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703,753.4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与租赁相关的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58,878.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703,753.44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 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场地租赁	274,795.23	
合计	274,795.2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 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93,834.88	1,491,534.25

材料费	351,421.89	235,072.41
折旧与摊销		16,803.85
其他费用	10,027.56	85,595.44
合计	1,455,284.33	1,829,005.9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455,284.33	1,829,005.95
资本化研发支出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一级子公司						
1	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3,800.00	四川成都	贸易、投资	100.00		设立
2	香港宏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USD30.00	香港	贸易	90.00	10.00	设立
3	四川宏达钨铜有限公司	10,000.00	四川什邡	冶金	100.00		设立
4	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	6,000.00	四川什邡	酒店	98.00	2.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5	四川宏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00.00	四川什邡	工程设计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6	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52,343.5	四川绵竹	化工	99.92	0.08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注：除香港宏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外，本公司所持上述子公司股权均被司法冻结，请见“本附注十六、3、其他重要事项”。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宏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本年购买非全资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少数股权 0.08%，导致宏达股份合并层面对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香港宏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持股计算所致。

(1).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	香港宏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合计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47,418.36			47,418.36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7,418.36			47,418.36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438,783.31	185.87	163.02	439,132.20
差额	-391,364.95	-185.87	-163.02	-391,713.8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91,364.95	-185.87	-163.02	-391,713.84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	西藏	拉萨	矿产品	30.0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多龙公司	多龙公司
流动资产	18,125,217.95	10,040,573.42
非流动资产	643,019,921.90	609,394,553.63

资产合计	661,145,139.85	619,435,127.05
流动负债	125,808,303.46	102,004,383.4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25,808,303.46	102,004,383.4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35,336,836.39	517,430,743.6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4,964,591.02	145,385,623.0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4,964,591.02	145,385,623.0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403,440.21	-1,072,788.9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03,440.21	-1,072,788.9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十六、3、其他重要事项”。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适用 ☒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6,425,610.90			1,885,666.72		14,539,944.1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6,425,610.90			1,885,666.72		14,539,944.18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4,399,962.07	2,033,810.78
与资产相关	1,885,666.72	4,658,500.05
其他		40,000.00
合计	6,285,628.79	6,732,310.83

其他说明：

(1)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金额	来源和依据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递延收益摊销	1,885,666.72	详见“本附注五、27、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885,666.72
定向采购激励	2,000,000.00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办公室关于组织申报大企业大集团定向采购激励项目的通知川经信办函（2024）264号	其他收益	2,000,000.00

磷石膏补贴款	573,895.60	《德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磷石膏综合利用工作的实施意见》德办发【2017】36号	其他收益	573,895.60
稳岗补助	477,338.64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政策的通知》的通知川人社规（2024）7号	其他收益	477,338.64
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400,000.00	德阳市财政局 德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2024年第一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德市财建（2024）49号	其他收益	400,000.00
开门红	110,000.00	什邡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2023年工业经济“开门红”激励政策申报工作的通知什经信（2023）55号	其他收益	110,000.00
奖励资金	100,000.00	中共绵竹市委绵竹市人民政府关于表扬绵竹市2024年促进民营经济发展优秀市场主体、先进金融机构、先进社会组织 竹委发（2024）10号的通报	其他收益	100,000.00
良好开局奖	54,987.00	绵竹市工业科技和信息化局关于申报《绵竹市抓好重点领域经济运行工作推动2024年一季度实现良好开局政策措施》奖补资金的通知 竹工信发（2024）32号	其他收益	54,987.00
研发补助	52,000.00	绵竹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支持科技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 竹府发（2022）1号	其他收益	52,000.00
创新平台奖	50,000.00	中共德阳市委 德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的意见德委发（2019）8号	其他收益	50,000.00
创新平台奖	50,000.00	中共德阳市委 德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的意见德委发（2019）8号	其他收益	50,000.00
奖励资金	50,000.00	德阳市财政局德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2019年3月-2022年6月期间新入规企业一次性奖励资金的通知 德市财建（2024）56号	其他收益	50,000.00
技能大师工作室复查评估工作奖励	20,000.00	德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德阳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复查评估工作的通知德人社发（2023）212号	其他收益	20,000.00
其他零星补助	461,740.83		其他收益	461,740.83
合计	6,285,628.79			6,285,628.79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各类风险管理目标与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①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②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③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详见“本附注五、2，五、3，五、5”。

（4）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①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②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95.22%（2023 年 12 月 31 日：98.51%）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主要通过银行短期借款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短期借款	639,620,000.00	639,620,000.00	639,620,000.00	
应付账款	177,433,718.34	177,433,718.34	177,433,718.34	
其他应付款	743,055,177.30	743,055,177.30	743,055,177.30	
长期借款	41,000,000.00	41,000,000.00	100,000.00	40,900,000.00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小计	1,601,108,895.64	1,601,108,895.64	1,560,208,895.64	40,900,000.00

续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短期借款	712,000,000.00	712,000,000.00	71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5,095.76	925,095.76	925,095.76	
应付账款	180,055,577.89	180,055,577.89	180,055,577.89	
其他应付款	697,353,689.48	697,353,689.48	697,353,689.48	
租赁负债	1,702,045.10	1,702,045.10		1,702,045.10
小计	1,592,036,408.23	1,592,036,408.23	1,590,334,363.13	1,702,045.10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

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680,620,0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70,600,000.0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 5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减少/增加人民币 3,403,1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增加人民币 3,353,000.00 元），净利润减少/增加人民币 3,403,100.00 元（2023 年度：减少/增加人民币 3,353,000.00 元）。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附注五、52、外币货币性项目”。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锌、锌合金等金属产品的销售及产品相关物料的预期采购	通过商品期货合约分别管理金属（锌、锌合金）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面临的价格风险。公司使用期货合约对预期在未来发生采购业务中的原料及产品进行买入保值，规避采购成本上升风险。对未来要销售的产品进行卖出保值，规避价格下跌风险。	公司主营锌、锌合金生产加工业务，附产银等产品，所持有的精矿含金属元素原料及金属产品面临价格变动风险，公司所生产的金属产品与对应期货合约中标准金属产品相同，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的基础变量均为标准金属价格，信用风险不占主导地位。保值数量根据公司现货敞口数量进行确定，确保保值头寸均与现货敞口基本对应。	公司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现金流量均受金属价格变动影响，且价格变动所产生的影响是相反的。	公司已建立套期保值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持续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确保套期关系在被指定的会计期间有效；公司通过期货交易锁定原材料采购价或产品销售价格，达到预期经营效果管理目的。	通过买入或卖出相应的期货合约作为套期工具对冲公司现货业务端存在的敞口风险。针对此类套期活动公司采用现金流量套期进行核算。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现金流量套期	0	不适用	套期工具的现金流量变动大于或小于被套期项目的现金流量变动(主要由期货与现货价格基差影响)变动的套期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2024 年计入投资收益金额 0 万元。	有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79.77 万元,无效部分计入投资收益金额 0 万元。期末衍生金融负债无余额。
套期类别				
商品价格风险	0	不适用	套期工具的现金流量变动大于或小于被套期项目的现金流量变动(主要由期货与现货价格基差影响)的套期无效部分计入投资收益。	有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79.77 万元,无效部分计入投资收益金额 0 万 期末无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 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总额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 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 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 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将集中交易系统挂牌的股票、债券、基金等金融工具作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其公允价值根据交易场所（或清算机构）公布的收盘价或结算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二次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公司在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选择权威第三方机构公布的推荐估值、估值模型等估值方法对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进行估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能够取得实际交易价格的，采用实际交易价格，并考虑一定流通性折扣等影响作为其公允价值，对于不能取得实际交易价格的，本公司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进行估值并考虑提前偿付率、违约损失率等因素进行估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9、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投资管理，工程管理等	5,422,600.00	26.39%	31.3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23.93%的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46%的股份，其一致行动人四川天府春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股份 4.92%的股份，合计表决权比例 31.3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1)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单位：万元)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422,600.00			5,422,600.00

(2)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6,314,805.00		486,314,805.00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536,237,405.00		486,237,405.00	50,000,000.00

续表

控股股东	持股比例(%)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93		23.93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26.39		23.93	2.46

说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的变动，具体详见本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3（5）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的情况”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3.（1）”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原控股股东，现控股股东蜀道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现实控人控制的公司
成都江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原实控人控制的公司
四川世纪众成房地产有限公司	原实控人控制的公司
成都宏达众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原实控人控制的公司
四川宏达龙腾贸易有限公司	原实控人控制的公司
无锡艾克赛尔栅栏有限公司	原实控人控制的公司
云南弘迪矿产资源有限公司	原实控人控制的公司
西藏天仁矿业有限公司	现实控人控制的公司
四川蜀物蓉欧实业有限公司	现实控人控制的公司
四川蜀物广润物流有限公司	现实控人控制的公司
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	现实控人控制的公司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宋杨配偶张俊之兄弟张旭担任董事的企业
四川蜀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现实控人控制的公司
四川蜀城广业贸易有限公司	现实控人控制的公司
四川省公路院智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现实控人控制的公司
四川华磷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大于5%的企业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原持股比例大于5%的企业

其他说明：

①四川蜀物广润物流有限公司、德阳昊化清平磷矿有限公司、四川蜀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蜀城广业贸易有限公司、四川蜀物蓉欧实业有限公司和四川省公路院智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自 2024 年 7 月 19 日起成为公司关联方。

②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4 年 6 月 13 日起成为公司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 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什化汽修厂	修理修配劳务	1,258,029.58			1,099,286.12
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	磷矿石等	21,413,699.53	70,000,000.00	否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盐产品	496,513.76			
合计		23,168,242.87			1,099,286.1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什化汽修厂	销售汽车配件	161,113.04	154,459.30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酒店服务费	85,433.02	51,019.81
四川世纪众成房地产有限公司	酒店服务费		14,776.42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盐产品	18,172,477.06	
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	液氨	17,622,869.38	
合计		36,041,892.50	220,255.5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江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527,815.08	1,102,031.49	45,724.55	205,996.7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271,400,000.00	2024/10/30	2027/10/29	否
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	271,400,000.00	2024/10/30	2027/10/29	否
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41,000,000.00	2024/3/1	2026/3/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97.22	439.4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西藏天仁矿业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预付账款	四川蜀物广润物流有限公司	54,180,000.00			

预付账款	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	4,109,897.76			
其他应收款	四川华磷科技有限公司	8,345.00	2,503.50	8,345.00	834.50

(2). 应付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四川宏达龙腾贸易有限公司		251,972.09
应付账款	无锡艾克赛尔栅栏有限公司	98,083.54	98,083.54
合同负债	德阳昊华清平磷矿有限公司	804,320.40	
其他应付款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什化汽修厂	787,241.22	622,372.42
其他应付款	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	161,053.60	161,053.60

(3). 其他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8、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5 年 1 月 22 日，公司领受“建元启正 2 号企业破产服务信托”受益权份额 1,053,349,553.00 份，但鉴于该信托不设置固定的信托利益核算日和信托利益分配日，且信托尚

未进行分配，无法合理判断最终能获取的信托利益金额，因此，该份额并不代表宏达股份作为受益人能够实际取得相应的信托利益。

2、2025 年 3 月 3 日、2025 年 3 月 21 日、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向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指定账户合计支付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利润返还款本金 423,433,331.08 元、延迟履行金 227,907,338.81 元（延迟履行金计算截止到 2025 年 3 月 21 日），截止报告披露日，已将金鼎锌业利润返还款本金及延迟履行金全部偿还。2025 年 3 月 25 日，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向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出具“关于解除宏达股份相关资产冻结、查封的申请”，同意解除（2021）川 0105 执 11736 号案件对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资产的查封、冻结。

3、截至 2024 年审计报告披露日，公司已获得银行授信 18 亿元。

4、除上述事项外，本年无其他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化工业务、有色金属业务及其他业务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本公司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行业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化工业	有色金属业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947,869,968.68	1,343,975,048.50	22,087,899.54	6,320,638.48	3,307,612,278.24
主营业务成本	1,747,178,233.68	1,296,538,470.52	20,642,705.68	-2,226,077.36	3,066,585,487.24
经营利润	65,734,840.95	-63,412,224.81	-3,839,418.04	1,112,354.12	-2,629,156.02
利润总额	66,007,523.68	-24,589,664.03	-3,825,892.45	1,112,354.12	36,479,613.08
净利润	65,696,582.72	-24,644,541.34	-3,825,852.45	1,112,354.12	36,113,834.81
流动资产	675,021,667.25	2,359,100,998.44	11,718,824.34	1,937,779,238.42	1,108,062,251.61
非流动资产	707,745,263.24	1,181,211,436.11	42,227,533.88	763,009,392.82	1,168,174,840.41
资产总额	1,382,766,930.49	3,540,312,434.55	53,946,358.22	2,700,788,631.24	2,276,237,092.02
流动负债	2,122,481,198.23	1,600,672,260.66	43,699,103.05	1,937,707,045.00	1,829,145,516.94
非流动负债	16,345,925.83	40,900,000.00			57,245,925.83
负债总额	2,138,827,124.06	1,641,572,260.66	43,699,103.05	1,937,707,045.00	1,886,391,442.7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报告分部

单位：元

项目	化工业	有色金属业	其他	分部间抵消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807,899,821.84	1,141,496,306.95	25,843,737.20	4,059,989.34	2,971,179,876.65
主营业务成本	1,584,306,640.24	1,191,022,616.32	20,831,682.03		2,796,160,938.59
经营利润	68,972,751.23	-145,806,185.53	199,293.58	202,054.88	-76,836,195.60
利润总额	69,840,690.12	-146,120,699.74	442,169.99	202,054.88	-76,039,894.51
净利润	50,084,396.55	-146,123,925.99	441,419.99	202,054.88	-95,800,164.33
流动资产	744,620,894.10	2,364,694,305.93	53,096,477.96	2,207,844,935.92	954,566,742.07
非流动资产	709,042,511.78	1,194,289,666.12	45,586,392.37	761,921,813.76	1,186,996,756.51

资产总额	1,453,663,405.88	3,558,983,972.05	98,682,870.33	2,969,766,749.68	2,141,563,498.58
流动负债	2,255,371,172.84	1,669,099,051.39	84,636,261.29	2,207,844,935.92	1,801,261,549.60
非流动负债	18,102,920.78	2,096,116.23			20,199,037.01
负债总额	2,273,474,093.62	1,671,195,167.62	84,636,261.29	2,207,844,935.92	1,821,460,586.61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云南金鼎公司股权诉讼事项

因合同纠纷，公司原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公司四位股东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怒江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财政局、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起诉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集团公司）和本公司。

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10 月做出判决（《民事判决书》（2016）云民初字第 95 号），判决公司败诉。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于 2017 年 10 月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对该案作出终审判决（《民事判决书》（2017）最高法民终 915 号）。判决结果如下：公司持有云南金鼎公司 60%股权无效；公司向云南金鼎公司返还 2003 年至 2012 年获得的利润，扣除已经支付的增资款 49,634.22 万元后，公司向云南金鼎公司支付 107,410.22 万元；由宏达集团公司和公司共同负担一审受理费和保全费 609.33 万元，由公司负担二审受理费 520.21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已偿还上述案款 65,066.88 万元，其中：2024 年偿还 0 元，尚欠案款本金 42,343.33 万元；同时，本公司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程序中计算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规定，已累计计提迟延履行金 22,299.81 万元，其中：2024 年度计提 2,713.24 万元。

由于该诉讼，截至 2024 年末，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了公司持有的 6 家控股子公司、2 家参股公司的股权，查封了公司位于什邡市 135 套厂房和其他房产，11 宗土地使用权，查封了公司拥有的 5 个专利权。

（2）宏达集团重整事项

公司原持有云南金鼎公司 60%股权，其中 51%的股权系 2003 年-2006 年通过向云南金鼎公司增资 49,634.22 万元取得，9%的股权系由公司于 2009 年从宏达集团公司以 92,873.52 万元受让取得。

2023 年宏达集团公司被申请破产重整，公司就受让金鼎锌业 9%股权事项向宏达集团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2024 年 7 月 2 日，法院发布《民事裁定书》（2023）川 0682 破 1 号之二，对债权人宏达股份普通债权审查确定金额为 1,092,459,606.57 元。

2024 年 7 月 19 日，什邡法院作出（2023）川 0682 破 1 号之三《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宏达集团、宏达实业合并重整计划草案，并终止宏达集团、宏达实业重整程序。根据重整计划，除拟继续保留在宏达集团、宏达实业名下的资产外，宏达集团、宏达实业剩余账面值共计

1,266,611.02 万元的资产以及宏达集团、宏达实业作为担保方或连带债务人清偿债务后形成的对主债务人或其他连带债务人的追偿权将通过资产注入信托计划（通过委托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建元启正 2 号企业破产服务信托”）并将信托受益权分配给债权人的方式、或者将资产处置变现的方式筹集偿债资源并用于清偿债务人所负债务。公司作为重整方案的普通债权人，2024 年 12 月 10 日，收到现金清偿 3,911.01 万元，剩余未获现金清偿债权部分，以每 1 元普通债权分得 1 份上述信托受益权份额。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信托计划已经设立，已领受 1,053,349,553.00 份信托受益份额，详见本附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3）原联营企业四川信托有限公司计提减值准备事项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信托）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持股比例为 22.1605%；2020 年下半年，由于违规经营，监管部门联合地方政府派出工作组对四川信托实施管控，开始进行风险处置。

为准确计量对四川信托股权投资的价值，本公司于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度，多次向四川信托去函，要求提供审计报告等资料；因四川信托在 2020-2023 年期间处于风险处置过程中，无法取得相应的资料与信息。

基于对四川信托风险情况的判断，本公司已于 2020 年度对四川信托股权投资的账面金额 19.05 亿元，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24 年 9 月 27 日，成都市中院裁定批准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程序。四川信托重整计划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根据《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四川信托现有出资人无偿让渡持有的四川信托 100%的股权，由管理人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置。公司作为四川信托的出资人之一，无偿让渡持有的四川信托 22.1605%股权，由管理人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置。鉴于四川信托重整计划已获得法院裁定批准，公司从成都市中院裁定日起，将不再持有四川信托的股权，公司账面已将长期股权投资——四川信托进行处置，对应的其他综合收益-3,594.46 万元计入当期损益。

（4）2022 年 7 月，原子公司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剑川益云公司”）因不能偿还到期债务，并且明显缺乏债务清偿能力，被债权人向法院申请进行破产清算；2022 年 8 月 3 日，云南省剑川县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2）云 2931 破申 1 号）裁定受理剑川益云公司破产清算申请，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收到剑川县人民法院《决定书》（（2022）云 2931 破 1 号指定云南欣晨光（大理）律师事务所担任破产管理人；2022 年 8 月 25 日，管理人接管剑川益云公司，且剑川益云公司向破产管理人移交了证照资料等，并封存了会计凭证。2023 年 7 月 27 日，云南省剑川县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2）云 2931 破 1 号之十四），裁定宣告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破产。剑川益云管理人根据债权人会议表决情况、剑川益云资产实际

变现情况及破产清算工作进展等制定了《破产财产分配公告》。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收到破产财产分配款合计 11,890,352.61 元。本次分配完成后，剑川益云无其他可供分配财产。

截至 2024 年末，法院尚未裁定终结剑川益云公司的破产程序，也未注销剑川益云公司的法人资格。

(5)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的情况

本公司原控股股东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进入破产重整程序。2024 年 7 月 19 日，什邡市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草案）》（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宏达集团、宏达实业重整程序。根据《重整计划》，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蜀道集团”）将承接宏达实业所持公司 536,237,405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26.39%。

2024 年 9 月 5 日，因执行《重整计划》，原登记在宏达实业证券账户中 486,237,405 股宏达股份股票（无限售流通股）过户至蜀道集团的证券账户，占公司总股本的 23.93%。至此，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蜀道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宏达实业持有的 50,000,000 股质押股票享有优先受偿权的有财产担保债权因涉诉暂缓确认，暂时无法交割，根据《重整投资协议》及《重整计划》，该笔债权暂缓原因消除后 30 个工作日内，管理人将协助该 50,000,000 股股票交割并登记至蜀道集团名下。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 2,032,000,000.00 元，股份总数 2,032,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蜀道集团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26.39%，为公司控股股东。其中，蜀道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486,237,405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23.93%；蜀道集团通过宏达实业间接持有公司 5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该部分股票尚处于质押状态），占公司总股本的 2.46%。其一致行动人四川天府春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受让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一名嘉百货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持有的宏达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4.92%的。综上，蜀道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宏达股份 636,314,8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31%。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022,800.91	31,119,357.05
1 年以内小计	10,022,800.91	31,119,357.0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643,240.68	2,643,240.68
小计	12,666,041.59	33,762,597.73
减：坏账准备	3,144,380.73	4,199,208.53
合计	9,521,660.86	29,563,389.20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备	2,385,318.08	18.83	2,385,318.08	100.00		2,385,318.08	7.06	2,385,318.0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80,723.51	81.17	759,062.65	7.38	9,521,660.86	31,377,279.65	92.94	1,813,890.45	5.78	29,563,389.20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备	10,280,723.51	81.17	759,062.65	7.38	9,521,660.86	31,377,279.65	92.94	1,813,890.45	5.78	29,563,389.20
合计	12,666,041.59	/	3,144,380.73	/	9,521,660.86	33,762,597.73	/	4,199,208.53	/	29,563,389.2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成都新益饲料添加剂厂	2,385,318.08	2,385,318.0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2,385,318.08	2,385,318.08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022,800.91	501,140.05	5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257,922.60	257,922.60	100
合计	10,280,723.51	759,062.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2,385,318.08					2,385,318.08
按组合计提	1,813,890.45		1,054,827.80			759,062.65
合计	4,199,208.53		1,054,827.80			3,144,380.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9,994,973.55		9,994,973.55	78.91	499,748.68
成都新益饲料添加剂厂	2,385,318.08		2,385,318.08	18.83	2,385,318.08
自贡拉链厂	257,922.60		257,922.60	2.04	257,922.60
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	27,827.36		27,827.36	0.22	1,391.37
合计	12,666,041.59		12,666,041.59	100	3,144,380.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9,727,193.95	127,292,090.05
合计	49,727,193.95	127,292,090.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9,411,961.00	51,227,303.12
1 年以内小计	49,411,961.00	51,227,303.12
1 至 2 年	287,907.41	75,474,894.54
2 至 3 年	103,378.00	993,464.8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62,915.25	2,150,739.95
4 至 5 年	2,140,739.95	15,159,457.40
5 年以上	131,834,563.92	128,695,776.51
合计	184,741,465.53	273,701,636.34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2,167,668.15	125,235,585.15
个人借款	847,018.86	1,106,642.41
预付款项	95,316,120.56	93,028,897.50
应收暂付款项	42,437,657.96	53,565,911.28
保证金及押金	3,973,000.00	764,600.00
合计	184,741,465.53	273,701,636.34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911,661.26		145,497,885.03	146,409,546.2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15,795.28			615,795.28
本期转回			12,011,069.99	12,011,069.9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527,456.54		133,486,815.04	135,014,271.5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46,409,546.29	615,795.28	12,011,069.99			135,014,271.58
合计	146,409,546.29	615,795.28	12,011,069.99			135,014,271.5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2,011,069.99	收到破产清算资产	现金	子公司破产清算
合计	12,011,069.99	/	/	/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	39,138,668.15	21.19	往来款	1年以内	
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35,699,590.92	19.32	往来款	1-5年	35,699,590.92
康定富强有限责任公司	27,810,735.22	15.05	预付款	5年以上	27,810,735.22
四川什邡市鑫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8,459,667.49	9.99	预付款	5年以上	18,459,667.49
刘章林	8,300,000.00	4.49	预付款	5年以上	8,300,000.00

合计	129,408,661.78	70.04	/	/	90,269,993.63
----	----------------	-------	---	---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27,168,101.27	68.84	127,168,101.27	100.00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57,573,364.26	31.16	7,846,170.31	13.63	49,727,193.95
合计	184,741,465.53	100	135,014,271.58		49,727,193.95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39,179,171.26	50.85	139,179,171.26	100.00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134,522,465.08	49.15	7,230,375.03	5.37	127,292,090.05
合计	273,701,636.34	100.00	146,409,546.29		127,292,090.05

(2) 本年末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35,699,590.92	35,699,590.9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康定富强有限责任公司	27,810,735.22	27,810,735.2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四川什邡市鑫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8,459,667.49	18,459,667.4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绵阳市安州区宏海化工有限公司	4,928,726.97	4,928,726.9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什邡市远宏矿业有限公司	3,693,622.26	3,693,622.2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甘肃省天水宏瑞贸易有限公司	2,704,569.64	2,704,569.6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四川鲸渤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康定县三合乡矿产公司	2,266,183.36	2,266,183.3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镇安县恒欣矿业有限公司	2,269,096.96	2,269,096.9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陇南荣鑫矿业有限公司	1,037,689.89	1,037,689.8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刘章林	8,300,000.00	8,300,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刘章德	6,055,503.67	6,055,503.6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尤光洪	5,819,575.51	5,819,575.51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李小军	2,223,041.01	2,223,041.01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单位零星款项	3,400,098.37	3,400,098.3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27,168,101.27	127,168,101.27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42,167,668.15		
账龄组合	15,405,696.11	7,846,170.31	
其中：1 年以内	7,244,292.85	362,214.64	5
1-2 年	198,470.03	19,847.01	10
2-3 年	10,000.00	3,000.00	30
3-4 年	750,609.15	375,304.58	50
4-5 年	582,600.00	466,080.00	80
5 年以上	6,619,724.08	6,619,724.08	100
小计	57,573,364.26	7,846,170.31	

(4) 本年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57,784,863.76		757,784,863.76	757,845,863.76		757,845,863.7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4,964,591.02		144,964,591.02	2,049,555,569.20	1,904,169,946.12	145,385,623.08
合计	902,749,454.78		902,749,454.78	2,807,401,432.96	1,904,169,946.12	903,231,486.8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四川华宏国际经济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44,219,027.45	44,219,027.45						44,219,027.45		100.00
香港宏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848,653.89	1,848,653.89						1,848,653.89		90.00
四川宏达钨铜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	82,592,720.52	82,592,720.52						82,592,720.52		98.00
四川宏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63,784.78	1,063,784.78						1,063,784.78		100.00
四川绵竹川润化工有限公司	528,060,677.12	528,121,677.12					-61,000.00	528,060,677.12		99.92
合计	757,784,863.76	757,845,863.76					-61,000.00	757,784,863.76		

注：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原全资子公司，2022 年进入破产清算程序，2023 年由剑川县人民法院宣告破产，详见本附注十六、3、（3）。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	30.00	145,385,623.08			-421,032.06						144,964,591.02	
小计		145,385,623.08			-421,032.06						144,964,591.02	
合计		145,385,623.08			-421,032.06						144,964,591.02	

注：四川信托的具体情况，具体详见“本附注十六、3.（3）原联营企业四川信托有限公司计提减值准备事项”。

(1)．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财务状况详见附注八、3、（2）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47,537,779.81	2,819,582,170.43	2,653,717,574.39	2,578,979,495.81
其他业务	99,539,011.20	60,511,231.21	53,665,486.88	40,729,479.79
合计	3,147,076,791.01	2,880,093,401.64	2,707,383,061.27	2,619,708,975.60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上年发生额
------	----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锌金属及副产品	1,342,763,209.67	1,296,811,661.24	1,342,763,209.67	1,296,811,661.24	1,141,461,402.59	1,191,242,147.68
磷铵盐系列产品	1,137,914,745.13	993,689,259.66	1,137,914,745.13	993,689,259.66	924,096,253.85	833,063,603.89
复肥产品	553,994,863.86	506,599,723.59	553,994,863.86	506,599,723.59	550,049,926.24	508,753,016.92
其他产品及服务	12,864,961.15	22,481,525.94	12,864,961.15	22,481,525.94	38,109,991.71	45,920,727.32
其他业务	99,539,011.20	60,511,231.21	99,539,011.20	60,511,231.21	53,665,486.88	40,729,479.79
小计	3,147,076,791.01	2,880,093,401.64	3,147,076,791.01	2,880,093,401.64	2,707,383,061.27	2,619,708,975.6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地区	770,760,524.25	784,977,360.92	770,760,524.25	784,977,360.92	620,369,799.35	646,088,776.47
华南地区	172,724,832.44	169,820,108.62	172,724,832.44	169,820,108.62	199,589,405.19	204,553,703.42
西南地区	1,276,754,781.05	1,130,641,437.51	1,276,754,781.05	1,130,641,437.51	1,300,745,095.62	1,235,050,588.37
西北地区	512,658,561.31	450,593,642.73	512,658,561.31	450,593,642.73	335,633,766.41	311,039,864.81
华北地区	152,520,340.22	135,866,917.81	152,520,340.22	135,866,917.81	129,839,489.44	113,888,984.57
华中地区	261,199,916.89	207,822,218.73	261,199,916.89	207,822,218.73	103,249,723.13	93,346,484.11
东北地区	457,834.85	371,715.32	457,834.85	371,715.32	16,613,517.60	14,755,563.97
港澳台地区					1,342,264.53	985,009.88
小计	3,147,076,791.01	2,880,093,401.64	3,147,076,791.01	2,880,093,401.64	2,707,383,061.27	2,619,708,975.6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3,147,076,791.01		3,147,076,791.01		2,707,383,061.27	
在某一时段确认						
小计	3,147,076,791.01		3,147,076,791.01		2,707,383,061.27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 1	311,673,935.61	9.90
客户 2	133,346,516.37	4.24
客户 3	112,514,041.28	3.58
客户 4	99,455,243.56	3.16
客户 5	94,498,149.46	3.00
合计	751,487,886.28	23.88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1,032.06	-321,836.6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5,595,910.8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6,016,942.86	-321,836.68

其他说明：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	-421,032.06	-321,836.68
合计	-421,032.06	-321,836.68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333,846.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285,628.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011,069.9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215,100.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3,425.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0.42	
合计	22,994,446.8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2	0.0178	0.01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9	0.0065	0.006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乔胜俊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